

# 上海安畅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chNet Inc.

上海市宝山区纪蕴路 588 号 4 号楼二楼 B 区



## 公开转让说明书

推荐主办券商



住所：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二〇一四年十月

## 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 一、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公司治理的基本架构，股东会、执行董事、监事能够各司其职，但公司的内部控制不健全，实践中存在部分关联交易、个别经营范围变更等未经过相关决议程序，执行董事、监事、经理未经重新选举或聘用等不规范情形。

股份公司成立后，虽然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与企业发展相适应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而且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的不断扩大，特别是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转让后，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管理层对于新制度的理解、贯彻水平仍有待提高。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持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公司治理将面临更大挑战。因此，股份公司设立初期，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的公司治理风险。

### 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是一家知识和技术密集型企业，公司的核心技术研发不可避免地依赖专业人才，特别是核心技术人员，故公司面临依赖核心技术人员的风险，同时也面临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核心技术人员的流失可能导致以专有技术为主的核心技术流失或泄密，以及不能及时根据互联网行业涌现的新业务、新应用领域而革新技术，将使公司主营业务丧失竞争优势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 三、税收优惠政策到期或变化风险

公司是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自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执行15%的优惠税率。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规定：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自颁发证书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企业应在期满前提出复审申请，通过复审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为三年。如果公司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则将无法继续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未来公司经营业绩将受到影响。

### 四、客户分散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 IDC 业务，即服务器的托管与租赁，客户对象主要为广大中小企业。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5.24%、17.01%、17.77%，较为分散，且具有一定的流动性。如果公司不能实施良好的管理运营，导致客户流失或者新增客户较少，将给公司经营管理带来不利影响，导致经营业绩下降。

## 五、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公司所从事的业务为 IDC 数据服务，是互联网应用的基础服务，是 IT 产业重要的基础设施。目前，行业竞争激烈，从事 IDC 服务（服务器的租用托管）没有很高的资金、技术壁垒，进入该行业较为容易，最重要的障碍为资质壁垒，即我国相关法规规定建设 IDC 机房需要 IDC 证，从事 IDC 业务（服务器租赁与托管）需要 ISP 证。但是 2014 年 1 月，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发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4〕5 号文），“取消基础电信和跨地区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备案核准”，使得 IDC 服务准入门槛降低，由此可能导致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

## 六、业绩季节性波动风险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3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38,171,585.69 元、54,867,210.63 元和 16,950,724.56 元；净利润分别为 6,104,419.28 元、4,939,818.17 元和 -518,106.37 元，经营业绩存在明显的波动。2012 年、2013 年，公司营业收入呈现高速增长态势，主要是受两方面因素的驱动：①行业方面，移动互联网行业的快速爆发及云技术的落地，推动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在此趋势下，公司加大了 IDC 自动化托管平台等的研发投入，进一步丰富和提升了产品或服务的功能和体验，使得公司产品或服务的竞争优势及市场认可度得到提高；②客户方面，因业务增长，致使自身需求大幅度增长。该部分客户的新增需求形成了公司收入增长的重要引擎。

2014 年 1-3 月，公司营业收入主要为以前年度延续订单产生的收入，本季度新增订单收入并不明显。虽然从宏观行业角度，IDC 服务需求具有持续性与稳定性；但是从微观行业角度，因受春节假期等季节性因素的影响，客户一般不会在此时增加 IDC 服务采购或更换原服务器托管单位，因此导致公司 2014 年 1-3

月，新增订单较少，营业收入增长不大。

## 七、曾受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处罚

有限公司于2009年10月20日委托他人为股东袁奇立、龚辉、程小中三人垫资人民币共900万元办理注册资本增资变更登记，并进行了验资；2009年10月21日，袁奇立、龚辉、程小中又以本票形式将验资款人民币900万元从基本户中汇出。

袁奇立、龚辉、程小中分别于2010年9月14日、2011年3月7日和9月28日主动补入了344万元的股本金，随后分别补足了各自的股本金，并经上海信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信捷会师字（2012）第B0153号《专项审计报告》，对补足到位的人民币900万元进行了专项审计。

袁奇立、龚辉、程小中的上述行为违反了《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九条“虚报注册资本”的相关规定。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宝山分局对有限公司处以人民币9万元的罚款。

隆安律师事务所认为，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宝山分局虽对有限公司进行了处罚，但未按照《公司法》规定的情节严重范畴，作出撤销公司登记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处罚，而是根据安畅有限改正违法行为、减轻危害后果的情况，从轻或减轻作出了处以人民币9万元罚款的处罚。

2014年3月3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证明》，证明“上海安畅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2012年1月1日至开具证明之日，除2012年2月因涉嫌虚报注册资本案被行政处罚责令改正外，没有发现其他因违反工商行政管理法律法规的违法行为而受到工商机关行政处罚的记录。”

综上所述，主办券商及隆安律师事务所认为，袁奇立、龚辉、程小中及有限公司的上述违法行为未被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宝山分局认定为重大违规违法行为，对本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不构成障碍。

## 目 录

公司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 录	6
释义	8
第一节 公司概况	11
一、基本情况	11
二、股份挂牌情况	11
三、股权结构	12
四、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5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
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0
七、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21
八、相关机构	2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5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25
二、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32
三、商业模式	37
四、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8
五、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45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50
第三节 公司治理	66
一、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6
二、报告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72
三、独立运营情况	73
四、同业竞争	74
五、报告期内，资金占用情况及相关措施	79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80
第四节 公司财务	84
一、财务报表	84
二、审计意见	100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00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101
五、主要税项	108
六、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分析	109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135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48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48
十、报告期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48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149
十二、经营发展目标及风险因素	150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56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及公司盖章 .....	156
二、主办券商声明 .....	157
三、律师声明 .....	158
四、审计机构声明 .....	159
五、资产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	160
第六节 附件 .....	161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161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161
三、法律意见书 .....	161
四、公司章程 .....	161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161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	161

## 释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股份公司、本公司	指	上海安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上海安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安畅电子	指	上海安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上海通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畅展电子	指	上海畅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安畅通信	指	上海安畅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荣鑫科技	指	荣鑫科技有限公司 RONGXIN TECHNOLOGY CO., LIMITED
ANCHNET (HK)	指	ANCHNET (HK) CO., LIMITED
工业和信息化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国信证券、推荐主办券商、主办券商	指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隆安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业务规则（试行）》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上海安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3月
IDC	指	互联网数据中心（Internet Data Center），是基于Internet网络，为集中式收集、存储、处理和发送数据的设备提供运行维护的设施基地并提供相关的服务
ISP	指	互联网服务提供商（Internet Service Provider），即向广大用户综合提供互联网接入业务、信息业务和增值业务的电信运营商。ISP是经国家主管部门批准的正式运营企业，享受国家法律保护
IaaS	指	基础架构即服务（Infrastructure as a Service）
51IDC	指	公司网上销售平台，www.51idc.com
CNNIC	指	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是经国家主管部门批准，于1997年6月3日组建的管理和服务机构，主要行使互联网地址资源注册管理、互联网调查与相关信息服务、目录数据库服务、互联网寻址技术研发、国际交流与政策调研等职责
中国电信	指	中国电信集团公司，主要经营固定电话、移动通信、互联

		网接入及应用等综合信息服务。2008 年我国电信行业进行重组，中国电信收购中国联通 CDMA 网（包括资产和用户）
中国联通	指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 月 6 日在原中国网通和原中国联通的基础上合并而成。中国联通拥有覆盖全国、通达世界的现代通信网络
中国移动	指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4 月 20 日，是中国最大的移动通信运营的运营商，拥有全球第一的网络和客户规模。
APNIC	指	亚太互联网络信息中心
Tier	指	国际公认的数据中心标准 ANSI-TIA-942-2005。
Gbps	指	IEEE802.3 以太网标准的扩展，传输速度为每秒 1000 兆位（即 1Gbps）
AS	指	自治系统（Autonomous System），一个有权自主地决定在本系统中应采用何种路由协议的小型单位。
ITIL	指	IT 基础架构库（Information Technology Infrastructure Library）
HDFS	指	分布式文件系统（Hadoop Distributed File System）
DNS	指	域名系统（Domain Name System）
基础电信业务	指	提供公共网络基础设施、公共数据传送和基本话音通信服务的业务
增值电信业务	指	利用公共网络基础设施提供的电信与信息服务的业务
SmartServer	指	公司自主研发的数据中心内的物理服务器自动化交付和管理的技术平台
SmartMonitor	指	公司在 Zabbix 开源系统基础之上研发的分布式监控系统
SmartCloud	指	公司自行研发的公有云管理平台
SuperNet	指	公司自行研发的数据中心超级网络架构
iDFS	指	公司在 HDFS 基础之上进行自主开发的低成本、高可扩展、高可用、高性能的分布式文件系统
zabbix	指	基于 WEB 界面的提供分布式系统监视以及网络监视功能的企业级的开源解决方案
iBeian	指	公司自行研发的信息安全管控系统
SmartDNS	指	公司自行研发的智能 DNS 解析系统
SmartCloud	指	公司自主研发的公有云
SmartPod	指	公司自主研发的私有云
主机托管	指	客户自行采购主机服务器，并安装相应的系统软件及应用软件以实现用户独享专用高性能服务器，实现全部网络服务功能。这种业务方式可以节省高昂的专线及网络设备费用，同时享有数据中心充足的网络带宽资源、电信级高标准的机房设备、环境及服务，并具有独立 IP 地址
主机租用	指	通过服务器租赁模式，使得客户无须购买服务器，而只需根据业务需求到服务提供商处选择合适的服务器和托管地点，即可开展业务运作。主机租用服务可以帮助企业降低经营风险，节约运作成本，让客户将主要精力和财力集中在企业经营与发展上，解除企业的后顾之忧

虚拟主机	指	在网络服务器上划分出一定的磁盘空间供用户放置站点、应用组件等，提供必要的站点功能与数据存放、传输功能，是把一台运行在互联网上的服务器划分成多个“虚拟”的服务器
3G	指	第三代移动通信技术，是指支持高速数据传输的蜂窝移动通讯技术，将无线通信与国际互联网等多媒体通信结合的新一代移动通信系统，目前 3G 存在 3 种标准：CDMA2000、WCDMA、TD-SCDMA。
4G	指	第四代移动通信技术，该技术包括 TD-LTE 和 FDD-LTE 两种制式
网络设备	指	IDC 拓扑结构中所需的服务器、交换机、路由器、防火墙等设备及其它配件

## 第一节公司概况

### 一、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上海安畅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AnchNet Inc.

法定代表人：袁奇立

设立日期：2007年6月21日

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日期：2014年1月2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

住所：上海市宝山区纪蕴路588号4号楼二楼B区

邮编：200443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龚辉

电话号码：+862160832266

传真号码：+862160832277

电子信箱：gonghui@anchnet.com

组织机构代码：66247806-2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2012年修订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规定，公司所在行业属于互联网和相关服务（I64）；按照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本公司所在行业属于互联网和相关服务（I64）所属范围下的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I6410）

主营业务：服务器托管、服务器租用、云计算，和基于IDC数据中心一站式运维外包管理服务等

### 二、股份挂牌情况

####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挂牌日期等

股票代码：831315

股票简称：安畅网络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每股人民币1.00元

股票总量：1,000 万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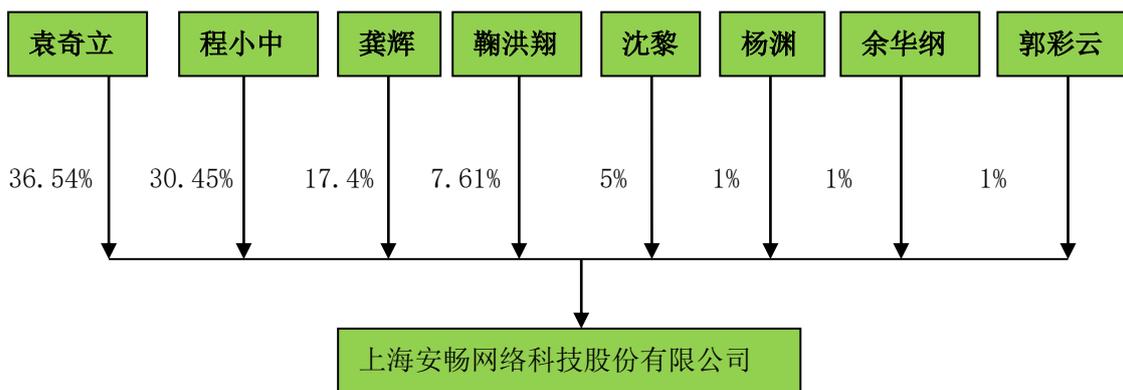
##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股东类型	限售安排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根据《公司法》的规定，袁奇立、程小中、龚辉作为发起人分别持有的 365.4 万股、304.5 万股、174 万股因股份公司设立未满一年而锁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规定，袁奇立持有的 365.4 万股、程小中持有的 304.5 万股、龚辉持有的 174 万股，因属于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袁奇立、程小中、龚辉及其他股东均未对其所持股份自愿锁定作出承诺
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	根据《公司法》的规定，鞠洪翔作为发起人持有的 76.1 万股、沈黎作为发起人持有的 50 万股、杨渊作为发起人持有的 10 万股、郭彩云作为发起人持有的 10 万股因股份公司设立未满一年而锁定。根据《公司法》的规定，袁奇立作为董事持有的 365.4 万股、程小中作为董事及总经理持有的 304.5 万股、龚辉作为董事及董事会秘书持有的 174 万股、沈黎作为董事持有的 50 万股、鞠洪翔作为董事持有的 76.1 万股、郭彩云作为监事持有的 10 万股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其他股东	根据《公司法》的规定，余华纲作为发起人持有的 10 万股因股份公司设立未满一年而锁定。	

根据《公司法》、《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挂牌时无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

## 三、股权结构

### （一）股权结构图



## （二）股东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质押情况
袁奇立	3,654,000.00	36.54	自然人股东	无
程小中	3,045,000.00	30.45	自然人股东	无
龚辉	1,740,000.00	17.40	自然人股东	无
鞠洪翔	761,000.00	7.61	自然人股东	无
沈黎	500,000.00	5.00	自然人股东	无
杨渊	100,000.00	1.00	自然人股东	无
余华纲	100,000.00	1.00	自然人股东	无
郭彩云	100,000.00	1.00	自然人股东	无
股东间的关联关系：无				

袁奇立，男，1975年5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年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通信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12年6月，复旦大学EMBA在读。1997年7月至1999年12月就职于杭州通普电器公司，任项目经理；1999年12月至2000年10月就职于杭州摩托罗拉移动电话系统有限公司，任系统工程师；2000年10月至2002年10月就职于美国InterWAVE杭州分公司，任高级技术支持；2002年10月至2005年3月就职于上海锐渠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5年3月至2007年6月就职于上海安畅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7年6月起至今就职于上海安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自2013年12月23日至2016年12月22日。

程小中，男，1979年2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毕业于大连海事大学计算机及应用专业，本科学历。2000年7月至2003年2月就职于上海网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技术工程师；2003年4月至2005年3月就职于上海锐渠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任技术部经理；2005年3月至2007年6月就职于上海安畅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任技术总监；2007年6月起至今就职于上海安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任副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任期三年，自2013年12月23日至2016年12月22日。

龚辉，男，1972年7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年5月至2001年12月就职于上海崇明供销社，任销售员；2002年3月至2005年4月就职于上海埃信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任市场销售；2005年4月至2007年6月就职

于上海安畅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7年6月起至今就职于上海安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任副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2013年12月23日至2016年12月22日。

沈黎，男，1979年11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年毕业于上海杉达大学，专科学历。2002年8月至2004年10月就职于上海百联集团（联华&便利超市运营部），任总监助理；2004年11月至2005年10月就职于上海黎晓电子有限公司，任销售总监；2005年10月起至2007年6月就职于上海安畅通信科技有限公司；2007年6月至今就职于上海安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销售总监，任期三年，自2013年12月23日至2016年12月22日。

鞠洪翔，男，1974年8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信息工程学院，硕士学历。2000年4月至2001年7月就职于上海时威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任软件开发工程师；2001年7月至2005年8月就职于西门子楼宇科技有限公司，任高级系统集成工程师；2005年9月至2010年1月就职于上海龙乾电气有限公司，任技术总监；2010年2月起至今，就职于上海安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任研发总监；现任股份公司董事、研发总监，任期三年，自2013年12月23日至2016年12月22日。

杨渊，男，1983年4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本科学历。2006年6月至2007年4月就职于江西龙谱软件公司，任项目经理；2007年6月起至今，就职于上海安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任产品总监；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自2013年12月23日至2016年12月22日。

余华纲，男，1979年2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毕业于大连海事大学，本科学历。2004年7月至2005年9月，就职于上海锐渠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任技术部经理；2005年9月至2007年6月，就职于上海安畅通信科技有限公司；2007年6月至今就职于上海安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任运维部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运维部经理。

郭彩云，女，1980年5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12月毕业于中国人民解放军南京陆军指挥学院，本科学历。2006年12月至2008年1月，就职于上海欣民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任工程部秘书；2008年1月至今，就

职于上海安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 2013 年 12 月 23 日至 2016 年 12 月 22 日。

### （三）实际控制人认定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2007 年 6 月，自公司设立至今，袁奇立、程小中、龚辉在公司的出资结构及管理层任职情况变化如下：

时期	出资情况	管理层任职情况
2007 年 6 月	袁奇立持股 30% 程小中持股 30% 龚辉持股 30%	袁奇立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龚辉担任监事
2009 年 10 月	袁奇立持股 40% 程小中持股 30% 龚辉持股 30%	袁奇立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龚辉担任监事
2012 年 11 月	袁奇立持股 45% 程小中持股 35% 龚辉持股 20%	袁奇立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龚辉担任监事
2013 年 6 月	袁奇立持股 36.54% 程小中持股 30.45% 龚辉持股 17.40%	袁奇立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龚辉担任监事
股份公司成立至今	袁奇立持股 36.54% 程小中持股 30.45% 龚辉持股 17.40%	袁奇立担任董事长 程小中担任董事、总经理 龚辉担任董事、董事会秘书

如上，从公司成立至今，袁奇立、程小中、龚辉一直合计持有公司 80% 以上的股权，具有绝对的控制权。且在此期间，三人分别担任公司如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等关键管理决策的职位，对公司的实际经营决策均具有重大影响。

2013 年 6 月 10 日，袁奇立、程小中、龚辉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约定自 2013 年 6 月 10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三人在公司日常经营决策中均保持一致的意思表示。

综上，报告期内至今，袁奇立、程小中、龚辉作为一致行动人一直共同控制着公司的经营管理，对公司共同拥有实际控制权，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 四、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 （一）有限公司设立

公司前身为上海安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是经工商局批准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6 月 21 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101072020638，注册地址为上海市普陀区长寿路 587 号 2412 室，经营范围为：销售：日用百货，

计算机软硬件、通讯设备及相关产品的开发,电信设备专业技术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广告设计、制作,商务信息咨询(除经纪)。(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100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2007年6月6日,上海中惠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沪惠报验字(2007)0984号《验资报告》,对申请设立登记的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龚辉	货币	30	30.00
2	袁奇立	货币	30	30.00
3	程小中	货币	30	30.00
4	上海安畅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10	10.00
合计			100	100.00

2007年6月21日,有限公司取得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普陀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10107202063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二) 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暨第一次增资

2009年10月15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上海安畅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将10万元出资转让给袁奇立。同意增加注册资本900万元,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变更为1,000万元。新增的注册资本由袁奇立以货币出资360万元、龚辉以货币出资270万元、程小中以货币出资270万元。2009年10月15日,转让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上海安畅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袁奇立	10	10

2009年10月20日,上海海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沪海验内字(2009)第3261号《验资报告》,对本次新增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

本次增加注册资本暨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出资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袁奇立	货币	400	40.00
2	龚辉	货币	300	30.00
3	程小中	货币	300	30.00

合计	1,000	100.00
----	-------	--------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 2009 年 10 月 22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在此次增资过程中，存在股东虚报注册资本情形：2009年10月21日，袁奇立、龚辉、程小中又以本票形式将验资款人民币900万元从基本户中汇出。

袁奇立、龚辉、程小中分别于 2010 年 9 月 14 日、2011 年 3 月 7 日和 9 月 28 日主动补入了 344 万元的股本金，随后分别补足了各自的股本金，具体补足金额和时间如下：

股东名称	补足时间	补足金额（万元）
袁奇立：	2011 年 3 月 7 日	215
	2012 年 2 月 23 日	145
龚辉：	2010 年 9 月 14 日	50
	2012 年 2 月 23 日	130
	2012 年 2 月 29 日	90
程小中：	2011 年 9 月 28 日	79
	2012 年 2 月 29 日	191
合计		900

对于上述补足情况，上海信捷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出具了信捷会师字（2012）第 B0153 号《专项审计报告》。

此次增资涉及股东虚报注册资本情形，曾受到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宝山分局的行政处罚，具体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二、报告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相关部分描述。

### （三）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11 月 1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龚辉将 50 万元出资转让给袁奇立，同意股东龚辉将 50 万元出资转让给程小中。2012 年 11 月 1 日，转让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龚辉	袁奇立	50	75
2	龚辉	程小中	50	75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出资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袁奇立	货币	450	45.00
2	龚辉	货币	200	20.00
3	程小中	货币	350	35.00
合计			1,000	100.00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2012年11月7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四）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3年6月17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袁奇立将76.1万元出资转让给鞠洪翔,同意股东袁奇立将8.5万元出资转让给沈黎,同意股东程小中将41.5万元出资转让给沈黎,同意股东龚辉将10万元出资转让给杨渊,同意股东龚辉将10万元出资转让给郭彩云,同意股东龚辉将6万元出资转让给余华纲,同意股东程小中将4万元出资转让给余华纲。2013年6月17日,转让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袁奇立	鞠洪翔	76.10	76.10
2	袁奇立	沈黎	8.50	8.50
3	程小中	沈黎	41.50	41.50
4	龚辉	杨渊	10.00	10.00
5	龚辉	郭彩云	10.00	10.00
6	龚辉	余华纲	6.00	6.00
7	程小中	余华纲	4.00	4.00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出资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袁奇立	货币	365.40	36.54
2	龚辉	货币	174.00	17.40
3	程小中	货币	304.50	30.45
4	鞠洪翔	货币	76.10	7.61
5	沈黎	货币	50.00	5.00
6	杨渊	货币	10.00	1.00
7	郭彩云	货币	10.00	1.00
8	余华纲	货币	10.00	1.00

合计	1,000.00	100.00
----	----------	--------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2013年6月26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五)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3年10月8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以2013年9月30日为改制基准日,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12月23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选举五名董事组成第一届董事会,选举二名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组成第一届监事会。

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变更经营范围的议案,经营范围变更为:销售:计算机软硬件(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通信设备及相关产品的开发(除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电信设备(除专项)专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通信工程设计施工(除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上海分所出具的中汇沪会审[2013]381号《审计报告》,有限公司截至2013年9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11,427,849.75元;根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银信资评报(2013)沪第534号《评估报告》,有限公司截至2013年9月30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1,329.51万元。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合股份总额1,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3年12月24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上海分所出具中汇沪会验[2013]382号《验资报告》,对股份公司设立的实收股本进行了审验。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袁奇立	净资产	3,654,000	36.54
2	程小中	净资产	3,045,000	30.45
3	龚辉	净资产	1,740,000	17.40
4	鞠洪翔	净资产	761,000	7.61
5	沈黎	净资产	500,000	5.00
6	郭彩云	净资产	100,000	1.00

7	杨渊	净资产	100,000	1.00
8	余华纲	净资产	100,000	1.00
合计			10,000,000	100.00

2014年1月2日,股份公司取得了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1010700050745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 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 公司董事

#### (1) 袁奇立

袁奇立的基本情况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概况”之“三、股权结构(二)股东情况”。

#### (2) 程小中

程小中的基本情况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概况”之“三、股权结构(二)股东情况”。

#### (3) 龚辉

龚辉的基本情况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概况”之“三、股权结构(二)股东情况”。

#### (4) 沈黎

沈黎的基本情况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概况”之“三、股权结构(二)股东情况”。

#### (5) 鞠洪翔

鞠洪翔的基本情况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概况”之“三、股权结构(二)股东情况”。

### (二) 公司监事

#### (1) 郭彩云

郭彩云的基本情况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概况”之“三、股

权结构（二）股东情况”。

（2）杨渊

杨渊的基本情况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概况”之“三、股权结构（二）股东情况”。

（3）廖娟

廖娟，女，1982年1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毕业于陕西省咸阳师范学院，大专学历。2006年8月至2008年8月，就职于上海雅派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08年9月至2010年9月，就职于上海合联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任行政专员；2011年2月至今就职于上海安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任人事专员；现任股份公司监事、行政人事部人事经理，任期三年，自2013年12月23日至2016年12月22日。

### （三）高级管理人员

（1）程小中

程小中的基本情况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概况”之“三、股权结构（二）股东情况”。

（2）龚辉

龚辉的基本情况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概况”之“三、股权结构（二）股东情况”。

（3）谢方

谢方，女，1986年3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9月毕业于湖南娄底职业技术学院，专科学历。2013年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本科学历。2007年7月至2009年10月，就职于荣丰电子（上海）有限公司，任总账会计；2009年11月至2012年3月，就职于上海红健食品有限公司，任会计主管；2012年3月至2013年12月，就职于诺莱仕（上海）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自2013年12月23日至2016年12月22日。

## 七、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	------------	-------------	-------------

资产总计（万元）	3,699.39	3,873.42	2,486.9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210.01	1,261.82	767.84
每股净资产（元）	1.21	1.26	0.7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7.29%	67.42%	66.73%
流动比率（倍）	0.81	0.66	0.91
速动比率（倍）	0.70	0.60	0.90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695.07	5,486.72	3,817.16
净利润（万元）	-51.81	493.98	610.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5.58	451.27	453.29
毛利率（%）	31.68	36.53	34.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9	48.68	131.95
加权平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5.31	44.47	97.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49	0.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49	0.61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84	7.58	10.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531.53	1,699.44	1,085.8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53	1.70	1.09

注：上表中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系按照《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要求进行计算而得。

## 八、相关机构

### （一）主办券商

名称：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如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层至26层

联系电话：0755-82130634

传真：0755-82133196

项目小组负责人：曾伟

项目小组成员：丘永强、侯敏、高超、林园、何嘉

##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法定代表人：杨坤

住所：上海市漕溪北路 333 号中金国际广场 B 座 20 层

联系电话：021-60857666

传真：021-60857655

经办律师：叶锦、任立民

##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余强

住所：杭州市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联系电话：010-57961180

传真：021-68596899

经办注册会计师：胡琳波、项彩英

##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梅惠民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九江路 69 号 4 楼

联系电话：021-63391088

传真：021-65262363

经办注册评估师：徐红兵、刘欢

##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 **(六) 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3

## 第二节公司业务

###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 （一）主营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 IDC 数据服务,同时提供贯穿客户整个业务生命周期的一站式 IT 运维外包管理服务,包括安全、灾备、咨询、系统运维管理等。目前公司正在积极开发云计算应用,并通过 IaaS (Infrastructure as a Service, 基础架构即服务) 的服务模式,结合公司自主研发的混合云技术平台和多年的 IT 托管服务经验,将云计算技术和传统 IDC 业务进行融合,建立了 51IDC 服务平台。作为国内最早提供混合云服务的平台,51IDC 目前正为 2000 余家客户提供先进可靠的 IaaS 数据服务。

#### （二）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主要产品	
IDC 服务	服务器租用
	服务器托管
云计算服务	SmartCloud 公有云
	SmartPod 私有云
运维管理服务	服务器系统管理
	网络管理
	应用管理
无线网络优化	
设备销售	

#### 1、IDC 服务

##### 1) 服务器托管服务

服务器托管服务,是指公司在高等级、大规模的专业数据中心基础上,引入超大出口的互联网带宽线路,搭建综合运营管理平台,为客户的 IT 设备(例如服务器、存储系统、交换机、防火墙等硬件)提供良好的数据中心基础设施环境与网络接入,收取托管费。具体业务模式为客户自行采购服务器等设备,放置在公司运营管理的租赁机房(数据中心),由公司负责提供稳定可靠的电力供应、

空调制冷、安防监控、互联网接入和日常运维支持，客户根据租用的数据中心空间大小和网络带宽大小，按一定的周期（年、季度、月）支付费用，并自行维护服务器硬件设备。

依照客户需求，公司为客户配置机柜空间和互联网线路带宽。公司参照客户服务器规格配置机柜或机位空间，客户将自有服务器、网络设备、服务器在所租用机房空间内。客户拥有对托管设备的所有权和完全控制权，通常情况下，由客户自行安装、维护软件系统。

随着国内企业信息化的不断推进和互联网的迅猛发展，越来越多的企业放弃自建机房，转而将 IT 设备托管在第三方专业数据中心。背后的主要原因是：企业自建机房必须要考虑到供电、布线、消防、空调、环境监控等基础设施的投资，以及组建运维团队进行 24 小时的值守与维护，无疑给企业带来了巨大的负担。同时自建机房在安全，稳定性，可用性，效率等各方面都和托管的专业数据中心有一定差距，一旦机房出现故障，其后果非常严重。而另一方面，第三方专业数据中心在规模和等级上都远高于企业自建机房，而且有专业运维团队为入驻客户服务，降低了单位运营成本，从而与自建机房相比大大降低了客户的实际支出。同时，IDC 托管服务商更能够集中各家运营商网络资源为机房提供最优质的带宽接入。

公司的基础设施主要包括高等级的数据中心、核心传输网络和庞大数量的服务器设备。目前在全球范围内运营了 12 个 Tier-3 以上级别的数据中心（覆盖上海、北京、无锡、长沙、香港、美国），储备互联网带宽 200Gbps 以上。同时，作为电信中立的互联网接入服务商，公司是 CNNIC 和 APNIC 的 IP 地址联盟正式成员单位，拥有独立的互联网 AS 自治域号（AS 号：55994、58861、58879）和丰富的 IP 地址资源储备，通过多年的努力，已在上海完成了自身的 IP 城域网和多个网络汇集点（PoP）的建设，与各大运营商骨干网络进行了充分的互联互通，并在未来致力于在全国范围内不断扩展传输网络。2）服务器租用服务

服务器租用服务，也称自有服务器业务是指在 IDC 托管的基础之上，由服务商进一步向客户提供服务器硬件设备的租用服务。该服务本身可视为一项打包服务产品，其中包含了 IDC 空间托管、互联网带宽和服务器硬件设备三个核心元素。对于客户而言，根据自身网站或应用程序的技术需要，要求服务商提供相应的 IT 基础架构环境即可。具体模式为公司在租赁机房（数据中心）部署了大量服

务器集群,而客户则无需购买服务器等硬件设备,直接向公司一站式租用数据中心场地空间(机柜)、网络带宽和服务器等设备,并按一定的周期(年、季度、月)支付费用,客户可以根据自身的业务需要,随时随地灵活的扩展、缩减或取消服务需求。数据中心及服务器等硬件的运营维护由公司负责提供。

在该服务的订单交付过程中,由服务商负责采购、安装和配置所有的服务器设备,在按照客户的要求安装完操作系统后,将 IP 地址、管理员帐号等信息交付给客户即可。在整个服务周期中,由服务商 24 小时负责 IDC 托管环境的正常运行以及服务器硬件故障的技术支持,包括提供备机备件等服务。由客户自身负责安装和维护软件系统,也可向服务商订购相应的专业运维管理服务。

公司借助于强大的 51IDC 自动化技术平台,可以实现自助定制服务器硬件配置、在线下单、付款和自动化快速交付,以及自助管理。通过 4 小时交付、4 小时硬件故障修复等服务标准的确立,公司的服务器租用业务的增长非常迅猛,这也是公司极大领先于同行业其他竞争对手的显著优势。

服务器租用服务对于客户而言,主要有以下好处:

- 业务更快上线

采用公司的服务器租用服务,客户可以大大缩短业务前期准备时间。公司不但将配合客户进行系统架构方案定制、设备选型,同时还将帮助用户实施网络基础架构部署,并按照用户方案进行线缆连接和网络配置,帮助用户快速使用,高速部署和开展业务。

- 优化成本,降低财务压力

公司服务器租用服务拥有灵活的计费模式,可极大的降低用户首次成本投入,降低资金占用率和资金周转期,提高资金使用率和投资回报率。可灵活调整的租用策略将使得用户可以随时根据业务情况,决定变更租用的设备型号、配置,增加或减少租用的设备数量,极大提高 IT 架构灵活扩展性,增强资金流动性。

- 全面的备件备机支持

公司拥有成熟的硬件服务支持体系,所有租用设备均在数据中心现场建立丰富备件备机库,支持现场或同城备件/备机。当设备发生故障,第一时间使用备件、备机帮助客户快速恢复服务,而不是缓慢的等待设备维修。大大的缩短故障停机时间,降低风险成本,控制风险损失。

对于服务器租赁与托管业务,必须得依赖机房(数据中心)存储服务器。对

于数据中心，目前行业内的普遍做法分为三种：完全自建、完全租用、合作建设运营。

完全自建模式，从土地、基建到机房设计建设，一次性资金投入巨大，现金流压力大，但建成后的运营可控，可以根据客户的需求来实现各种定制化业务；

完全租用模式情况下，无须投入建设资金，根据自己的需求，选择机房，按照标准的费用按月支付费用，能极大改善公司的现金流，缺点在于部分运营流程无法做到完全控制，且租用成本面临浮动风险；

对于第三种合作建设运营模式，指的是合作方中一方负责土地、土建、机房设计建设，另一方负责网络建设、日常业务运营，这种模式综合了以上两种模式的优点和缺点，在资金投入、降低成本和风险空置上达到较好的平衡。

公司目前业务属于租用机房业务。

## 2、云计算服务

云计算服务是指公司将大量物理服务器部署在数据中心内，与其他网络设备和存储系统一起构建成为一个大规模的计算集群，并通过虚拟化、分布式存储、SDN等技术分割成更多的虚拟服务器，最终通过网络交付给客户使用，客户可以灵活的按需、自助获取服务，并根据实际使用的服务器配置、数量和使用时长向公司付费。

近年来，公司投入大量资金和人力用于云计算技术和平台的研发，以适应移动互联网爆发式发展带来的需求变化和 IT 行业的剧烈变革，实现公司从传统 IDC 业务向云服务的快速转型。公司的云服务平台主要由公有云和私有云两大部分构成。

### ● SmartCloud 公有云

SmartCloud 公有云由公司自主研发，是 51IDC 的核心子平台之一，由庞大的高性能 x86 服务器集群、万兆交换网络和分布式存储所构成。面向客户提供云主机、云存储、云安全、云备份、云负载均衡等云服务产品。

在各项云服务中，云主机是最核心和使用最为普遍的基础服务产品。客户可以按需选择各种配置的云主机产品，并根据自身业务发展情况，随时灵活增加和减少服务器的数量，以及 CPU、内存和硬盘配置。相对于物理服务器租用，云主机采用了虚拟化技术和资源共享机制，所以其性能并没有物理服务器强大，但云主机提供了更快的交付速度、更灵活的使用方式，以及更便捷强大的自助管理功

能。云主机服务适用于中小型尤其是初创阶段的公司，或测试开发等环境应用。

- SmartPod 私有云

SmartPod 是公司自主研发的私有云解决方案。与公有云相比较，SmartPod 私有云拥有同样的优点，而最大不同之处在于使用了独立的硬件设备和网络，与其他租户在物理或逻辑上彻底相互隔离，这使得私有云在安全性和性能上有更高的保证。私有云适用于对数据安全、网络安全要求高的客户，比如电子商务、金融等行业。

目前公司主要以托管私有云(Hosted Private Cloud)的模式向客户提供服务，意即从数据中心、网络、所有硬件设备到私有云管理平台都由公司提供，公司同时还为客户提供私有云平台的日常管理运维、优化等服务。客户只需将自身的软件应用部署到私有云中运行即可。

### 3、IT 运维外包管理服务

运维管理服务是指公司为数据中心内租用服务器的客户进一步提供 IT 基础架构的日常运维管理服务，主要为硬件、系统软件、网络、数据库、网站和他其它应用软件等 IT 基础设施提供 7x24 监控、数据备份、安全、补丁升级、日常巡检、系统优化、故障排除等各种技术管理服务，确保客户的 IT 系统最大程度的可靠安全的运行。

该服务可以帮助客户进一步提升运营效率，降低风险和成本，从而更加专注于自身的核心业务。公司凭借专业的技术团队和丰富的运维管理经验，逐步建立了以 ITIL 为标准的 IT 服务管理体系，率先实现了 ITIL 在国内 IDC 行业的实践和落地。

根据运维对象，公司为客户提供的运维管理主要包括以下具体服务：

- 服务器管理
- 存储系统管理
- 网络管理
- 数据库管理
- 第三方应用管理
- 虚拟化平台管理

为不断加强服务竞争力，也为了能有更好的与客户企业内部的 IT 团队对接，公司的运维管理体系完全按照 ITIL 管理体系和流程进行设计，并持续优化。

#### 4、无线网络优化

公司依托现有客户资源拓展无线网络优化服务，该项业务属于主营业务拓展部分及补充。在无线网络优化覆盖方面，不涉及后续服务及维护成本，故毛利率比较高。

无线网络优化覆盖是指利用直放站、干线放大器、基站优化和天线等设备，对某一特定应用环境的无线网络信号进行覆盖和优化，有效消除无线信号盲区、弱区和信号间的相互干扰，提高无线通讯质量。无线网络优化覆盖业务的主要产品是无线电射频类放大设备和器材。

无线网络优化（室内覆盖项目）主要环节和职责：

项目	主要环节	主要职责方	是否外协
1	站点分配	运营商	
2	业主协调	集成商和工程外包商	主要外协环节
3	现场勘测	集成商	
4	方案设计	集成商	
5	方案审批	运营商	
6	工程施工	集成商和工程外包商	主要外协环节
7	开通测试	集成商	
8	竣工验收	运营商	

备注：运营商指上海移动、上海联通；集成商指公司；工程外包商指公司的工程外包商。

目前公司该项目的主要外协部分是业主协调和工程施工部分，这两个环节属于技术含量低，劳动密集型的工序。该业务的核心方案设计和工程督导等环节还由公司人员来负责。因此这些工序的外协不属于关键要素，不会影响公司该业务的核心技术和竞争力。

公司的室内覆盖项目团队具备多年的丰富的从业经历具备一定的技术管理优势，又因公司地处上海拥有市场区位优势，且室内覆盖业务最核心的还是运营商的渠道，而公司与上海移动在这方面有着良好的合作关系。

业主协调的主要工作内容：

- 1、了解谈点信息：掌握站点情况获取业主联系方式；
- 2、初步接触：谈点人员在得到运营商的直接授权后（一般需要运营商开局相关证明），谈点人员与业主初步接触，了解业主信息，确定是否需要付费；

3、谈点工作需要销售人员与工程技术人员密切配合,在与业主协调过程中,需要把工程的技术需求提供给业主;

4、完成初步接触后,即可采取适当措施与业主沟通、协调;

5、成功完成业主协调后,即可进场进行详细的工程勘测、方案设计及后续的工程施工;

6、与业主的协调中,应争取能尽早地拿到站点详细的建筑平面图,以便于方案的设计。

由于业主协调环节需要该人员具备一定的从业经验和一定的业主或者施工建设方的人脉资源,行业普遍采用外协方式。

工程施工的主要工作内容:

1、根据设计方案以及施工规范要求进行施工。

2、工程施工是保证每项工程建设质量的关键阶段,它对工程最终效果的好坏具有决定性的影响,因此必须对工程施工进行合理地组织,对施工过程中的每道程序进行严格地把关。

3、工程施工程序如下:接到建设单位的开工料单后,由项目经理调配施工队,确立施工队长。制订施工进度计划。准备工程物料、施工器械。联络业主,商谈进场时间及办理相关手续。召开本公司与业主、监理单位三方参与的现场开工会。设备施工队、物料进场。工程实施,馈线布放,器件安装。安装完毕后进行现场清理。

由于工程施工环节是一个纯体力劳动密集型的工作,技术含量较低,采用外协有助于公司降低成本。

因此,鉴于以上2个环节的业务性质,且将其外协并不会影响到该业务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将其外包给供应商不会削弱公司的竞争优势。

公司与外协供应商就业务协调费用、工程施工费用按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相应费用。

另外,外协成本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较低,具体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	2012年
主营业务成本	11,581,176.38	34,824,257.42	25,018,834.03
外协成本	1,160,969.06	2,870,061.81	1,952,697.97

外协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	10.02%	8.24%	7.80%
---------------	--------	-------	-------

以上比例的变动主要是受工程业务收入占当期总收入比重的变动的的影响，并无异常情况。

由于公司外协环节技术含量较低，且不涉及核心领域，同时业主协调和工程施工每个环节又跟多家工程外协单位合作，因此公司不存在对外协单位存在依赖。

公司有专门的工程设计和监理人员负责公司的设计标准和工程施工质量。公司按照以下室内覆盖分布工程适用规范标准控制施工质量风险：

- 1、YD5104-2003 《9001800MHz TDMA 数字移动通信网工程设计规范》；
- 2、GB8702-88《电磁辐射防护规定》；外包协
- 3、YD5039-97《通信工程建设环境保护技术规定》；
- 4、GB/T50314-2000《智能建筑设计标准》；
- 5、YD/T5120-2005《无线通信系统室内覆盖工程设计规范》；
- 6、YD5125-2005《通信设备安装工程施工监理暂行规定》；
- 7、03X102《移动通信室内信号覆盖系统》（标准图集）

同时外协单位的工程施工质量要满足运营商和工程监理公司的工程施工质量的要求，公司在方案设计、工程督导、竣工验收等一些环节控制工程施工的质量。

报告期内，公司的外协供应商主要为上海沂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上海神奕通信工程有限公司、上海仕熙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等几家公司，安畅网络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前述公司无任何关联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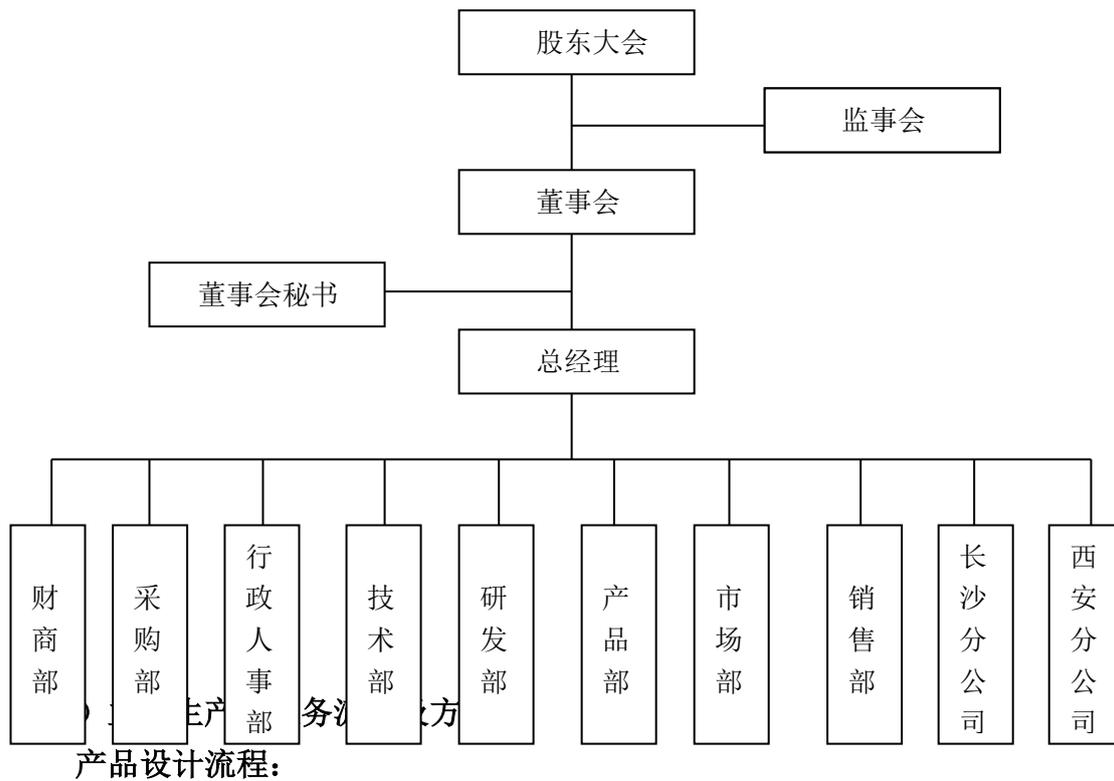
目前公司外协的主要环节为业主协调和工程施工部分，这两部分是低技术含量的工序环节，因此不会导致公司的核心技术外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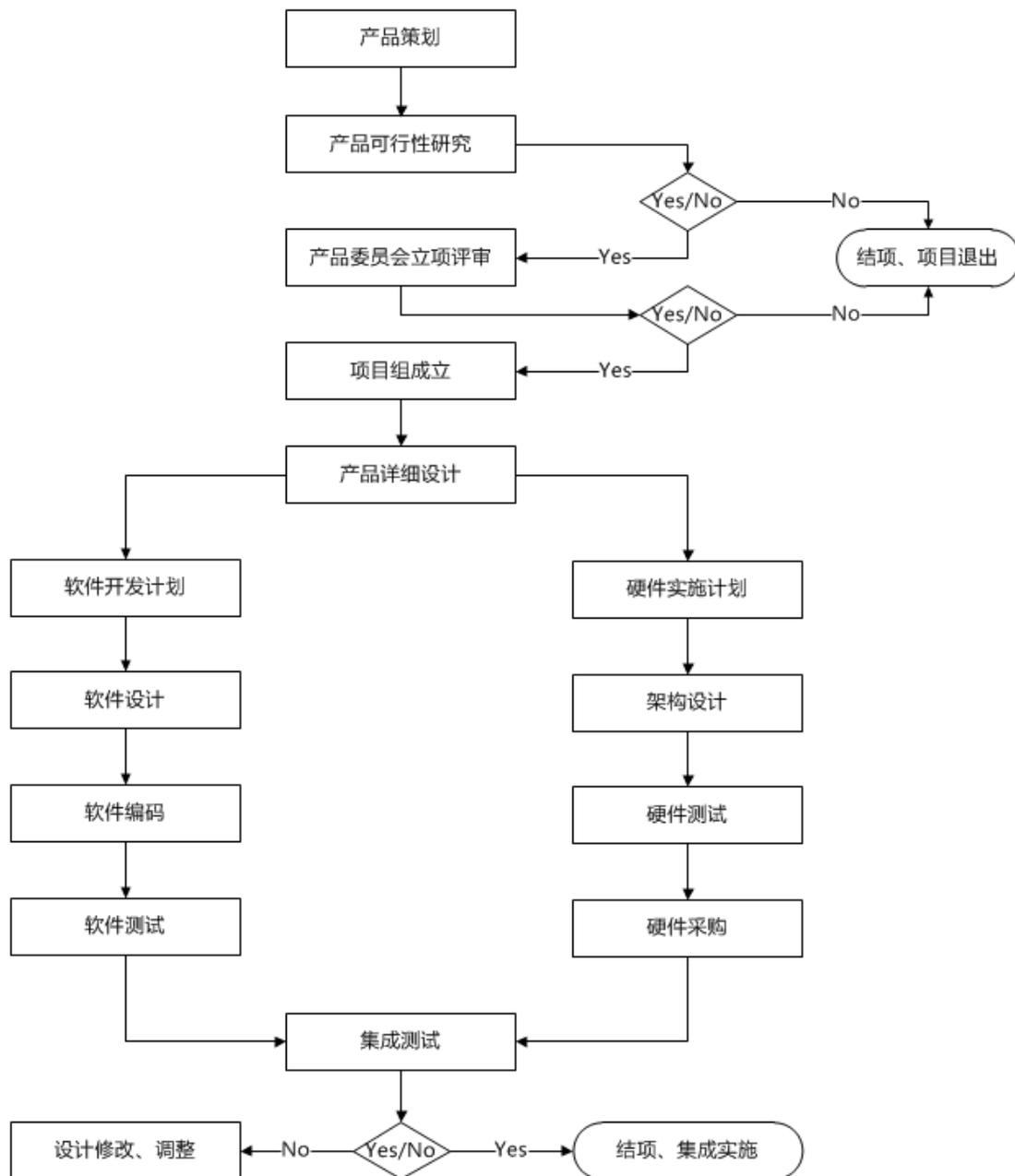
#### 5、设备销售

公司设备销售主要包括服务器相关组件或者部件、网线、端口等各种配套设备。由于公司向供应商采取大宗采购的模式，并对中小企业进行优化与定制，服务器价格低于市场价格，故对一些小型但有特殊需求的中小企业有较大吸引力。客户购买设备后大多再委托公司进行托管服务，对于公司来说可以通过硬件销售带动 IDC 托管服务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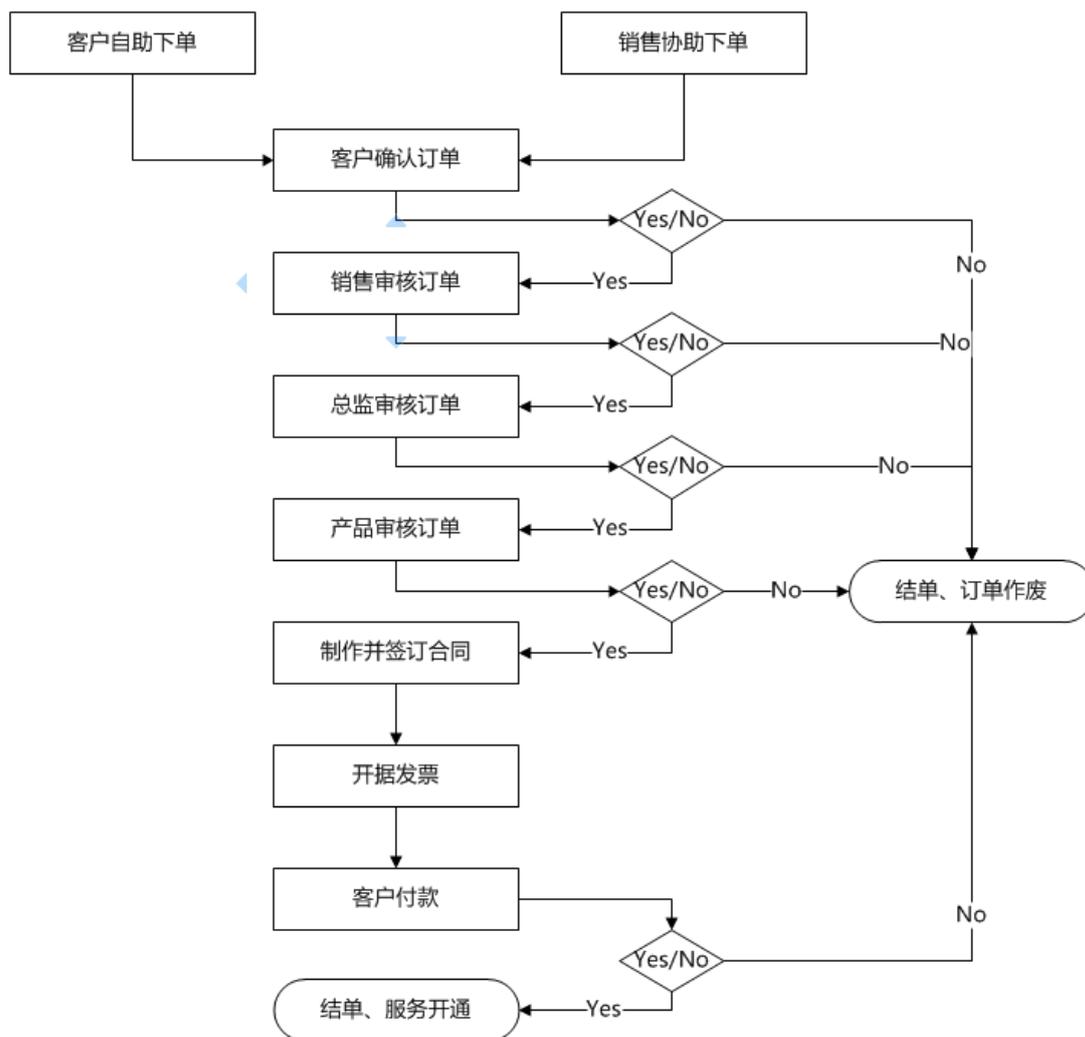
## 二、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一) 内部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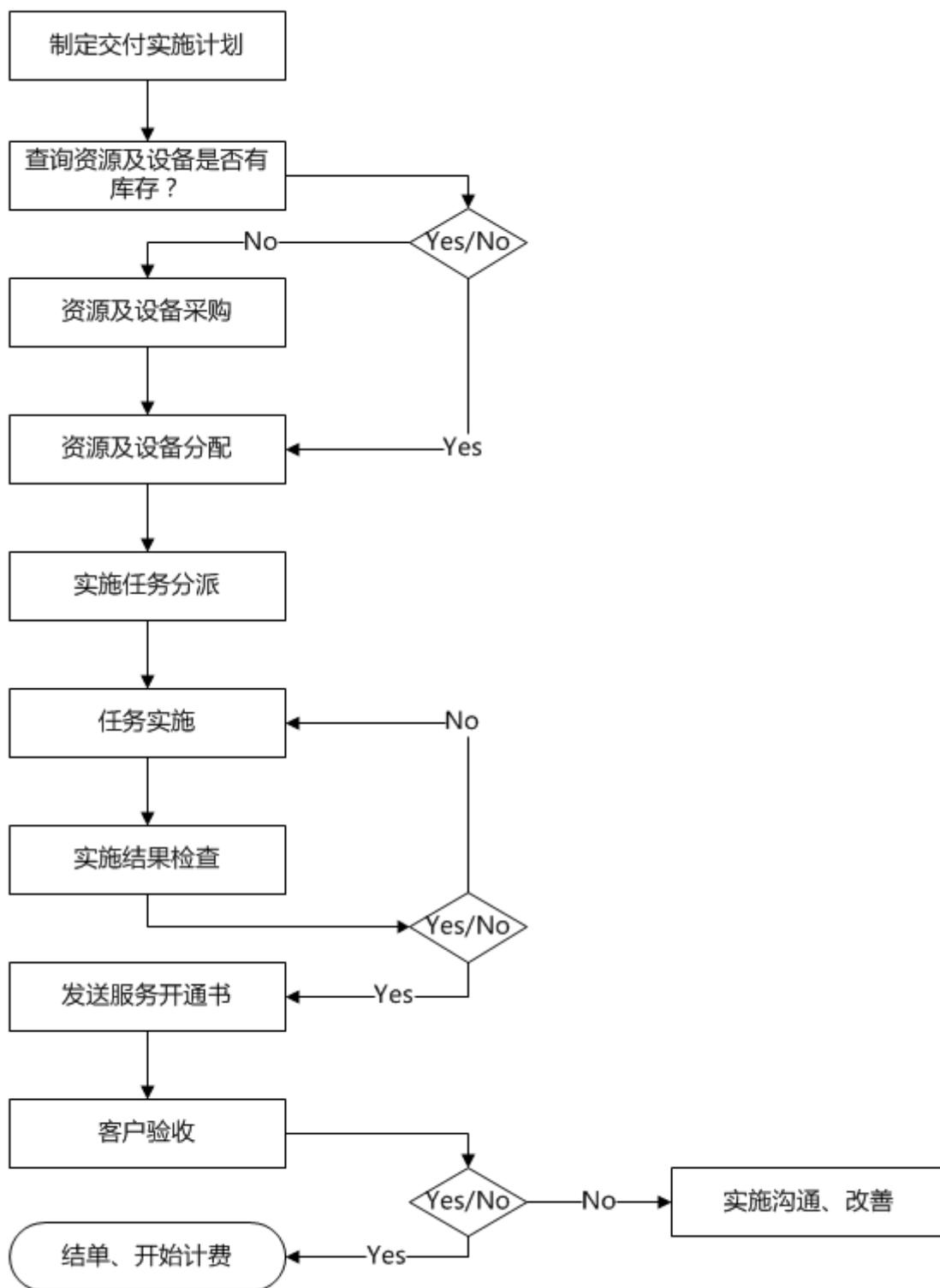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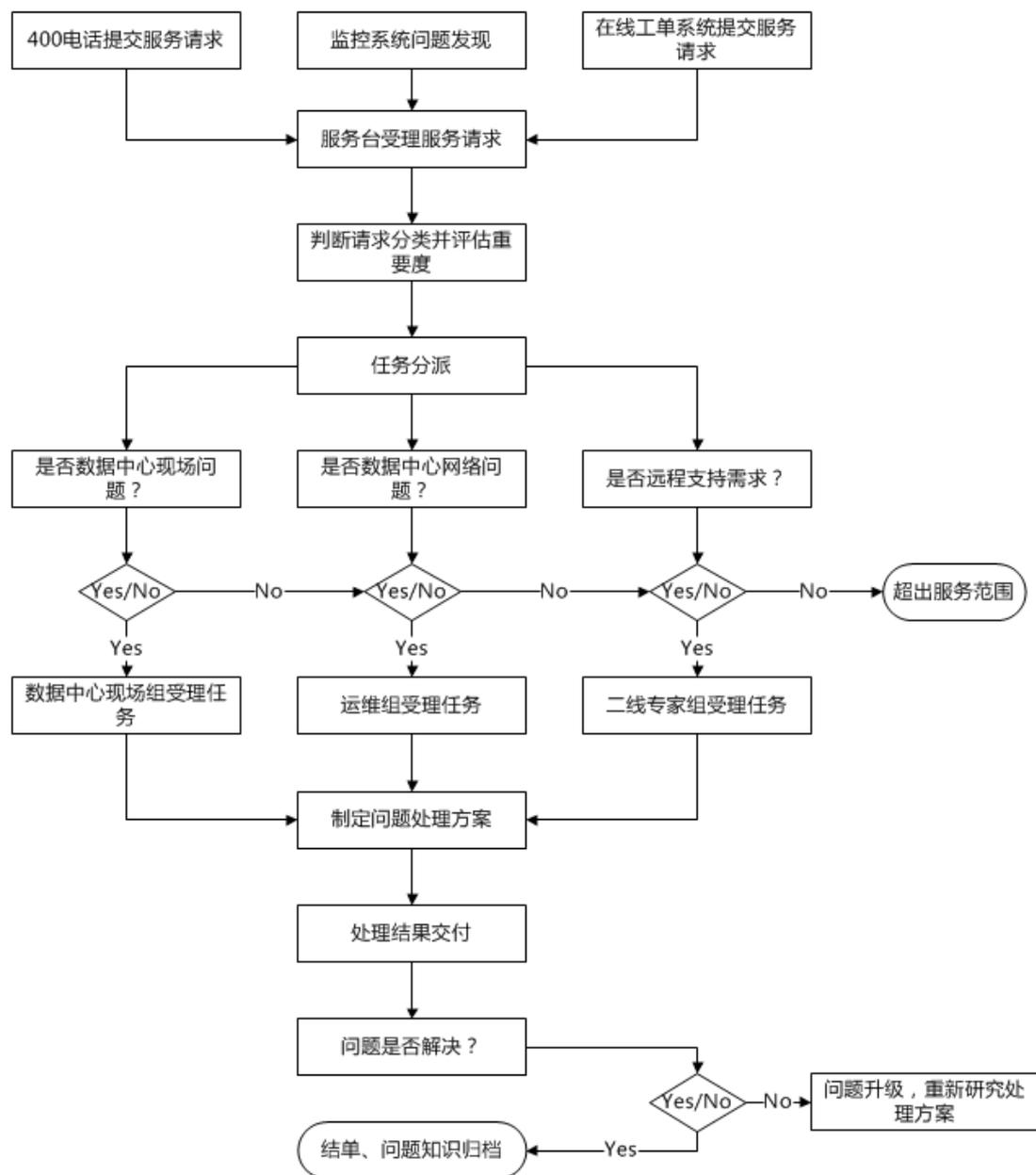
订单销售流程:



服务交付流程：



售后服务流程：



### 三、商业模式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 IDC 业务和云计算服务，属于增值电信业务。公司向对服务器的租用、托管有需求的中小企业提供服务，以此获得盈利。公司的客户包含互联网、金融、传媒、制造、高科技等多个领域的中小企业，以及众多的跨国外企在华机构。

多年来，公司坚持“租、管、自动化”三点为核心的商业模式：

“租”即是公司将公有云和服务器租用作为核心基础业务，以按需租用的模式为客户提供服务。

“管”即是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的运维管理服务，是公司基础业务的重要延伸和补充，在解决客户自身 IT 能力不足的需求的同时，自身也获取更高的利润空间。

“自动化”即公司摒弃效率低下的依赖人工交付和支持的运营模式，着力于建立自动化的技术平台，数十倍的提升交付速度，并将人为的出错概率降到极低，从而大幅提升自身的内部运营效率，降低服务成本，优化客户的使用体验。

公司十分重视用户体验，并通过多年的努力，收获了丰厚的回报。公司的新客户有 60-70%源自老客户的口碑介绍。另一方面，公司通过互联网营销、广告投放等方式进行营销。

公司的研发团队的工作重心在于混合云平台 and SDN 网络的研发建设，为公司的云计算服务提供底层技术支撑。

## 四、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从成立开始，为了在充分竞争的行业中建立和不断保持差异化优势，极其注重核心技术的开发，这些核心技术不但构成了产品对外的市场竞争力，同时对内较大的提升了公司的运营效率，并降低了管理成本。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概述
SmartServer 服务器自动化交付与管理平台	SmartServer 是国内第一个也是目前唯一一个实现数据中心内的物理服务器自动化交付和管理的技术平台。平台主要通过与 x86 服务器的 IPMI 标准技术接口进行交互，实现了数据中心内大量服务器的集中自动化管理，极大地提升了服务器交付速度和日常维护效率，并支持客户通过 Web 的方式便捷地进行日常维护。改变了以前需要人工上架安装部署和维护的传动模式。
SmartCloud 智云公有云管理平台	SmartCloud 是公司自行研发的公有云管理平台，通过对各种主流虚拟化技术的支持，支持弹性计算、自由扩容、自动化交付和自助管理，以 IaaS 的服务模式向客户交付丰富配置的云服务器。
SuperNet 数据中心超级网络架构	SuerNet 是国内第一个 IDC 内部的高度集成和模块化的网络架构，拥有无以比拟的交付能力。公司结合多年的服务经验和实践，从绝大多数客户的需求出发，设计了 SuperNet，除了满足基本的路由交换之外，更可以一站式满足客户包括安全、备份等在内的各类基础架构需求。
iDFS 海量文件分布式存储	iDFS 是公司在 HDFS 基础之上进行自主开发的低成本、高可扩展、高可用、高性能的分布式文件系统，用于存储海量的非结构化数据文件，主要面向互联网客户提供云存储服务，iDFS 可以运行在大量普通的廉价服务器机群之上，大大降低了极高容量存储系统的成本，并保证可

	靠性。
SmartMonitor 分布式智能监控系统	SmartMonitor 是公司在 Zabbix 开源系统基础之上研发的分布式监控系统。系统部署在公司的十多个数据中心，可以对一万多台服务器的状态、性能以及业务情况进行深度监控，并支持多种方式的快速响应和报警，从而大大提升运维管理效率
iBeian 信息安全管理控系统	iBeian 信息安全管理控系统是一套综合性的互联网信息安全平台，旨在实现公司平台下所有托管网站、域名、IP 等信息的备案信息管理，系统与国家工信部、各省通信管理局的系统对接，符合行业标准和监管流程，改变了以前人工的工作方式，提高工作效率。
SmartDNS 智能 DNS 解析系统	SmartDNS 是公司针对中国特殊的互联网环境研发的智能 DNS 解析系统，并在此系统基础上面向企业和开发者客户提供智能 DNS 解析服务，帮助网站用户快速定位到最快最近的 Web 服务器上，极大提升网站的用户体验。

##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 1、软件著作权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11 项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证书编号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	实际使用情况
1	安畅网络 51IDC 用户自助备案软件 V2.0	2013SR055968	原始取得	2013 年 2 月 1 日	正常使用
2	安畅网络 51IDC 技术支持工单软件 V2.0	2013SR055573	原始取得	2013 年 2 月 1 日	正常使用
3	安畅 IDC 网络质量监控软件 V1.0	2011SR029155	原始取得	2010 年 12 月 10 日	正常使用
4	安畅 51IDC 网络展示软件 V1.0	2011SR019775	原始取得	2010 年 12 月 1 日	正常使用
5	安畅 SmartCloud 私有云管理软件 V1.0	2011SR019774	原始取得	2010 年 11 月 17 日	正常使用
6	安畅资源管理软件 V1.0	2011SR002672	原始取得	2010 年 8 月 26 日	正常使用
7	安畅考勤管理软件 V1.0	2011SR002584	原始取得	2010 年 8 月 4 日	正常使用
8	安畅工程项目管理 OA 软件 V1.0	2011SR002583	原始取得	2009 年 8 月 4 日	正常使用
9	安畅 ICP/IP 备案管理软件 V1.0	2010SR073608	原始取得	2010 年 7 月 5 日	正常使用
10	安畅 ASPs 批价管理	2010SR069848	原始取得	2009 年 7 月 1 日	正常使用

	软件 V1.0			日	
11	安畅网络展示软件 V1.0	2010SR069476	原始取得	2010年8月1日	正常使用

## 2、商标

(1)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6 项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样式	类别	注册证号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1		第 38 类	第 11194325 号	2013 年 12 月 07 日至 2023 年 12 月 06 日	原始取得
2	畅邮	第 38 类	第 6528703 号	2010 年 03 月 28 日至 2020 年 03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3	安畅	第 38 类	第 9151544 号	2012 年 08 月 07 日至 2022 年 08 月 06 日	原始取得
4	安畅	第 42 类	第 9151590 号	2012 年 06 月 07 日至 2022 年 06 月 06 日	原始取得
5		第 38 类	第 9151630 号	2012 年 08 月 07 日至 2022 年 08 月 06 日	原始取得
6		第 42 类	第 9157356 号	2012 年 07 月 07 日至 2022 年 07 月 06 日	原始取得

(2)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递交注册商标申请的商标有：

序号	商标	申请号	申请使用商品/服务	申请日	申请人
1	51 IDC.COM	11194381	第 42 类：服装设计、建设项目的开发、包装设计、无形资产评估、研发和开发（替他人）、质量评估、艺术品鉴定。	2012. 7. 11	安畅网络
2	图形	11194396	第 42 类：服装设计、包装设计、提供互联网搜索引擎、研究和开发（替他人）、网络服务器出租、托管计算机站（网站）。	2012. 7. 11	安畅网络

### (三) 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目前，公司已就公司的业务合法经营取得了所有应取得的批准、许可及相关备案登记手续，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企业资质等，具体如下：

资质名称	取得时间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有效期	许可内容
------	------	------	------	-----	------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2012年8月14日	上海市通信管理局	沪B2-20070156	2017年8月12日	上海市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2014年3月11日	工业和信息化部	B1. B2-20140071	2019年3月11日	上海、无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 上海、江苏含网站接入,北京、河北、浙江、福建、山东、湖南、广东、四川、陕西不含网站接入的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
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企业资质	2014年6月10日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	通信(集)12309011	2019年6月10日	业务网、支撑网、基础网
ISO9001:2008标准认证证书	2011年12月31日	北京中大华远认证中心	ANAB11Q20737R1S	2011年12月31日至2014年12月30日	--

#### (四) 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由于公司主要向企业客户提供数据中心、服务器、网络等 IT 基础设施。因此,公司的主要生产设备为服务器等电子设备,以及进行服务器管理、售后服务、增值服务等必备的办公设备。

①2014年3月末、2013年末、2012年末,公司固定资产余额分别为2,814.95万元、2,754.91万元、1,311.66万元,主要包括自有服务器、经营性硬件设备、运输工具及办公设备等,具体如下:

2014年3月31日:

固定资产类别	金额(万元)	比重(%)
自有服务器	1,936.10	68.78
经营性硬件设备(网络设备、业务支撑用平台等)	721.50	25.63
运输工具	91.79	3.26
办公设备	65.56	2.33
合计	2,814.95	100.00

2013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类别	金额(万元)	比重(%)
--------	--------	-------

自有服务器	1,900.5	68.99
经营性硬件设备（网络设备、业务支撑用平台等）	697.06	25.30
运输工具	91.79	3.33
办公设备	65.56	2.38
合计	2,754.91	100.00

2012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类别	金额（万元）	比重（%）
自有服务器	827.97	63.12
经营性硬件设备（网络设备、业务支撑用平台等）	345.20	26.32
运输工具	80.00	6.10
办公设备	58.49	4.46
合计	1,311.66	100.00

如上，自有服务器价值占公司固定资产比重近70%，主要用于公司将其租用给客户，获取服务器租用收入。而托管服务器实际为公司客户将自有服务器托管在公司机房，公司据此收取服务器托管收入；正如前所述，托管服务器为公司客户自有服务器，因此并未在公司固定资产反应。

②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服务器情况如下：

项目	2012年底	2013年底	2014年3月底
托管设备数量（台）	2,881.00	3,844.00	4,090.00
自有服务器数量（台）	1,253.00	2,039.00	2,533.00
已出租服务器数量（台）	1,033.00	1,746.00	2,107.00
空闲服务器数目（台）	180.00	293.00	426.00
设备小计	4,134.00	5,883.00	6,623.00
机柜数目（只）	229.00	370.00	406.00

以2014年3月底的数字为例，可以用于租用服务器约为2,533台，客户托管设备约为4,090台，拥有的机柜总数为406个，平均每机柜容纳的设备数目为16.3台，处在行业合理范围。

公司每只机柜能容纳15-20台设备器，如上数据，公司机柜完全能覆盖服务器数量所需要的空间。由于建设自有机房（数据中心）需要具备IDC业务资质，导致公司没有自建机房（数据中心），目前用于生产经营的机房（数据中心）全部向三大电信运营商租赁。与自建机房（数据中心）相比较，租用机房（数据中心）减少一次性的资本投入、沉淀，使得公司避免重资产运营的情况。

同时，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自有服务器对外租用率分别为 82.44%、85.63%、83.2%，行业的数字在 78%-90%之间。与同行业水平相当。

③公司主要从事服务器的租用与托管服务等，电信带宽、数据中心等运营商资源及服务器为公司生产经营主要工具，其中电信带宽、数据中心均向运营商采购，目前国内中国电信等三大运营商资源丰富且以对外销售或租用获取收入，公司较易获取相关资源，不构成公司开展业务的瓶颈。此外，服务器主要为公司对外采购。因此，上述要素并不构成制约公司发展的关键因素，资金投入实际上为发展的直接要素。

未来加强人力资源、IDC 资源的储备，加大研发投入，并进行了云计算平台的升级开发，持续招聘和培训了更多的运维管理服务人员，建立了西安分公司，大大提高了运维管理服务的交付能力。

④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3 月，公司服务器折旧费用对报告期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	2012 年
折旧费用累计：	1,974,613.98	4,874,982.97	3,192,367.17
管理费用中折旧费用	947,130.29	1,873,737.96	318,738.78
主营营业成本中折旧费	1,027,483.69	3,001,245.01	2,873,628.39
当期利润总额：	-589,170.36	5,360,831.68	7,039,710.09
折旧费用总额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重(%)	-335.15	90.94	45.35
当期净利润：	-518,106.37	4,939,818.17	6,104,419.28
折旧费用总额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381.12	98.69	52.3
当期末资产总额：	36,993,904.78	38,734,245.54	24,869,866.74
折旧费用总额占当期资产总额的比重(%)	5.34%	12.59%	12.84%
当期末净资产：	12,100,131.96	12,618,238.33	7,678,420.16
折旧费用总额占当期末净资产的比重(%)	16.32%	38.63%	41.58%

如上，2014 年 1-3 月、2013 年、2012 年及各期折旧费用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335.15%、90.94%、45.35%，占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381.12%、98.69%、52.30%，对公司经营成果有较大影响；2014 年 1-3 月、2013 年、2012 年及各期折旧费用占当期末净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6.32%、38.63%、41.58%，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5.34%、12.59%、12.84%，对公司财务状况亦影响较大。若公司的

盈利能力、资产规模无法实现较快增长，随着公司固定资产的不断增加，折旧费用的增长将对公司的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 （五）员工情况

1、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人数 159 人。公司在职员工具体分布情况如下表：

工作种类	人数	比例	年龄结构	人数	比例	教育程度	人数	比例
管理人员	33	20.76%	50 以上	2	1.26%	博士生	0	-
技术研发人员	62	38.99%	40-50 岁	2	1.26%	研究生	1	0.63%
销售人员	48	30.19%	30-40 岁	25	15.72%	本科	77	48.43%
辅助人员	16	10.06%	30 岁以下	130	81.76%	专科	74	46.54%
						其他学历	7	4.40%
合计	159	100%	合计	159	100%	合计	159	100%

##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 （1）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鞠洪翔的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概况”之“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部分详细介绍。

朱晓骏，男，1979 年 2 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 年毕业于上海电子技术学院，专科学历。1999 年 7 月至 2002 年 8 月就职于上海贝尔阿尔卡特移动通信有限公司，任工程部调测督导；2002 年 8 月至 2004 年 10 月就职于上海亿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4 年 11 月至 2007 年 12 月就职于深圳磐石电子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7 年 12 月至 2010 年 8 月就职于 JVmobi HK Co.LTD，任运营副总经理；2010 年 8 月至 2014 年 1 月，就职于上海安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任技术总监；现任股份公司技术总监。

伍旭鹏，男，1979 年 3 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 年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本科学历。2000 年 7 月至 2005 年 11 月就职于西安信利软件有限公司，任软件工程师；2006 年 2 月至 2006 年 11 月就职于上海宏辉软件有限公司，任软件工程师；2006 年 12 月至 2009 年 1 月就职于上海金坤技术有限公司；2009 年 2 月起至 2014 年 1 月，就职于上海安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任首席架构师；现任股份公司研发部首席架构师。

## (2) 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核心技术人员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鞠洪翔	76.10	7.61
朱晓骏	0.00	0.00
伍旭鹏	0.00	0.00

## (3) 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重大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业务）团队未发生重大变动。

## 五、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 (一) 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营业收入情况

## 1、按产品分类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IDC业务	14,301,956.40	84.37%	47,015,005.59	85.69%	31,371,014.23	82.18%
工程项目	2,088,062.15	12.32%	4,995,210.07	9.10%	4,476,430.25	11.73%
设备销售	560,706.01	3.31%	2,856,994.97	5.21%	2,324,141.21	6.09%
合计	16,950,724.56	100.00%	54,867,210.63	100.00%	38,171,585.69	100.00%

如上，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IDC业务，收入结构稳定。

## 2、按地区分类

地区	2014年度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华东	13,407,268.52	79.10%	41,708,176.37	76.02%	29,051,953.95	76.10%
华南	1,050,883.44	6.20%	4,047,498.45	7.38%	4,030,446.67	10.56%
华北	1,020,675.67	6.02%	3,806,170.31	6.94%	2,282,201.59	5.98%
华中	504,018.66	2.97%	2,104,059.85	3.83%	1,140,244.51	2.99%
其他	350,214.90	2.07%	1,455,416.17	2.65%	334,095.34	0.88%
西南	367,709.82	2.17%	1,305,090.80	2.38%	632,894.19	1.66%
西北	220,139.24	1.30%	330,705.53	0.60%	172,062.53	0.45%
东北	29,814.31	0.18%	110,093.15	0.20%	527,686.91	1.38%
合计	16,950,724.56	100.00%	54,867,210.63	100.00%	38,171,585.69	100.00%

如上，公司业务主要集中于华东地区。

##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 1、主要服务对象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 IDC 和云计算服务。公司的客户为对 IT 基础架构托管或外包有需求的中小型企业。公司的客户分布广泛，涉及到互联网、传统媒体、金融业、政府等多个领域。目前，公司为 2,000 余家客户提供服务。

### 2、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客户收入金额及其占当期销售总额比重情况

2012 年度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比重（%）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上海有限公司	4,478,811.65	11.73
广州银汉科技有限公司	711,152.05	1.86
深圳深讯和科技有限公司	681,579.73	1.79
上海中原物业顾问有限公司	623,821.37	1.63
上海视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91,231.12	1.55
前五名客户合计	7,086,595.92	18.56

2013 年度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比重（%）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上海有限公司	4,995,210.07	9.10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20,518.33	2.22
上海智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81,750.00	1.97
江苏大圆银泰贵金属现货电子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1,070,139.96	1.95
上海证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48,313.89	1.55
前五名客户合计	9,215,932.25	16.79

2014 年度 1-3 月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比重（%）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上海有限公司	1,739,524.83	10.26
上海水渡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87,526.67	2.88
上海视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05,791.58	2.39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3,713.33	2.09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公司上海市分公司	348,537.32	2.06

前五名客户合计	3,335,093.73	19.68
---------	--------------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 (三) 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 1、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IDC 运营成本	运营商成本	8,396,376.59	25,098,994.81	16,649,427.36
	人工成本	492,327.58	1,378,393.11	1,518,695.27
	间接成本	1,027,483.69	3,001,245.01	2,873,628.39
工程成本		1,160,969.06	2,870,061.81	1,952,697.97
设备销售成本		504,019.46	2,475,562.68	2,024,385.04
合计		11,581,176.38	34,824,257.42	25,018,834.03

其中，公司 IDC 运营商成本主要是向运营商购买带宽等资源的费用，人工成本为 IDC 业务运营人员的薪酬，间接费用为 IDC 业务服务器等设备折旧。工程成本主要为工程施工成本。设备销售成本则是设备采购成本。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与业务发展趋势相匹配。2013 年、2014 年 1-3 月，公司业务迅速发展，为了配合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扩大了服务器规模，运营成本随着收入的增长而上升；同时，由于服务器数量不断增加，公司固定资产折旧也相应增长。

#### 2、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情况

##### 2012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中国电信集团公司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8,270,351.29	43.20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	922,841.00	4.8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2,558,652.00	13.37
戴尔(中国)有限公司		1,125,757.00	5.88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		2,596,895.00	13.5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15,474,496.29	80.84

##### 2013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中国电信集团公司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10,986,404.22	46.10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	3,573,613.90	15.0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2,801,622.60	11.76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		1,225,015.00	5.14
戴尔(中国)有限公司		1,004,969.00	4.2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19,591,624.72	82.22

2014年1-3月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中国电信集团公司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3,680,921.20	47.19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	1,509,626.00	19.3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773,599.00	9.92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		384,147.00	4.92
上海帝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7,512.50	4.4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6,695,805.70	85.84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 （四）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销售合同

2012年度及2013年度，公司客户较为分散，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重均低于20%。因此，在甄别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时，选取前五大客户中签订的金额最大的合同，同时兼顾IDC业务与工程项目，作为代表性的重大业务合同，其履行情况如下：

客户对象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执行情况
广州银汉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器托管服务与负载均衡服务。	351,000.00	已完成
上海智园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为客户提供信息技术服务平台硬件及软件价格的规划的咨询服务。同时提供软件设计与开发等服务。	300,000.00	已完成
上海中移通信技术 工程有限公司	日月光广场网建工程项目。	1,180,370.00	已完成

上海中移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心园西苑基站网建工程项目	891,027.00	已完成
上海中原物业顾问有限公司	服务器托管服务	384,000.00	已完成
深圳深讯和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数据中心基础设施、网络及信息等服务。	125,400.00	已完成
泰华施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提供数据中心基础设施、网络及信息等服务。	900,512.00	正在执行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器托管服务。	甲方每月支付17300+X元。X为超保底带宽使用费。	正在执行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上海有限公司	龙之梦四期TD-LTE改造工程	653,618.00	正在执行
江苏大圆银泰贵金属现货电子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服务器托管服务	667,200.00	正在执行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闵行顶新国际商务广场、旭辉浦江国际广场室内覆盖配套建设工程	764,166.00	已完成
上海水渡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服务器托管服务。	930,000.00	正在执行
上海第一财经传媒有限公司	CBTN日常运营维护项目	441,000.00	正在执行

## 2、采购合同

对方单位	合同金额（元）	主要内容	履约进展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	一次性费用20,000元，月租150,000元	电路租用服务	执行完毕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697,000	IDC主机托管业务	正在执行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每月17,000元	IDC服务IP租用	正在执行
戴尔(中国)有限公司	376,600.04	服务器购买	执行完毕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标准24U 5000元/个/月，首年总价58,666.67元	IDC租用	正在执行

## 3、相关机房租用合同

序号	签订单位	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元)	签约时间
1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租用机房及机房设施和网络端口-标准42U机柜8个及免费IP地址128个	508,800.00	2013/8/20
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租用8个IP地址	60,000.00	2011/12/1

3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分公司	租用机房及机房设施和网 络端口-标准 19 英寸机架 2 个及免费 IP 地址 32 个	52,460.00	2012/6/25
4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分公司	租用机房及机房设施和网 络端口-标准 42U 机柜 1 个 及免费 IP 地址 16 个	51,877.42	2013/12/27
5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分公司	租用机房及机房设施和网 络端口-标准 42U 机柜 1 个 及免费 IP 地址 16 个	21,800.00	2014/7/23

#### 4、借款合同

贷款银行	合同内容	执行情况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宝山支行	贷款金额为 100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13 年 10 月 21 日至 2014 年 10 月 21 日；贷款利率为贷款实际发放日六个月至一年基准利率上浮 15% 确定。	正在执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宝山支行	贷款金额为 300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13 年 5 月 14 日至 2014 年 5 月 13 日；贷款利率按发放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与本合同约定的贷款期限同档次的贷款基准年利率计算。	执行完毕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 限责任公司徐汇区支 行	贷款额度为 450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12 年 7 月 12 日至 2015 年 7 月 11 日；贷款利率按发放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与本合同约定的贷款期限同档次的贷款基准年利率上浮 15% 计算。	正在执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上海宝山支行	贷款金额为 200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14 年 3 月 3 日至 2014 年 9 月 3 日；贷款利率为人民币固定利率 7.76%，合同期内均按该利率执行。	正在执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宝山支行	贷款金额为 500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14 年 4 月 29 日至 2015 年 5 月 28 日；贷款利率为人民币固定利率 7.2%，合同期内均按该利率执行。	正在执行

##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 （一）行业概况

#### 1、行业简介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 IDC 和云计算服务。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修订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规定，公司所在行业属于互联网和相关服务（I64）；按照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本公司所在行业属于互联网和相关服务（I64）所属范围下的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I6410）。

IDC 服务主要包括基于数据中心的服务器托管、租用。IDC(Internet Data Center)是指互联网数据中心。IDC 可以被理解为公共的、商业化的互联网机房，

也是一种 IT 专业服务，是 IT 产业重要的基础设施。

电信部门或是企业利用已有的互联网通信线路、带宽资源，建立标准化的机房，为企业或是政府提供服务器租用、托管及相关配套增值服务，即是所谓的公共的、商业化的互联网机房。拥有服务器的公司可以将服务器托管给 IDC 公司，或是没有服务器的公司可以从 IDC 公司处租用服务器，即是服务的租用与托管。

IDC 服务的增值业务包括有流量监控分析、服务器负载均衡、网站镜像、网站加速、远程监控、网络安全等。

作为互联网行业的基础服务体系，IDC 行业正在进行变革，规模较小、服务低劣的 IDC 服务商逐步被淘汰，大型服务商整合 IDC 市场已成趋势。加之，客户在选择 IDC 服务商更加偏向于品牌价值高、服务体系健全、技术实力雄厚的 IDC 服务商，市场选择更加偏重理性，从而迫使 IDC 服务商不得不加速转型步伐。IDC 市场的增长速度的主要拉动力还在于亚太，仍然源于 IT 企业、互联网企业和电信企业从自身业务支撑和拓展强烈需求。

公司所提供云计算服务属于云计算服务层次模型中的 IaaS 服务。IaaS 是 Infrastructure as a Service 的缩写，即基础设施即服务，指将各种 IT 基础设施以按需租用服务的形式，通过 Internet 交付给用户，满足用户的计算、存储等需求。在行业内，评价一家 IaaS 云计算服务商的服务能力主要取决于产品线的丰富程度、业务规模、网络质量、核心产品云服务器的竞争力、服务支持能力。

越来越多的客户倾向选择直接租用物理服务器或租用云服务，而非自行购买服务器设备，再通过 IDC 服务商托管。所以传统的服务器托管业务将被逐步被服务器租用和云计算服务所替代，而在更长远的时期内，部分服务器租用业务也将被云计算服务所替代。

## 2、行业所处生命周期

在世界范围内，IDC 的雏形出现在 20 世纪 90 年代。而 IDC 真正的迅速发展则出现在 21 世纪初。由于互联网的迅速发展，带动了大量企业对互联网业务的需求，因而刺激了 IDC 产业的发展。

在我国，IDC 产业发展迅速，未来潜力巨大。2012 年我国 IDC 市场基础业务的规模已是 2007 年的 4.75 倍。但是我国 IDC 市场缺乏统一的行业标准，业内企业数量众多，服务质量参差不齐，缺乏真正意义上的行业龙头，企业之间的竞争

主要是集中于价格上。因此，IDC 产业在我国仍然处于成长期。

### 3、与行业上下游的关系

公司所处的行业为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行业的上游为基础电信运营商与电子与器件的制造商。行业的下游为终端客户，主要为各类对服务器托管、租用有需求的中小型企业，范围涉及互联网、政府、传统媒体等多个领域。

公司需向基础电信运营商购买带宽和 IDC 机房的空间，以向客户提供服务。基础电信运营商控制着相关资源。因此，公司的议价能力较弱。另一方面，随着电子元器件设备的不断发展，服务器等电子设备的价格逐渐降低。公司对电子元器件供应商的议价能力较强。

公司的下游客户为对服务器托管、租用有需求的企业，涉及多个领域。目前，市场上 IDC 服务的提供商数量较多，基础服务同质化较为明显。公司对于下游客户的议价能力一般。

### 4、行业壁垒

除基础电信运营商之外，从事 IDC 业务的企业，可以分为二类：一类有自己的机房，另一类没有。没有自己机房的企业需要租用运营商的 IDC 机房或是租用第一类企业的 IDC 机房。建设 IDC 机房需要 IDC 证。而租用机房从事 IDC 业务则需要 ISP 证。申请这类资质对企业自身的硬件能力、软件能力都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因此，IDC 产业存在资质的壁垒。

除此之外，基础的 IDC 业务没有很高的资金技术壁垒，进入该行业较为容易。但是随着国家开始整顿 IDC 产业，对从事 IDC 业务的公司的资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IDC 行业存在较高的资质壁垒。

### 5、行业监管

####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在国家层面，IDC 产业的主管部门为工信部；在地方层面，IDC 业务的主管部门为各级通信管理局。通信管理局主要负责依法对电信与信息服务实行监管，提出市场监管和开放政策；负责市场准入管理，监管服务质量等工作。工信部负责制定整个行业的宏观政策、指导行业发展。目前我国不存在全国性的 IDC 产业行业协会。部门地方成立了地方性的通行行业协会。

#### （2）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文号/日期	发文单位	文件名称	说明
2000年9月25日	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	条例规定经营电信业务，必须依照规定取得信息产业部（现已更改为工业和信息化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通信管理局颁发的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业务覆盖范围在一个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域内的，须经省、自治区、直辖市电信管理机构审查批准，取得《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2009年3月1日	工信部	《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管理办法规定《跨地区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审批。获准经营基础电信业务或者跨地区经营增值电信业务的公司，应当凭经营许可证到相关省、自治区、直辖市通信管理局办理备案手续。
2012年11月30日	工信部	《关于进一步规范因特网数据中心（IDC）业务和因特网接入服务（ISP）业务市场准入工作的实施方案》	重点内容为明确 IDC、ISP 两项业务经营许可证申请条件和审查流程，同时进一步明确 IDC、ISP 申请企业资金、人员、场地、设施等方面的要求。
2013年5月23日	工信部	《电信业务分类目录修订稿（2013版）》	将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规定为第一类电信增值业务。

2010年，中国就将云计算产业列为国家重点培育和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工信部、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联合确定在北京、上海、深圳、杭州、无锡等5个城市先行开展云计算服务创新发展的试点示范工作，自此，中国的云计算产业逐步从概念走向落地。

2011年，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工信部批准国家专项资金支持云计算示范应用，支持资金总规模高达15亿元，首批资金下拨到北京、上海、深圳、杭州、无锡5个试点城市的15个示范项目。

2012年《“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出台，将物联网和云计算工程作为中国“十二五”发展的二十项重点工程之一。

2012年12月1日，工信部发布《关于进一步规范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和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市场准入工作的通告》，该通告的发布重新开启了IDC和ISP许可证的申请，结束了此前长达近4年的许可证发放暂停期。

2013年1月11日，工信部联合国家发改委、国土资源部、电监会、能源局等国家5部委联合发布了《关于数据中心建设布局的指导意见》，该意见从数据中心的选址、规模规划、能效指标、新技术应用等方面对新数据中心的建设提出了指导性意见，同时鼓励企业对现有数据中心进行节能改造和优化，鼓励政府机构使用专业机构提供的云服务。

以上这些政策的先后出台，标志着中国IDC服务市场的日趋开放。这将有力

推动数据中心和云计算等相关产业和市场的投资与发展，并在相关产业之间形成良性互动。

## 6、影响行业的重要因素

### (1) 有利因素

#### ①中国互联网市场规模

截至 2013 年 12 月，中国网民规模达 6.18 亿，全年新增网民 5358 万人，互联网普及率为 45.8%，其中，中国手机网民规模达 5 亿，较 2012 年底增加 8009 万人，网民中使用手机上网的人群占比由 2012 年底的 74.5%提升至 81.0%。其中在手机端在线收看或下载视频的用户为 2.47 亿，比 2012 年底增长了 83.8%。另外，2013 年商务类应用继续保持较高发展速度。团购用户规模达 1.41 亿人，用户规模年增长 68.9%，团购使用率为 22.8%，比 2012 年增长 8.0 个百分点，是增长最快的商务类应用。同时，2013 年中国网络购物用户规模达 3.02 亿，使用率达到 48.9%，比 2012 年增长了 6.0 个百分点。2013 年手机在线支付用户规模达到 1.25 亿，使用率为 25.1%，较 2012 年底增长了 11.9 个百分点。整体来看，互联网的应用将更为广泛，终端应用向多元化发展。互联网发展继续保持高速增长势头。未来 IDC 业务在互联网用户需求持续增加的趋势下将保持稳步增长。

#### ②市场需求持续增加

随着网络硬件设施的不断建设、软件设施的不断发展，互联网的功能不断拓展、互联网应用日益多元化。互联网的功能由早期的信息浏览发展到如今的网络媒体、信息检索、网络通讯、网络社区、网络娱乐、电子商务、网络金融、网上教育等多样化应用。此外，随着 3G、4G 的发展，手机服务、游戏等业务的需求将迅速增长。

互联网应用的多元化，需要稳定、高效的业务平台为基础。间接刺激了 IDC 产业的发展。

#### ③技术进步

网络信息安全、远程控制、流量监控管理、数据备份及恢复等技术的发展与应用，使得 IDC 由主机托管、主机租用等基础业务逐渐转向网络安全、系统管理等高附加值的增值业务。同时，技术的进步降低了服务器运维管理的难度和成本，提高了服务器的管理效率，减少了地域、空间等因素对 IDC 发展的限制，推进了 IDC 行业的发展。

## （2）不利因素

### ①宏观经济周期的影响

随着我国经济增速放缓，各个行业势必都受到经济形势不利的影 响。相比经济上行时期，各个行业的企业，尤其是中小企业在面临更大的压力，可能会缩减在企业信息化方面的开支。这将影响 IDC 产业的市场。

### ②业内企业数量众多、规模偏小

我国 IDC 产业内，中小企业数量众多，且整体规模偏小。由于 IDC 基础业务没有太高的技术壁垒，使得企业之间存在服务内容同质化、服务质量参差不齐的问题，盲目地进行价格战。甚至有很多企业是无证经营。业内这种生态环境势必会降低客户对该业内企业的信心，进而影响整个行业的发展。

## （二）市场规模

### 1、全球 IDC 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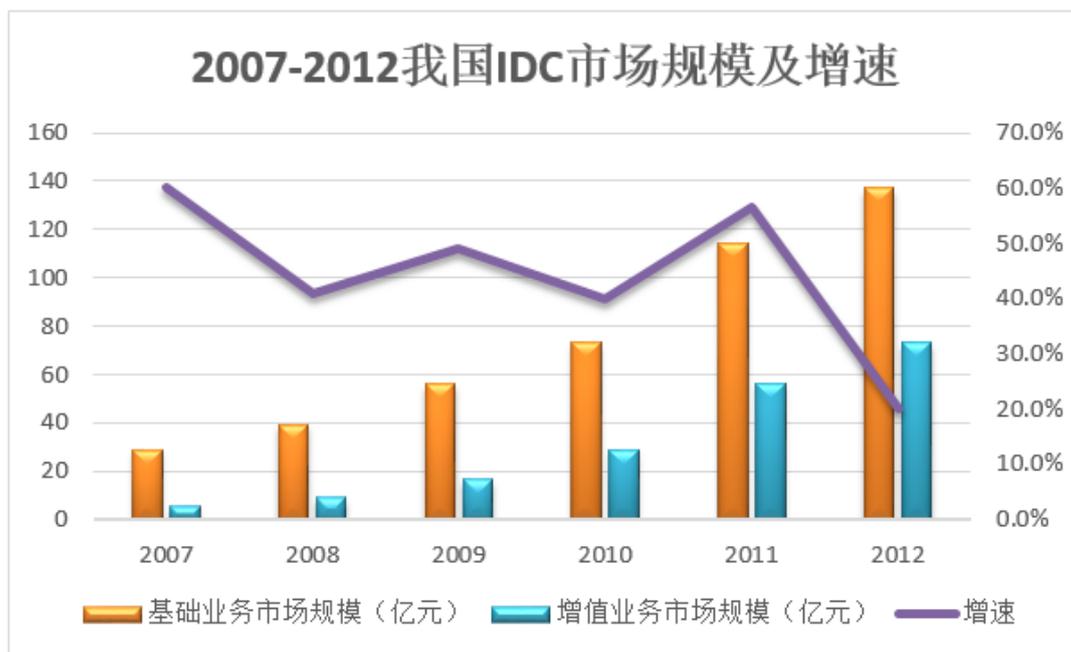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 IDC 圈）

根据中国 IDC 圈的统计，2012 年全球 IDC 市场规模达到了 255.2 亿美元。相比于 2007 年的 90.2 亿美元，6 年来全球 IDC 的市场规模增加了 183%。近年来，全球 IDC 市场的增速有所放缓。

### 2、我国 IDC 市场规模

随着我国互联网业务的迅猛发展，我国 IDC 市场同样发展迅速。



（数据来源：中国 IDC 圈）

如上图所示，我国 IDC 市场基础业务和增值业务都呈现出较高的增长趋势。IDC 基础业务包括服务器租用、托管等；增值业务包括防火墙、数据应用、运维服务等。2007 年，我国 IDC 基础业务规模为 28.9 亿人民币，增值业务规模为 5.7 亿元人民币。到 2012 年，我国基础业务规模为 137.2 亿元人民币，为 2007 年的 4.75 倍；增值业务规模为 73.3 亿元人民币，为 2007 年的 12.86 倍。

由于市场的需求和技术上的转变，IDC 行业在市场中依然保持着蓬勃的生命力，数据统计，近几年 IDC 行业在市场上的规模一直在快速稳定增长着，2013，其在市场的上的规模就已经达到 262.5 亿元人民币，增长的速度为 24.7%，而在 2014 年第一季度的数据显示出，IDC 发展的势头依然猛烈，而由于云服务器等方面的影响，其发展也展现出一定的特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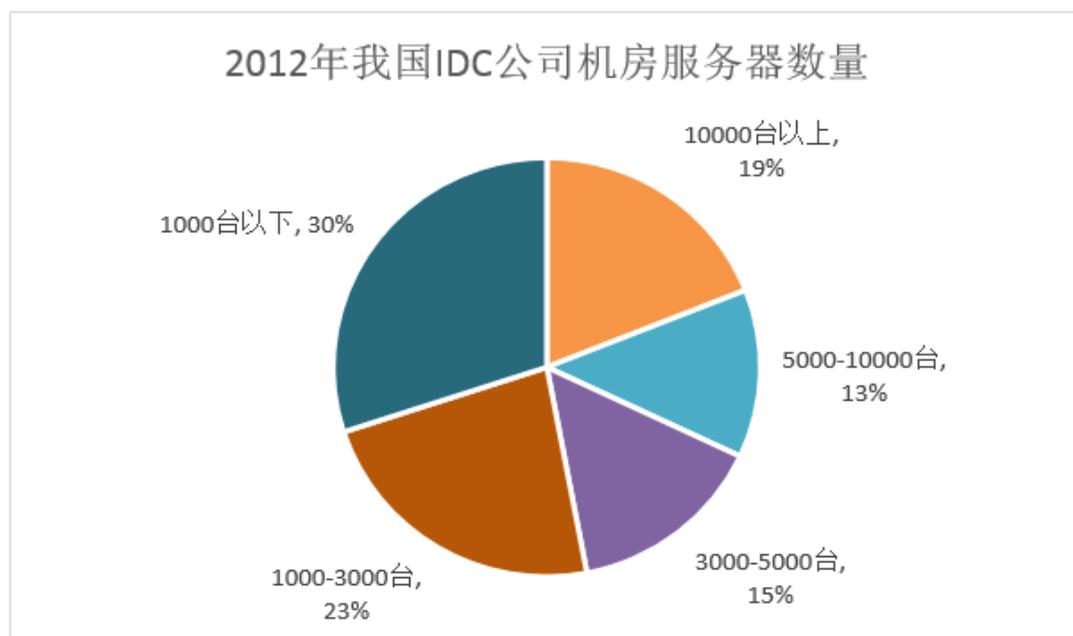
2008~2013 年，中国 IDC 市场规模增长了接近 6 倍，年均增长率超过 30%。2013 年中国 IDC 市场规模已达 262.5 亿元人民币，增速相比于 2012 年有明显上升，达到了 24.7%。从业务收入表现来看，中国 IDC 市场传统业务占比也一直在缩小，而云计算相关服务业务占比持续上升，IaaS 模式的公有云服务快速增长，到 2013 年，中国的云主机和云存储等云服务已接近整体市场份额的 12%，而且有继续扩大的趋势。

随着智慧城市建设，物联网和第三平台技术的应用持续深化，未来云计算、大数据技术将会有良好的发展环境。另外，中国电子政务已进入以云计算促进资

源整合、业务协同和集成应用的新阶段，广阔的市场空间将进一步吸引大量资本注入云计算领域。而三网和无线的融合，促进新的数据中心的建设，2012年是三网融合的试点阶段，省网整合已基本完成，2013年中国三网融合进入推广阶段，在全国范围内无线城市的建设将继续加强，三网融合和无线城市的基础设施整合速度加快。

同时，随着网络技术的发展以及网络设施的不断完善，互联网的功能不断拓展、应用的领域不断拓宽、新的应用层出不穷，互联网应用日益多元化。互联网的功能由早期的信息浏览发展到如今的网络媒体、信息检索、网络通讯、网络社区、网络娱乐、电子商务、网络金融、网上教育等多样化应用；互联网的运用也由最初的军事、科研等特殊领域发展到当今的金融、教育、交通、制造、传媒等各行各业。此外，随 3G&4G 的发展，手机电视服务、移动上网、手游等业务数据量将迅速增长。互联网应用的多元化，带动了 IDC 和云计算需求的多元化发展，同时客户需要稳定、高效的业务平台为基础。不同行业、不同客户对业务平台的机房环境、带宽环境的要求各不相同，这就需要 IDC 和云计算服务商能够根据客户所处行业的特点、客户的规模大小以及最终用户的访问特征等因素，为客户量身定制 IT 基础架构解决方案。

### 3、我国 IDC 服务提供商规模比较



(数据来源：中国 IDC 圈)

如上图所示，我国不同规模的 IDC 公司分布较为均匀。中小型的 IDC 服务商

约占整个市场的 50%左右，而大型的 IDC 服务商也占据了市场的 20%左右。

上海世纪互联信息系统有限公司（下称上海世纪互联）是一家在 IDC 行业内有着资深历史的专业化服务提供商。公司采取广泛合作和专业化服务的战略，拥有国内三大电信运营商的良好资源。目前旗下拥有包括与上海电信合作经营的 IDC 机房（机房拥有直联电信骨干网 5G 带宽），独立的网通 VIP 机房（机房拥有直联网通骨干网 2G 带宽）以及与中电华通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共同运营的北京工体机房等等。

北京互联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依托自有 IDC 建构中国大陆地区骨干网络的信息通信跨平台综合服务运营商，能全方位提供跨地区多点 IDC/VPN/ISP/SOC/云计算及移动互联网等多项服务，并利用互联通独立研发的 BMS/CRM/OSS 管理平台为企业用户的业务拓展提供快速部署，弹性扩张，安全备援的完整产业链跨平台解决方案，实现单一窗口、灵活付费、分级管理的全程全网服务。

上海帝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致力于专业提供互联网平台服务的高科技企业，总部位于上海。公司利用丰富的运营经验和强大的销售力量迅速拓展互联网 IDC 以及 CDN 业务，先后在北京、广州、深圳、天津、沈阳、重庆、成都、长沙、武汉等地设立了多个分公司及办事处，300 多名员工，在 IDC 互联网数据中心、CDN 内容分发网络的平台搭建、运营以及互联网增值业务拓展等方面具备丰富经验并拥有众多成功案例。

万国数据服务有限公司（GDS）成立于 2000 年，拥有世界级新一代数据中心与高可用 IT 服务经验及卓越的产业链整合能力，是基于世界级数据中心的高可用 IT 服务提供商。万国数据能够提供从数据中心设计、建设和运营，到数据中心托管，IT 管理运营外包，业务连续性管理及灾难恢复的整合解决方案、咨询、服务和培训和云计算服务。目前已广泛服务于银行、保险、证券、能源、制造、物流、互联网等多个行业及政府机构。

### （三）基本风险特征

#### 1、技术变化的风险

互联网行业变化迅速，这一点同样体现在 IDC 行业上。近年来，随着虚拟化和云技术的不断成熟和普及，“云”的概念不断深化，由此带来的最终客户需求也在逐步变化。小部分服务商开始尝试通过云平台向客户提供虚拟的服务器。即

客户不需要购买或租用任何实体的硬件服务器，而只需要向服务商购买一部分空间，即可远程获取一台服务器的功能。随着这一技术的不断发展完善和市场接受度不断提高，势必会对传统的 IDC 业务带来巨大的冲击。

## 2、政策变化的风险

2009 年，由于出现“网络色情”、“手机吸费”、“电信腐败”等问题，工信部曾一度停发 IDC 和 ISP 牌照。但随着近几年移动互联网行业爆炸式的增长，以及国内经济结构转型压力日益增大，政府希望逐步消除行业垄断，开放竞争，进一步完善市场经济，鼓励民间资本进入电信领域。在这样的宏观经济和行业北京之下，工信部在 2012 年底正式开始恢复受理电信业务牌照申请，而且进一步明确了对民间资本开放 IDC/ISP 业务的相关政策。工信部发布的《关于进一步规范因特网数据中心（IDC）业务和因特网接入服务（ISP）业务市场准入工作的实施方案》对申请 IDC/ISP 业务的企业在资金、人员、机房设施、运营管理、技术能力等方面提出了更为严格的要求。至此之后，IDC/ISP 服务市场准入门槛进一步提高，申请的难度进一步加大。一旦政策出现变化（如所有从事 IDC 和云计算业务的企业均需具备牌照），势必会影响整个 IDC 产业的格局。

## 3、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公司所从事的业务为 IDC 数据服务，是互联网应用的基础服务，是 IT 产业重要的基础设施。目前，行业竞争激烈，而从事 IDC 服务（服务器的租用托管）没有很高的资金、技术壁垒，进入该行业较为容易，最重要的障碍为资质壁垒，即我国相关法规规定建设 IDC 机房需要 IDC 证，从事 IDC 业务（服务器租赁与托管）则需要 ISP 证。但是 2014 年 1 月，国务院发布的《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发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4〕5 号文）决定“取消基础电信和跨地区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备案核准”，降低了 IDC 服务行业壁垒，可能进一步加剧行业竞争。

## 4、数据中心能耗

国内数据中心增速远大于欧美地区，但在规模、能耗、布局和安全方面存在较大差距，数据中心能耗问题已成为制约信息化建设的不利因素，也成为制约 IDC 产业发展拦路虎，各数据中心能源效率居高不下，如何降低数据中心的能耗问题，已成为数据中心发展的趋势与方向。

## 5、依赖运营商

公司的采购模式主要是向电信运营商购买带宽等电信资源，公司与供应商的定价策略主要为市场价格，每次合同价格略有提升。由于电信资源属于垄断资源，均掌握在三大运营商手中，因此，公司存在依赖运营商的行业特点。

#### （四）行业竞争格局

#####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中国 IDC 行业经历了十多年的发展，目前整体已处于充分竞争的状态，绝大多数服务商基本都有自身的细分客户群领域。下图反映了目前国内 IDC 和 IaaS 云计算服务市场的竞争格局，以及公司的市场定位。



从以上竞争象限图看，目前国内 IDC 和 IaaS 云计算服务市场主要有以下几类服务商构成：

- 基础电信运营商。以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中国移动三家运营商为代表，其有天然的互联网基本资源优势同时也是二级 ISP 的带宽提供者。基础电信运营商拥有骨干网络和国际带宽，在 IDC 业务中具有较强的话语权。电信运营商一方面进行 IDC 业务的运营，同时也与第三方 IDC 服务商合作，共同开展 IDC 服务。从竞争层面上讲，与第三方 IDC 服务商是处于互补的情形。从服务客户角度讲，基础电信运营商服务资源占用量大的客户为主，例如腾讯、阿里巴巴、百度、优酷土豆等超大型互联网公司和政府、大型国企等客户，而需求多元化并且数量庞大的中小企业客户是第三方 IDC 服务商服务的主要对象。

- 第三方数据中心地产服务商。以世纪互联、鹏博士、万国数据(GDS)、Equinix、国科、光环新网等公司为代表。该类服务商资金实力较雄厚，拥有自己建造的数据中心，主要面向大型互联网公司和大型企业客户提供数据中心场地出租和带宽出租等资源服务，其和基础电信运营商有较大的正面竞争。但同时，该类服务商仍然依赖电信运营商为其提供互联网带宽接入。从商业模式上看，该类服务商属于重资产类公司，竞争激烈，且毛利润有限。
- 第三方 IDC 服务商。该领域的服务商处于中间市场，客户群以中小企业、中小型互联网公司为主。该公司运营灵活，向基础电信运营商或第三方数据中心地产服务商租赁机房场地和机柜开展业务，绝大多数没有自身的网络，仍然直接转售运营商的网络带宽。绝大多数服务商更多面向本地区域开展业务，提供的业务以服务器托管和服务器租用为主，与基础电信运营商和第三方数据中心地产服务商仍有小范围的交叉竞争。

该领域极少全国性、规模较大的公司，安畅网络在该领域处于领军地位，基础资源和业务体系基本全国化，且拥有更全面的服务能力。

- CDN 服务商。以网宿、蓝汛、帝联为代表的 CDN 服务商，在 IDC 市场也占据有一定的市场份额。在其业务模式中，IDC 服务作为其 CDN 的附属业务，同时其客户主要由大型互联网公司构成，该类客户的需求仅仅为机柜和带宽资源。该类公司的 IDC 业务定位不够聚焦，竞争面较广，与基础电信运营商、第三方数据中心地产服务商和第三方 IDC 服务商、云计算服务商有着普遍的竞争。近年来，蓝汛公司也开始朝着第三方数据中心地产拓展业务，其在北京正在建设大规模的数据中心，未来与运营商将形成更正面的竞争。
- 大型互联网公司。该领域以国内的阿里云、腾讯云为代表。此两家公司拥有较强的技术实力和资金实力，主要向小型客户提供单纯的公有云服务。腾讯云的客户以游戏公司为主，阿里云的客户以电商网站、个人站长为主。另外京东、百度、美团也都对外开放了云服务，但目前竞争力和影响力有限，且未看到作为公司的战略核心业务的定位迹象。
- 全球云计算巨头。包括国际上的亚马逊、微软、IBM (Softlayer)、Google，该类公司有着较深厚的技术积累和运营经验积累，但其对国内市场的熟悉程

度较差，且在中国国内的落地中遇到一些政策障碍。目前更多在少数外企群体中有一定影响力。

- 第三方云计算服务商。以 UCloud、QingCloud 为代表的国内第三方云计算公司，近年来业务发展迅速。其中 UCloud 主要面向移动互联网公司，尤其是手游客户，对企业客户的需求把握仍然有限。QingCloud 的特点更多是技术领先，但实际运营能力较弱。
- 虚拟主机提供商。以万网（已被阿里云收购）、新网、西部数码等公司为代表，主要面向极小客户提供域名注册、虚拟主机、企业邮局等服务。该细分市场的客户数量巨大，但消费金额极低，通常只有几十元到几百元一年。

## 2、公司竞争优势与劣势

（1）竞争优势近几年，在充分竞争的 IDC 行业，公司得益于清晰的客户定位，差异化的产品服务，实现了快速发展，目前处于国内第三方 IDC 服务商的第一梯队的领先地位。与诸多同行业竞争对手相比较，拥有以下核心竞争力优势：

### ①网络优势

公司认为，IDC 和云计算服务的成功极度依赖网络，自 2012 年起，开始着力于建设一张跨地域的独立的自治网络，并作为战略布局目标。截至目前，公司代号为“FastFiber”的自治网络已连接 10 个数据中心，3 个 PoP 节点，覆盖北京、上海、江苏、广东、湖南、香港等区域，与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中国移动、教育网、PacNet、PCCW、Vervizon 等一类基础运营商进行 BGP 互联互通，拥有极高的冗余可靠性，合计拥有 160G 的互联网带宽出口，IP 地址储备超过 2 个 B。在全国范围内的 IDC 和云服务行业中，公司自治网络的规模目前处于第二梯队的领先地位，仅次于世纪互联、鹏博士、网宿、蓝汛、阿里云、腾讯云等第一梯队公司。而在面向中小企业的细分市场中，公司的网络规模处于显著的领先地位。

近年来，该自治网络对公司整体服务质量产生了明显的改善作用，与其他没有自治网络的竞争对手相比较，公司网络的可靠性、速度有着明显的竞争优势。与单一的基础运营商相比较，由于作为一个第三方独立、中立的网络，整合了所有主流运营商的网络资源，有着更好的网络体验，而各大运营商之间的访问则极不通畅，这也是客户选择安畅的重要原因之一。

### ②平台优势

经过 5 年的持续研发，公司运营的 51IDC 平台已成为标志性的行业品牌符号和核心竞争力。51IDC 平台将公司运营的十多个数据中心、SuperNet 超级网络架构与所有服务器和网络设备融合在一个统一平台中，向客户交付公有云、私有云、物理裸机架构等混合解决方案。尤其是 51IDC 的底层其成立世界级的云计算引擎，几秒钟即可交付云服务器，目前是国内唯一支持秒级阶梯式计费的云服务平台，平台同时支持完全 API 开放，供客户自行通过代码管理云基础架构。

同时，该平台支持客户自助在线处理订单、付款销账、申报问题、管理维护服务器，同时公司的客户管理、交付、技术支持都完全在平台上运行。这极大提升了公司的运营效率，并大幅降低成本。与同行业其他竞争对手相比较，业务交付速度更快、成本更具竞争力，用户体验也远超其他公司。

由于通过平台很好的解决了服务效率和成本的问题，所以公司在过去几年中，得以在高度碎片化的中小企业市场获得远超行业平均水平的增长速度，这也是公司长期持续运营的基础。

### ③服务优势

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管理服务是公司与其它同行业竞争对手相比较最大的差异化所在。公司认为 IDC 和云计算的本质是服务，而不仅仅是提供基础资源，而中小企业客户 IT 力量薄弱，更加需要服务商能够帮其一站式解决各种问题。在行业中，绝大多数 IDC 和云计算公司仅仅定位于提供基础资源或服务器等产品，却忽视客户的深层次 IT 需求。基于这种对市场的分析把握，在过去数年中，公司坚持把服务放在第一位，不但提供服务器等基础资源，同时还帮助客户规划、设计、部署服务器等 IT 基础架构。这种差异化的服务策略帮助公司在很多竞争中以压倒性优势获取客户，并保持高度的客户粘性，减少客户流失率。

同时，为了正确地理解中小企业的真实服务需求，公司在过去几年中免费为所有中小企业客户提供 IDC 服务范围之外的系统级技术支持。按事件工单计算，过去 5 年中已为客户解决 10 万多次的实际系统问题，这些真实事件为公司的知识库、服务体系、团队能力积累了宝贵的、不可复制的经验，未来公司将在这些经验积累基础之上进行分析归纳，并设计成低成本、标准化的运维管理服务产品，通过平台为中小企业客户提供服务。

### ④品牌和客户优势

经过多年的快速发展，公司旗下的 51IDC 在全国范围内已形成较高的品牌知名度，目前拥有 2000 多家忠诚度较高、业务稳定健康的企业客户。公司拥有德邦物流、中原地产、雅培制药、礼来制药、中兴通讯、上汽集团等知名客户。这些行业知名客户的认可和加入，大幅提升了公司在中小企业市场的品牌形象，并形成极强的示范效应，为公司带来了更多的优质客户。

公司的优质客户数量较多，大部分企业客户普遍业务量都连年增长，并且保持较高的续约率水平，这为公司未来业绩持续增长奠定了扎实基础。

## （2）竞争劣势

### ①规模劣势

公司成立至今近七年的时间，在人力资源、资金上与业内一些大型 IDC 企业，存在较为明显的差距，制约了公司赢得大客户的订单，导致现阶段公司将目标客户群集中定位为中小企业。

### ②行业变化的劣势

随着“云”概念的出现，使得业内一些大型企业（如 IBM 华为）开始试水云主机的概念。即客户不再需要实体的服务器，而是可以购买虚拟的主机，势必对传统的 IDC 产业造成冲击。目前，公司只能被动地适应业界的变化。如果不能及时跟上业界的趋势，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重大的影响。

## 3、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及应对措施

### （1）公司所采取的竞争策略

公司的客户主要为中小企业。在未来的 3 年中，公司计划继续以中小企业为目标客户群，以扩大客户体量为公司战略，力争成为第一个全国性的、面向中小企业的 IDC 服务企业。通过优质、高效的基础业务服务将客户留住，再行配合后续的增值服务。

同时，公司坚持平台化、标准化的战略。将 IDC 基础的服务器租用、托管服务进行标准化，使得客户只需要通过鼠标选择，就可以轻松地完成租用、托管的过程，大大提升了客户与公司的工作效率。

### （2）公司所采取的应对措施

#### ①销售计划

公司坚持以中小企业为自身的目标客户群，没有盲目地追求高附加值的增值服务，而是优先扩大客户群。通过优质服务先将客户锁定起来，然后再推广公

司的增值服务。

## ②研发计划

IDC 产业继续保持快速发展的势头，但“云”的技术和概念已经日趋成熟。公司也开始提供向企业客户提供云计算的服务。公司研发团队的工作核心已经转移到云技术平台的研发上，并在国内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

## 第三节公司治理

### 一、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 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制定了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设立了股东会、执行董事、监事,并聘任了经理。有限公司已经依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初步建立了基本的法人治理机制。

2013年12月23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并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组成第一届监事会。股份公司还依据《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以规范公司的管理和运作。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司其职,认真履行各自的权力和义务;公司各项经营决策的作出均符合公司章程等各项规章制度规定的程序;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

#### 1、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章程规定了股东大会的权利和义务,以及股东大会的职权。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行使以下职权: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修改公司章程;选择公司信息披露平台;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审议批准公司章程第四十条规定的担保事项;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关联交易总额在50万元以上,或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10%以上的;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股份公司还根

据《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范了股东大会的运行。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五次股东大会会议：2013年12月23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并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审议通过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中小股东利益保护方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授权董事会办理上海安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设立及变更登记等相关事项；审议通过公司变更经营期限及经营范围、设立整体费用承担、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之债权债务承继的议案；同时，审议同意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纳入非上市公司监管，审议同意公司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存管，并就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聘请中介机构，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申请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相关事宜。2014年3月5日，股份公司召开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转让所持上海安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关于设立西安分公司的议案》。2014年5月5日，股份公司召开201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的议案》，公司增加经营范围“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2014年6月30日，股份公司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暨2014年度第三次股东大会，通过了《上海安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上海安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201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关于在香港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安畅网络（亚太）有限公司议案》、《关于确认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之申报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2014年7月18日，股份公司召开2014年度第四次股东大会，通过了《确定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之转让方式的议案》。

## 2、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章程规定了董事会的权利和义务，以及董事会的职权。董事会行使以下职权：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决定公司

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董事会秘书，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对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的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以及公司治理结构是否合理、有效等情况，进行讨论、评估；采取有效措施防范和制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以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股份公司还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规范了董事会的运行。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六次董事会会议：2013年12月23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的董事长，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并委托具体人员负责向公司登记机关报送上海安畅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的有关登记文件、办理设立登记的相关手续；审议通过了《内部机构设置方案》、《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会计核算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审议通过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纳入非上市公司监管，审议通过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申请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相关事宜、公司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存管，并就股份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聘请中介机构。2014年2月17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转让所持上海安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关于公司召开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就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的议案》、《关于设立西安分公司的议案》。2014年4月18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召开 2014 年度第二次股东大会的议案》。2014 年 6 月 10 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了《上海安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上海安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关于在香港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安畅网络（亚太）有限公司议案》、《关于确认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之申报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召开 2013 年度股东大会暨 2014 年度第三次股东大会的议案》。2014 年 7 月 3 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了《确定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之转让方式的议案》。2014 年 9 月 1 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了《将北京市纳入公司业务覆盖范围的议案》。

### 3、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章程规定了监事会的权利和义务，以及监事会的职权。监事会行使以下职权：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要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监事会会议并解答监事会关注的问题；负责对控股股东、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日常监督，指导和检查公司建立的防止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内部控制制度和相关措施，对报送监管机构公开披露的控股股东、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有关资料和信息进行审核；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本章程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股份公司还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规范了监事会的运行。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两次监事会会议：

2013年12月23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一届监事会的监事会主席。2014年6月10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上海安畅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上海安畅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 （二）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并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

##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公司治理的基本架构，股东会、执行董事、监事能够各司其职，有限公司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公司自成立之后的历次工商变更，包括增资、股权转让、变更经营范围、变更住所、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均召开了股东会或董事会，股东和董事能够很好地履行各自的职责；但公司的内部控制不健全，实践中存在部分关联交易、个别经营范围变更等未经过相关决议程序，执行董事、监事、经理未经重新选举或聘用等不规范情形。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按照《公司法》制定了股份《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以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中小股东利益保护方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内部机构设置方案》、《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会计核算制度》、《内部控制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比如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规定：“对外投资划分为长期投资和短期投资两大类：

（1）短期投资主要指公司购入的能随时变现且持有时间不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各种股票、债券、基金等。

①公司对外进行短期投资，应确定其可行性。经论证投资必要且可行后，按照本制度进行审批。

②各公司应于期末对短期投资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

计各项短期投资可能发生的损失并按会计制度的规定计提跌价准备。

(2) 长期投资主要指公司投出的在一年内不能随时变现或不准备随时变现的各种投资，包括债券投资、股权投资和其他投资。

①公司及子公司独立出资经营项目；

②公司及子公司出资与其他境内外独立法人实体合资、合作公司或开发项目；

③参股其他境内、外独立法人实体；

④公司进行长期投资，须严格执行有关规定，对投资的必要性、可行性、收益率进行切实认真的论证研究。对确信为可以投资的，应按权限逐层进行审批。”

又如《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定：“公司与关联方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合同、协议或作出其他安排时，应当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

(一) 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

(二) 关联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

(三) 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1、交易对方；

2、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能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

3、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4、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以本制度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为准）；

5、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以本项制度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为准）；

6、公司认定的因其他原因使其独立的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人士。

(四) 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1、交易对方；

2、拥有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3、被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4、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5、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或者影响的。

再如《中小股东利益保护方案》规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总数百分之十以上的股东（下称“提议股东”）或者监事会提议董事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时，应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会议议题和内容完整的提案。提议股东或者监事会应当保证提案内容符合法律、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收到监事会的书面提议后应当在十五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召开程序应符合本章程的规定。

对于提议股东要求召开股东大会的书面提案，董事会应当依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决定是否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应当在收到前述书面提议后十五日内反馈给提议股东。”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基本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同时，相关管理制度也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使各项生产和经营管理活动得以顺利进行，保证公司的高效运作。

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督促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规章制度的规定，各尽其职，勤勉、忠诚地履行义务，使公司治理更加规范，以保证有限公司阶段的不规范情形不再发生。

## 二、报告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有限公司于2009年10月20日委托他人为股东袁奇立、龚辉、程小中三人垫资人民币共900万元办理注册资本增资变更登记，并进行了验资；2009年10月21日，袁奇立、龚辉、程小中又以本票形式将验资款人民币900万元从基本户中汇出。

袁奇立、龚辉、程小中分别于2010年9月14日、2011年3月7日和9月28日主动补入了344万元的股本金，随后分别补足了各自的股本金，并经上海信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信捷会师字（2012）第B0153号《专项审计报告》，对补足到位的人民币900万元进行了专项审计。

袁奇立、龚辉、程小中的上述行为违反了《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九条“虚报注册资本、提交虚假材料或者采取其他欺诈手段隐瞒重要事实取得公司登记的，

由公司登记机关责令改正，对虚报注册资本的公司，处以虚报注册资本金额百分之五以上百分之十五以下的罚款；对提交虚假材料或者采取其他欺诈手段隐瞒重要事实的公司，处以五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撤销公司登记或者吊销营业执照。”的规定。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宝山分局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七条第一款“当事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依法从轻或者减轻行政处罚：（一）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二）受他人胁迫有违法行为的；（三）配合行政机关查处违法行为有立功表现的；（四）其他依法从轻或者减轻行政处罚的。”的规定，对有限公司处以人民币9万元的罚款。

隆安律师事务所认为，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宝山分局虽对有限公司进行了处罚，但未按照《公司法》规定的情节严重范畴，作出撤销公司登记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处罚，而是根据安畅有限改正违法行为、减轻危害后果的情况，从轻或减轻作出了处以人民币9万元罚款的处罚。

2014年3月3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证明》，证明“上海安畅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2012年1月1日至开具证明之日，除2012年2月因涉嫌虚报注册资本案被行政处罚责令改正外，没有发现其他因违反工商行政管理法律法规的违法行为而受到工商机关行政处罚的记录。”

综上所述，主办券商及隆安律师事务所认为，袁奇立、龚辉、程小中及有限公司的上述违法行为未被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宝山分局认定为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对本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不构成障碍。

### 三、独立运营情况

####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建立了与业务体系配套的管理制度和内部组织机构。公司能够独立开展业务，在业务上完全独立于控制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公司业务独立。

#### （二）资产独立情况

股份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股份制变更设立而来，承继并完整拥有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完整拥有软件著作权、商标权等无形资产，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经办理完成相关无形资产的权利人名称变更登记手续。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以公司资产对外担保的情形；不存在公司资产被公司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资产独立。

### **（三）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适应自身业务特点的职能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下属单位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形；公司各职能部门依据公司的管理制度及业务流程独立运作，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相关企业或个人对公司下达生产经营指令等以任何形式影响公司机构独立运作的情形。公司机构独立。

### **（四）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人事管理体系，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依合法程序聘任产生，不存在超越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除董事会秘书龚辉外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人员独立。

###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成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配备了相关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并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公司财务独立。

## **四、同业竞争**

###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包括：

- 1、上海安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基本信息如下：

注册号	310116002400506
企业名称	上海安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宝山区纪蕴路 588 号-3-A210
法定代表人	袁奇立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股权结构	袁奇立 70%，袁竹欣 30%
成立日期	2011 年 5 月 23 日
经营范围	电子器件、集成电路、集成电路芯片、通讯设备、电子设备加工；设计、制作各类广告；商务信息咨询（除经纪）；电子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微波与射频芯片解决方案和服务提供商、从事微波射频元器件产品的贸易。

## 2、上海畅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基本信息如下：

注册号	310230000470976
企业名称	上海畅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崇明县陈海公路三星段 299 号 5 号楼 225 室（上海三星经济小区）
法定代表人	姚文丽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股权结构	姚文丽 100%
成立日期	2011 年 5 月 31 日
经营范围	（电子科技、电信设备）专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日用百货、计算机软硬件、通信设备及相关产品的销售，设计、制作各类广告，商务信息咨询，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主营业务	微波与射频芯片解决方案和服务提供商、从事微波射频元器件产品的贸易。

## 3、上海安畅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基本信息如下：

注册号	3101142104258
企业名称	上海安畅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曹安路 5555 号——231
法定代表人	袁奇立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股权结构	袁奇立 40%，徐小勇 30%，龚辉 30%
成立日期	2005 年 4 月 20 日
经营范围	通讯设备及相关产品的开发、销售，电信设备专业技术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销售，广

	告设计、制作、代理，日用百货的销售，商务信息咨询服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主营业务	通讯电子设备销售。

4、荣鑫科技有限公司（RONGXIN TECHNOLOGY CO., LIMITED）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编号	1205540
法团所用名称	荣鑫科技有限公司 RONGXIN TECHNOLOGY CO., LIMITED
住所	UNIT 04, 7/F, BRIGHT WAY TOWER, 33 MONG KOK RD, KL
法律地位	BODY CORPORATE
登记证号码	53695060-000-01-11-1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8日
业务性质	销售，代理，国际贸易，资讯网路
主营业务	微波与射频芯片解决方案和服务提供商、从事微波射频元器件产品的贸易。

5、ANCHNET (HK) CO., LIMITED 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编号	1999618
法团所用名称	ANCHNET (HK) CO., LIMITED
住所	UNIT 5, 27/F., RICHMOND COMM. BLDG., 109 ARGYLE ST, MONGKOK, KLN, HONG KONG
法律地位	BODY CORPORATE
登记证号码	62367365-000-11-13-9
业务性质	CORP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0日

## （二）同业竞争分析

### 1、安畅电子

安畅电子，成立于2011年5月23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为袁奇立控制的企业，经营范围为电子器件、集成电路、集成电路芯片、通讯设备、电子设备加工；设计制作各类广告，商务信息咨询（除经纪），电子产品销售。显然从经营范围来看，与公司不同；且从实际经营情况来看，其收入主要来源于电子器件的销售收入。其上游企业主要为上海开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海东浩新贸有限公司、陕西华达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京举实业有限公司、派莱（上海）贸易有限公司、浙江和数网络信息有限公司、上海沥创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内容

为微波射频元器件等。其客户主要为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 51 研究所、第 36 研究所、成都西科微波通讯有限公司、上海无线电设备研究所、成都天奥测控技术有限公司、上海神添实业公司、中国人民解放军四七二四工厂等，销售内容为微波射频元器件等。综合来看，安畅电子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 2、畅展电子

畅展电子，成立于 2011 年 5 月 31 日，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其经营范围为：（电子科技、电信设备）专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日用百货、计算机软硬件、通信设备及相关产品的销售，设计、制作各类广告，商务信息咨询，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如上，首先畅展电子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程小中、龚辉控制的企业，虽然其与公司经营业务不同，但为消除潜在的同业竞争，2013 年 9 月 10 日，程小中、龚辉将股权转让给姚文丽（公司员工姚文峰的妹妹）后，但存在关联方非关联化情形。因此 2014 年 3 月 28 日，姚文丽同意解散畅展电子，由姚文丽组成清算组；2014 年 4 月 1 日，畅展电子在《文汇报》第 5 版和第 8 版中缝发布《清算公告》，公告债权人申报债权；2014 年 8 月 11 日，畅展电子取得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崇明分局颁发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NO. 30000003201408060192）、上海市组织机构代码管理中心崇明县登记处颁发的《上海市组织机构代码注销证明》（编号：0259787），完成注销。综合来看，畅展电子与公司经营业务不同，注销后，其与公司之间潜在的同业竞争亦彻底消除。

## 3、安畅通信

安畅通信，成立于 2005 年 4 月 20 日，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其经营范围为：通讯设备及相关产品的开发、销售，电信设备专业技术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销售，广告设计、制作、代理，日用百货的销售，商务信息咨询服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如上，安畅通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袁奇立、龚辉控制的企业，与公司的经营范围有重叠；但从实际经营情况来看，安畅通信收入主要来源于通讯电子设备销售，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袁奇立、龚辉为消除潜在的同业竞争，拟将安畅通信解散。2014 年 3 月 20 日，安畅通信召开股东会，同意解散安畅通信，并组成清算组；2014 年 3 月 26 日，安畅通信在《文汇报》第 5 版、第 8 版中缝发布《清算公告》，

公告债权人申报债权；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安畅通信完成了清算组的工商备案手续。综合来看，安畅通信与公司经营业务不同，注销后，其与公司之间潜在的同业竞争亦彻底消除。

#### 4、荣鑫科技

荣鑫科技，成立于2011年01月28日，业务范围原为“通信产品的生产、研发及销售，代理国际贸易、资讯网络”。如上，荣鑫科技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龚辉控制的企业，从经营范围来看，公司与安畅网络经营范围存在部分重叠，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鉴于此，荣鑫科技目前已经将业务性质变更为“销售，代理，国际贸易，资讯网路”；但从实际经营情况来看，荣鑫科技目前为利得税零申报的法团，其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 5、ANCHNET (HK)

ANCHNET (HK)，成立于2013年11月20日，其业务性质为：CORP（代表尚未开始经营业务的法团）；股东为龚辉（持有1,000,000股）。截至目前，虽然ANCHNET (HK)尚未开展经营，但其与公司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鉴于此，龚辉拟将其注销，目前正在办理注销手续。

###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为了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袁奇立、程小中、龚辉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股份公司除外，下同）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参与或进行任何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将来成立之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参与或进行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

（4）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股份公司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

股份公司，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股份公司。

(5)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承诺将不向其业务与股份公司之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

(6) 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2、为了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上海安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

(2)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公司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参与或进行任何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

(3)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公司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参与或进行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

(4)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公司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安畅网络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公司将立即通知股份公司，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股份公司。

(5) 本公司承诺将不向其业务与股份公司之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

(6) 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 五、报告期内，资金占用情况及相关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公司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但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其他应收款	2012年发生额	2013年发生额	2014年1-3月发生额
袁奇立	1,598,800.00	-	-
程小中	1,910,000.00	-	-

龚辉	2,200,000.00	-	-
上海畅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50,000.00	-	-
上海安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353,480.00	10,923.00	-
合计	7,612,280.00	10,923.00	-

2012年、2013年关联方占款，已于2013年12月31日以前偿还。

同时，公司制定了规范关联交易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建立了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规范关联资金往来。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除直接持股外，无以家属名义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具体如下：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数量（万股）	比例（%）	数量（万股）	比例（%）
袁奇立	董事长	365.40	36.54	0.00	0.00
程小中	董事、总经理	304.50	30.45	0.00	0.00
龚辉	董事、董事会秘书	174.00	17.40	0.00	0.00
鞠洪翔	董事、研发总监	76.10	7.61	0.00	0.00
沈黎	董事、销售总监	50.00	5.00	0.00	0.00
杨渊	监事	10.00	1.00	0.00	0.00
郭彩云	监事会主席	10.00	1.00	0.00	0.00
廖娟	监事	0.00	0.00	0.00	0.00
谢方	财务总监	0.00	0.00	0.00	0.00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无亲属关系。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与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保密协议》。

###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外兼职情况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袁奇立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上海安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袁奇立控制的单位
		上海安畅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袁奇立、龚辉共同控制的单位
		上海锐渠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第一分公司负责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袁奇立、程小中参股单位
龚辉	董事、董事会秘书	RONGXIN TECHNOLOGY CO., LIMITED	个人董事	公司实际控制人龚辉控制的单位
		ANCHNET (HK) CO., LIMITED	个人董事	公司实际控制人龚辉控制的单位
鞠洪翔	董事	威海市阳和园农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关联法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与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投资的单位）

除上述兼职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被投资单位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袁奇立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上海安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00 万元	70.00
		上海安畅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40 万元	40.00
		上海锐渠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30 万元	15.00
程小中	董事、总经理	上海锐渠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 万元	10.00
龚辉	董事、董事会秘书	上海安畅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30 万元	30.00
		RONGXIN TECHNOLOGY CO., LIMITED	6 万元（港币）	60.00
		ANCHNET (HK) CO., LIMITED	100 万元	100.00

			(港币)	
鞠洪翔	董事	威海健坤新材料制品有限公司	27 万元	5.40
		威海市阳和园农资有限公司	147 万元	22.27
		威海市威鹰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 万元	20.00

除上述对外投资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的情况。

####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诚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 (七)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1、董事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自设立时即设立执行董事。2007 年 6 月 2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选举袁奇立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3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产生上海安畅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选举袁奇立、程小中、龚辉、沈黎、鞠洪翔等五人为上海安畅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

2013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上海安畅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选举袁奇立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为法定代表人）。

股份公司设立后，董事会成员未发生变动。

##### 2、监事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设立监事会，设监事一名。

2007 年 6 月 2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选举龚辉为有限公司监事。

2013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产生上海安畅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选举郭彩云、杨渊二人为上海安畅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

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廖娟组成第一届监事会。

2013年12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上海安畅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选举郭彩云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股份公司设立后，监事会成员未发生变动。

###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设经理、财务负责人。2007年6月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选举袁奇立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3年12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上海安畅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程小中为公司总经理，聘任谢方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聘任龚辉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股份公司设立后，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 财务报表

#### (一) 合并报表

(以下如无特别标明, 单位均为人民币元、万元)

####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97,734.11	5,082,630.55	5,088,257.8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10,072,419.23	8,314,885.07	6,169,053.07
预付款项	2,022,324.96	1,313,527.17	220.00
其他应收款	3,327,830.00	220,430.00	3,772,058.43
存货	2,527,293.73	1,669,410.90	245,023.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1,004,770.39	701,241.48	425,264.50
流动资产合计	20,052,372.42	17,302,125.17	15,699,877.88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	3,006,221.20	1,505,391.21
固定资产	15,874,822.60	17,249,003.42	7,609,183.37
在建工程	-	-	-
无形资产	-	-	-
长期待摊费用	906,250.06	1,087,500.04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0,459.70	89,395.71	55,414.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941,532.36	21,432,120.37	9,169,988.86
资产总计	36,993,904.78	38,734,245.54	24,869,866.74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表）

项目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00,000.00	4,000,000.00	3,500,000.00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4,098,797.35	4,265,982.24	2,546,770.43
预收款项	13,472,122.66	15,510,845.34	6,477,164.90
应付职工薪酬	810,178.59	1,433,424.09	560,477.74
应交税费	448,725.35	665,208.06	404,766.46
应付利息	-	-	-
其他应付款	63,948.87	240,547.48	3,702,267.0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24,893,772.82	26,116,007.21	17,191,446.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24,893,772.82	26,116,007.21	17,191,446.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759,225.28	759,225.28	-
盈余公积	185,901.31	185,901.31	-
未分配利润	1,155,005.37	1,673,111.74	-2,321,579.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100,131.96	12,618,238.33	7,678,420.16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100,131.96	12,618,238.33	7,678,420.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993,904.78	38,734,245.54	24,869,866.74

## 合并利润表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6,950,724.56	54,867,210.63	38,171,585.69
其中：营业收入	16,950,724.56	54,867,210.63	38,171,585.69
二、营业总成本	17,624,587.29	49,970,420.91	32,962,611.76
其中：营业成本	11,581,176.38	34,824,257.42	25,018,834.03
营业税金及附加	521,567.55	1,887,968.00	1,134,405.07
销售费用	2,235,745.58	5,266,213.54	2,584,893.01
管理费用	3,158,692.45	7,564,525.26	3,706,160.71
财务费用	81,537.90	201,213.81	226,813.85
资产减值损失	45,867.43	226,542.88	291,505.0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93,778.80	92,927.24	18,412.99
三、营业利润	-580,083.93	4,989,416.96	5,227,386.92
加：营业外收入	-	415,724.00	1,972,989.78
减：营业外支出	9,086.43	44,309.28	160,666.61
四、利润总额	-589,170.36	5,360,831.68	7,039,710.09
减：所得税费用	-71,063.99	421,013.51	935,290.81
五、净利润	-518,106.37	4,939,818.17	6,104,419.28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518,106.37	4,939,818.17	6,104,419.28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	0.49	0.6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	0.49	0.61
七、其他综合收益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518,106.37	4,939,818.17	6,104,419.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18,106.37	4,939,818.17	6,104,419.2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307,351.04	62,083,166.42	31,552,388.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1,147.95	8,619,187.23	19,192,863.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58,498.99	70,702,353.65	50,745,252.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061,872.04	32,739,506.63	20,445,321.9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12,666.91	7,193,391.81	5,309,539.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41,051.99	2,120,353.92	853,346.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58,223.55	11,654,729.87	13,279,034.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173,814.49	53,707,982.23	39,887,241.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15,315.50	16,994,371.42	10,858,010.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80,000.00	234,759.0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200,000.0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80,000.00	234,759.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0,433.16	16,082,469.60	4,054,390.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500,000.00	1,2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0,433.16	17,582,469.60	5,254,390.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433.16	-17,302,469.60	-5,019,631.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4,000,000.00	5,3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	4,000,000.00	5,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3,500,000.00	7,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9,147.78	197,529.16	216,533.7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147.78	3,697,529.16	7,316,533.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0,852.22	302,470.84	-2,016,533.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84,896.44	-5,627.34	3,821,845.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82,630.55	5,088,257.89	1,266,412.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7,734.11	5,082,630.55	5,088,257.89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2014年1-3月）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427,849.75	-	-	185,901.31	-	1,673,111.74	13,286,862.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668,624.47	-	-	-	-	-	-668,624.47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759,225.28	-	-	185,901.31	-	1,673,111.74	12,618,238.3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	-518,106.37	-518,106.37
（一）净利润	-	-	-	-	-	-	-518,106.37	-518,106.37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518,106.37	-518,106.3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759,225.28	-	-	185,901.31	-	1,155,005.37	12,100,131.96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2013年度）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	-	-1,136,842.47	8,863,157.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1,184,737.37	-1,184,737.37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	-	-	-	-	-2,321,579.84	7,678,420.1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759,225.28	-	-	185,901.31	-	3,994,691.58	4,939,818.17
（一）净利润	-	-	-	-	-	-	4,939,818.17	4,939,818.17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4,939,818.17	4,939,818.1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185,901.31	-	-185,901.31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185,901.31	-	-185,901.31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759,225.28	-	-	-	-	-759,225.28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759,225.28	-	-	-	-	-759,225.28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759,225.28	-	-	185,901.31	-	1,673,111.74	12,618,238.33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2012年度）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	-	-	-	-	-8,205,060.88	1,794,939.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220,938.24	-220,938.24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	-	-	-	-	-	-8,425,999.12	1,574,000.8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	6,104,419.28	6,104,419.28
（一）净利润	-	-	-	-	-	-	6,104,419.28	6,104,419.28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6,104,419.28	6,104,419.2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	-	-2,321,579.84	7,678,420.16

## (二) 母公司报表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97,734.11	5,082,630.55	5,088,257.8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10,072,419.23	8,314,885.07	6,169,053.07
预付款项	2,022,324.96	1,313,527.17	220.00
其他应收款	3,327,830.00	220,430.00	3,664,155.68
存货	2,527,293.73	1,669,410.90	245,023.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1,004,770.39	701,241.48	425,264.50
流动资产合计	20,052,372.42	17,302,125.17	15,591,975.13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	3,006,221.20	2,505,391.21
固定资产	15,874,822.60	17,249,003.42	7,609,183.37
在建工程	-	-	-
无形资产	-	-	-
长期待摊费用	906,250.06	1,087,500.04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0,459.70	89,395.71	55,414.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941,532.36	21,432,120.37	10,169,988.86
资产总计	36,993,904.78	38,734,245.54	25,761,963.99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表）

项目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00,000.00	4,000,000.00	3,500,000.00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4,098,797.35	4,265,982.24	2,546,770.43
预收款项	13,472,122.66	15,510,845.34	6,477,164.90
应付职工薪酬	810,178.59	1,433,424.09	560,477.74
应交税费	448,725.35	665,208.06	404,766.46
应付利息	-	-	-
其他应付款	63,948.87	240,547.48	3,702,267.0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24,893,772.82	26,116,007.21	17,191,446.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24,893,772.82	26,116,007.21	17,191,446.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759,225.28	759,225.28	-
盈余公积	185,901.31	185,901.31	-
未分配利润	1,155,005.37	1,673,111.74	-1,429,482.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100,131.96	12,618,238.33	8,570,517.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993,904.78	38,734,245.54	25,761,963.99

## 母公司利润表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6,950,724.56	54,867,210.63	38,171,585.69
其中：营业收入	16,950,724.56	54,867,210.63	38,171,585.69
二、营业总成本	17,624,587.29	50,870,720.91	32,952,596.47
其中：营业成本	11,581,176.38	34,824,257.42	25,018,834.03
营业税金及附加	521,567.55	1,887,968.00	1,134,405.07
销售费用	2,235,745.58	5,266,213.54	2,584,893.01
管理费用	3,158,692.45	7,564,525.26	3,696,145.42
财务费用	81,537.90	201,213.81	226,813.85
资产减值损失	45,867.43	1,126,542.88	291,505.0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93,778.80	100,829.99	18,412.99
三、营业利润	-580,083.93	4,097,319.71	5,237,402.21
加：营业外收入	-	415,724.00	1,972,989.78
减：营业外支出	9,086.43	44,309.28	160,666.61
四、利润总额	-589,170.36	4,468,734.43	7,049,725.38
减：所得税费用	-71,063.99	421,013.51	935,290.81
五、净利润	-518,106.37	4,047,720.92	6,114,434.57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518,106.37	4,047,720.92	6,114,434.57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307,351.04	62,083,166.42	31,552,388.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1,147.95	8,619,187.23	19,192,863.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58,498.99	70,702,353.65	50,745,252.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061,872.04	32,739,506.63	20,445,321.9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12,666.91	7,193,391.81	5,309,539.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41,051.99	2,120,353.92	853,346.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58,223.55	11,654,729.87	13,279,034.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173,814.49	53,707,982.23	39,887,241.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15,315.50	16,994,371.42	10,858,010.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2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80,000.00	234,759.0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80,000.00	234,759.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0,433.16	16,082,469.60	4,054,390.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500,000.00	1,2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0,433.16	17,582,469.60	5,254,390.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433.16	-17,302,469.60	-5,019,631.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4,000,000.00	5,3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	4,000,000.00	5,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3,500,000.00	7,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9,147.78	197,529.16	216,533.7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147.78	3,697,529.16	7,316,533.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0,852.22	302,470.84	-2,016,533.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84,896.44	-5,627.34	3,821,845.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82,630.55	5,088,257.89	1,266,412.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7,734.11	5,082,630.55	5,088,257.89

##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2014年1-3月）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427,849.75	-	-	185,901.31	-	1,673,111.74	13,286,862.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668,624.47	-	-	-	-	-	-668,624.47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759,225.28	-	-	185,901.31	-	1,673,111.74	12,618,238.3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	-518,106.37	-518,106.37
（一）净利润	-	-	-	-	-	-	-518,106.37	-518,106.37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518,106.37	-518,106.3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759,225.28	-	-	185,901.31	-	1,155,005.37	12,100,131.96

##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2013年度）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	-	-244,745.22	9,755,254.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1,184,737.37	-1,184,737.37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	-	-	-	-	-1,429,482.59	8,570,517.4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759,225.28	-	-	185,901.31	-	3,102,594.33	4,047,720.92
（一）净利润	-	-	-	-	-	-	4,047,720.92	4,047,720.92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4,047,720.92	4,047,720.9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185,901.31	-	-185,901.31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185,901.31	-	-185,901.31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759,225.28	-	-	-	-	-759,225.28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759,225.28	-	-	-	-	-759,225.28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759,225.28	-	-	185,901.31	-	1,673,111.74	12,618,238.33

##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2012年度）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	-	-	-	-	-7,322,978.92	2,677,021.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220,938.24	-220,938.24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	-	-	-	-	-	-7,543,917.16	2,456,082.8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	6,114,434.57	6,114,434.57
（一）净利润	-	-	-	-	-	-	6,114,434.57	6,114,434.57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6,114,434.57	6,114,434.5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	-	-1,429,482.59	8,570,517.41

## 二、 审计意见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14 年 3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 年 1-3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中汇会审[2014]272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 三、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 （一）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 （二） 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 1、 合并报表范围确认原则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公司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于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该企业合并于报告期最早期间的期初已经发生，从报告期最早期间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 2、 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合并期间
姜堰市恒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姜堰市	100 万元	100.00%	股权收购	2012 年度、2013 年度 1-11 月

注：根据本公司与龚华于 2013 年 12 月 13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并经 2013 年 12 月 13 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公司将所持有的姜堰市恒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股权作价人民币 20 万元转让给自然人龚华。公司已于 2013 年 12 月 24 日收到该股权转让款 20 万元。本公司自 2013 年 12 月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 (一) 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但存在会计差错调整，具体如下：

调整事项及原因	调整分录	对财务报表影响
2011 年度发生的固定资产折旧，在编制 2012 年度财务报表和公司股份制改制母公司单体财务报表时，未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相应折旧。会计师对公司现有固定资产进行了盘点，为确保公司固定资产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并以此为依据对报告期内各期固定资产折旧进行了重新测算，对前期存在差错的固定资产折旧进行了调整。	1) 折旧调整 借：管理费用 259,927.35 贷：累计折旧 259,927.35 2) 对应所得税调整 借：应交税费 38,989.11 贷：所得税费用 38,989.11	调减 2011 年度未分配利润 220,938.24 元，由于 2013 年 12 月公司已股改，对当期报表资本公积调减 220,938.24 元
2012 年度发生的营业收入，在编制 2012 年度财务报表和公司股份制改制母公司单体财务报表时，未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相应营业收入和对应资产减值损失。会计师抽查了公司报告期内各期主要销售合同、订单、银行凭证、现金收据等相关资料，并依据获取的合同等资料对前期存在差错的营业收入进行了调整。	1) 收入调整 借：主营业务收入 543,286.45 贷：应收账款 543,286.45 2) 调整坏账 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6,298.59 贷：资产减值损失 16,298.59	调减 2012 年末分配利润 526,987.86 元，由于 2013 年 12 月公司已股改，对当期报表资本公积调减 526,987.86 元
2012 年度发生的营业成本，在编制 2012 年度财务报表和公司股份制改制母公司单体财务报表时，未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相应营业成本。会计师抽查了公司报告期内各期主要采购订单、与运营商对账单、银行凭证、现金收据等相关资料，并依据获取的资料对前期存在差错的营业成本进行了调整。	成本调整 借：主营业务成本 606,893.48 贷：应付账款 606,893.48	调减 2012 年末分配利润 606,893.48 元，由于 2013 年 12 月公司已股改，对当期报表资本公积调减 606,893.48 元
针对 2012 年收入成本调整对应调整税费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会计师对调整中涉及的相关税费、资产、损益等同时进行了调整。	税费调整 借：应交税费 172,526.99 贷：所得税费用 170,082.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44.78	调增 2012 年末分配利润 170,082.21 元，由于 2013 年 12 月公司已股改，对当期报表资本公积调增 170,082.21 元

<p>2013年1-9月发生的营业成本，在编制公司股份改制财务报表时，未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相应营业成本。会计师抽查了公司报告期内各期主要采购订单、与运营商对账单、银行凭证、现金收据等相关资料，并依据获取的资料对前期存在差错的营业成本进行了调整，并相应调整了所得税费用。</p>	<p>1) 成本调整 借：应付账款 607,191.65 贷：主营业务成本 607,191.65 2) 对应所得税调整 借：所得税费用 91,078.75 贷：应交税费 91,078.75</p>	<p>调增2013年1-9月未分配利润516,112.90元，由于2013年12月公司已股改，对当期报表资本公积调增516,112.90元</p>
---	--	---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收入确认原则

报告期内，公司的收入主要由 IDC 业务收入，工程项目收入及设备销售收入组成。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 (1) IDC 业务

(Internet Data Center) 简称 IDC，指公司利用已有的互联网通信线路、带宽资源，建立标准化的电信专业级机房环境，为企业、政府提供服务器托管、租用以及相关增值等方面的全方位服务。本公司 IDC 业务包括：主机托管（带宽租用、空间租用），主机租用，增值服务。IDC 业务收入的确认原则：公司为客户提供相关服务，在合同约定的受益期间内，按直线法确认收入。

#### (2) 工程项目

对工程项目，公司按照项目经客户确认并获得最终验收报告时确认收入。

#### (3) 设备销售

公司的设备销售业务主要是指将服务器销售给客户并为客户提供托管服务，因此公司在相关设备已出库并达到预定使用状态时确认收入。

### 2、长期股权投资

#### (1)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 （2）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收益确认方法

对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

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企业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投资企业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予以抵销。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以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类似投资当时市场收益率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3、应收账款

期末，公司对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重大的进行单独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的特征的金融资产组中进行减值测试。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如下：

###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公司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标准：应收款项余额在金额 50 万元以上。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应当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 (2) 特殊准备

对于属于特定对象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 (3) 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剔除上述(1)类项目后，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以账龄作为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依据，按以下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00
1-2 年	10.00
2-3 年	50.00
3-4 年	80.00
4 年以上	100.00

## 4、存货的确认和计量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存货库存商品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

转回的金额。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固定资产及折旧

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并按固定资产类别、原价、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确定其折旧率。固定资产的分类及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运输工具	5 年	5.00	19.00
电子设备	3 年	5.00	31.67
办公设备	3 年	5.00	31.67

## 6、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1)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①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4)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转回。

## 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8、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本公司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购买日在 2009 年 12 月 31 日或之前，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企业合并成本。购买日在 2010 年 1 月 1 日或以后，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购买日在 2009 年 12 月 31 日或之前的，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购买日在 2010 年 1 月 1 日或之后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当期投资收益。

## 五、主要税项

### (一) 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及应税劳务收入	3%/6%/17%(注)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2%
河道管理费	应缴纳流转税额	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	--------	-----

注：2012年3月31日前，公司为小规模纳税人，销售商品收入按3%税率计缴增值税。2012年4月1日起，公司被认定为一般纳税人，销售商品收入按17%税率计缴增值税。2013年11月1日起，公司电信工程类收入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上海市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1〕111号]中部分现代服务业---“信息技术服务”的有关规定，按6%税率计缴增值税。

## （二）税收优惠情况

### 1、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和《关于高新技术企业更名和复审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国科火字[2011]123号）有关规定，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认定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获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01131000029，有效期3年）。公司企业所得税自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执行15%的优惠税率。

## 六、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分析

### （一）营业收入

#### 1、营业收入结构

##### （1）按产品及服务类别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IDC业务	14,301,956.40	84.37%	47,015,005.59	85.69%	31,371,014.23	82.18%
工程项目	2,088,062.15	12.32%	4,995,210.07	9.10%	4,476,430.25	11.73%
设备销售	560,706.01	3.31%	2,856,994.97	5.21%	2,324,141.21	6.09%
合计	16,950,724.56	100.00%	54,867,210.63	100.00%	38,171,585.69	100.00%

如上，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IDC业务，收入结构稳定。

#### 2、营业收入变动趋势及原因

2012年、2013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3,817.16万元、5,486.72万元，公司IDC业务收入呈现高速增长态势，主要是受两方面因素的驱动：①行业方面，

移动互联网行业的快速爆发及云技术的落地，推动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在此趋势下，公司加大了 IDC 自动化托管平台等的研发投入，进一步丰富和提升了产品或服务的功能和体验，使得公司产品或服务的竞争优势及市场认可度得到提高；②客户方面，因业务增长，致使自身需求大幅度增长。该部分客户的新增需求形成了公司收入增长的重要引擎。

2014 年 1-3 月，公司营业收入主要为以前年度延续订单产生的收入，本季度新增订单收入并不明显。虽然从宏观行业角度，IDC 服务需求具有持续性与稳定性；但是从微观行业角度，因受春节假期等因素的影响，客户一般不会在此时增加 IDC 服务采购或更换原服务器托管单位，因此导致公司 2014 年 1-3 月，新增订单较少，营业收入增长不大。如从 2014 年度全年来看，预计实现营业收入 8,000 万元，呈现较大幅度增长。

### 3、毛利率波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情况见下表：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毛利率	营业收入	毛利率	营业收入	毛利率
IDC 业务	14,301,956.40	30.67%	47,015,005.59	37.30%	31,371,014.23	32.93%
工程项目	2,088,062.15	44.40%	4,995,210.07	42.54%	4,476,430.25	56.38%
设备销售	560,706.01	10.11%	2,856,994.97	13.35%	2,324,141.21	12.90%
合计	16,950,724.56	31.68%	54,867,210.63	36.53%	38,171,585.69	34.46%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均维持在较高水平，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如上，2013 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有所增长，主要是 IDC 业务毛利率增长缘故。具体分析如下：

#### (1) IDC 业务

2013 年度，公司 IDC 业务毛利率较 2012 年度上升 4.37%，该数据和公司的商业模式所吻合，主要是随着公司在网服务用户规模的不断增加，各数据中心和平台资源利用率不断提升，近三年投入建设的基础设施平台和网络带宽等支出也得到了进一步的分摊，规模化效应开始凸显。同时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采购议价能力有一定程度的提升，推动了核心资源的单位采购成本的下降。

2014 年 1-3 月，公司毛利率较 2013 年度下降较大，主要是受两方面的影响：

第一，2014 年初，公司管理层基于 2013 年度业务的快速发展，对未来业

业务发展有着良好预期，投入较大，并制定了未来五年的业务发展布局。即建设一个跨地域的独立自治网络，包括 BGP 自治网络和基础传输线路的建设，主要体现在增加各数据中心和 PoP 节点之间的传输链路，以及扩大公司 BGP 自治网络与各大运营商之间的交换出口容量。该类扩容建设直接推动营业成本的上升，但短期内该类投资无法直接转化为销售收入的线性增长，故导致短期内毛利率下降；

第二，如前所述，因受春节假期等季节性因素的影响，2014 年第一季度新增订单较少，业务不饱和，与公司投入与业务布局不匹配，也直接导致公司毛利率下降较大。

### （2）工程项目

2013 年度、2014 年度 1-3 月公司工程业务的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出现一定的下滑，主要原因有两个：一是移动运营商降低了对室内覆盖的投入，造成公司项目单位建造收入下降；二是项目工程人员工资成本增加。

### （3）设备销售

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设备销售主要为服务器销售，产品价格及成本波动不大，毛利率相对稳定。2014 年 1-3 月，设备销售的毛利率出现一定的下滑，主要是由于公司调整了销售策略，为了获取 IDC 服务的订单，放弃一部分设备销售业务的利润。

## （二）主要费用情况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销售费用	2,235,745.58	5,266,213.54	2,584,893.01
管理费用	3,158,692.45	7,564,525.26	3,706,160.71
财务费用	81,537.90	201,213.81	226,813.85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3.19%	9.60%	6.77%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8.63%	13.79%	9.71%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48%	0.37%	0.59%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32.30%	23.76%	17.07%

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总额分别为 651.79 万元和 1,303.20 万元，期间费用增长明显，因此就期间费用主要项目进行详细分析如下：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增长额	增长率
管理费用：	5,636,397.73	2,685,487.42	2,950,910.31	109.88%

研发费用	3,997,699.74	2,365,612.04	1,632,087.70	68.99%
管理人员薪酬	1,216,905.54	319,875.38	897,030.16	280.43%
聘请中介机构费	421,792.45	-	421,792.45	-
销售费用：	4,621,714.22	2,331,462.54	2,290,251.68	98.23%
销售人员薪酬	2,889,998.72	1,901,415.78	988,582.94	51.99%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977,945.53	358,545.24	619,400.29	172.75%
折旧	367,098.01	71,501.52	295,596.49	413.41%
租金	386,671.96	-	386,671.96	-

如上，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研发费用、管理人员薪酬、聘请中介机构费用组成，且三类费用波动较大。其中研发费用的大幅上升主要是公司为应对互联网行业剧烈的变动，积极的扩充研发人员队伍及扩大各方面研究开发的投入；随着公司规模扩大，管理人员人数的增长，管理员工资、社保公积金均有所增长；2013年下半年，公司开始筹划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增加了相关中介费用。

如上，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销售人员薪酬、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折旧及租金组成。2013年度，随着公司业务拓展力度加大，销售费用亦随之上升，其中销售人员的增加导致工资、社保公积金费用较2012年度增长约100万元；为了扩大在市场的知名度，公司加大了广告宣传方面费用的投入。此外，公司在上海智力产业园租赁一处展览馆用于市场推广，租期两年（自2013年7月至2015年7月），租金145万元，上表所列示的租金为2013年度应分摊的租金。

2014年1-3月，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均较前两年出现较快增长，因此就该期间费用变动主要项目进行如下分析：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1-3月	增长额	增长率
管理费用：	2,410,123.25	1,043,753.38	1,366,369.87	130.91%
管理人员薪酬	493,550.28	254,328.40	239,221.89	94.06%
聘请中介机构费	356,603.77		356,603.77	
研发费用	1,559,969.20	789,424.99	844,731.24	107.01%
销售费用：	1,868,956.23	778,553.24	1,090,402.99	140.06%
销售人员薪酬	895,519.45	654,579.68	240,939.77	36.81%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973,436.78	123,973.56	849,463.22	685.20%

如上，2014年一季度公司管理费用的增长主要由三部分组成：①管理人员

薪酬较上年同期增长较快，一方面为了保持管理人员的稳定，公司自 2013 年末为全体管理人员加薪，幅度约为 15%，考虑到 2014 年 1-3 月份公司管理人员的数量平均人数约为 33 人（2014 年初，公司新成立了客户服务部门增加员工 11 个，目的在于进一步提升客户忠诚度和客户体验），超过去年同期的 23 人，因此该期间公司管理人员薪酬及相关的社保公积金均大幅增长，另一方面，随着政府对国家信息安全管理重视，包括工信部、公安、国安、新闻出版总署在内的各监管机构要求公司进一步加强对网站备案、非法信息的管控，故公司增加了一定的人员投入在该方面的运营管理上；②公司目前处于筹划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过程中，需要支付相关中介费用，而 2013 年一季度公司并无该支出；③为进一步加强云计算技术方面的产品能力和平台运营能力，公司 2014 年持续加大研发投入，重点项目是公有云 IaaS+PaaS 服务平台、分布式海量存储系统和大数据分析平台。为了应对互联网行业日新月异的变化，公司扩招了大量具有熟悉云业务的研发人员，研发人员的人数从去年同期的 28 人到现在的 42 人，故而研发费用中工资、社保、公积金等费用大幅增加；另外，公司的研发活动除了软件系统功能部分的开发和测试之外，为了模拟真实生产环境下的性能指标和容量指标，需要很大数量的服务器、存储系统和高性能交换网络设备进行测试，因此研发费用中随着设备的投入，折旧费用亦大幅增长。

如上，2014 年第一季度，公司销售费用亦出现较大幅度的上升，这主要由于公司销售人员数量增加和广告宣传费用支出的快速增长。随着公司建立全国化营销网络计划的逐步落地，公司 2014 年初在西安、河南设立业务分支机构，并扩充了上海的销售团队规模。2014 年 1 至 3 月份，公司全体销售人员规模为 56 人，相比去年同期增加 35 人，增长率为 60.00%。同时，公司在线上营销、客户交流会议、品牌推广方面的市场费用也大幅增加，例如公司为参与《2014 中国国际云计算技术和应用展览会》，专门聘请广告公司负责公司在展览会的策划。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借款利息和银行手续费。

### （三）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投资收益。

### （四）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6,806.72	54,430.67	-160,666.6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415,724.00	1,972,989.7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营业外收支净额	-9,086.43	-6,642.70	-
小计	137,720.29	463,511.97	1,812,323.17
减:非经常性损益相应的所得税	-	36,401.96	240,783.95
减: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	-	-
非经常性损益影响的净利润	137,720.29	427,110.01	1,571,539.22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8,106.37	4,939,818.17	6,104,419.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655,826.66	4,512,708.16	4,532,880.06

### (五) 主要资产情况

#### 1、应收账款

#####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4年3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0,189,373.15	95.46%	305,677.24	9,883,695.91
1-2年	149,323.78	1.40%	14,932.38	134,391.40
2-3年	96,795.00	0.91%	48,397.50	48,397.50
3-4年	29,672.11	0.28%	23,737.69	5,934.42
4-5年	28,500.00	0.27%	28,500.00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0,594.00	1.69%	180,594.00	-
合计	10,674,258.04	100%	601,838.81	10,072,419.23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8,350,140.52	94.13%	250,504.22	8,099,636.30
1-2年	173,122.69	1.95%	17,312.27	155,810.42

2-3年	105,795.00	1.19%	52,897.50	52,897.50
3-4年	32,704.24	0.37%	26,163.39	6,540.85
4-5年	28,500.00	0.32%	28,500.00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0,594.00	2.04%	180,594.00	-
合计	8,870,856.45	100.00%	555,971.38	8,314,885.07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5,882,012.52	89.96%	176,460.38	5,628,285.84
1-2年	376,497.00	5.76%	37,649.70	338,847.30
2-3年	236,330.85	3.61%	118,165.42	118,165.43
3-4年	32,441.00	0.50%	25,952.80	6,488.20
4-5年	11,200.20	0.17%	11,200.20	-
合计	6,538,481.57	100.00%	369,428.50	6,169,053.07

(2)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

(3)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2014年3月31日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上海有限公司	2,464,085.96	23.08%	1年以内
上海中移通信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2,240,929.27	20.99%	1年以内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	281,880.54	2.64%	1年以内
北京蓝汛通信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70,247.25	2.53%	1年以内
上海视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64,270.58	2.48%	1年以内
合计	5,521,413.60	51.72%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上海中移通信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2,500,905.41	28.19%	1年以内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上海有限公司	1,014,121.99	11.43%	1年以内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7,478.87	2.23%	1年以内
上海复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85,583.89	2.09%	1年以内
河南润来银商贸有限公司	100,689.62	1.14%	1年以内

合计	3,998,779.78	45.08%	
----	--------------	--------	--

单位名称	2012年12月31日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上海中移通信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2,876,749.58	44.00%	1年以内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上海有限公司	511,442.25	7.82%	1年以内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466,312.81	7.13%	1年以内
上海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950.12	3.10%	1年以内
北京辉悦天成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98,000.00	1.50%	1-2年
合计	4,155,454.76	63.55%	

## 2、其他应收款

###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4年3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3,107,400.00	92.27%		3,107,400.00
1-2年	60,000.00	1.78%	-	60,000.00
2-3年	40,000.00	1.19%	-	40,000.00
3-4年	160,430.00	4.76%	40,000.00	160,430.00
合计	3,367,830.00	100.00%	40,000.00	3,327,830.00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2年	30,000.00	11.52%	-	30,000.00
2-3年	70,000.00	26.88%	-	70,000.00
3-4年	160,430.00	61.60%	40,000.00	120,430.00
合计	260,430.00	100.00%	40,000.00	220,430.00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3,036,966.73	80.51%	-	3,036,966.73
1-2年	511,366.70	13.56%	-	511,366.70
2-3年	223,725.00	5.93%	-	223,725.00
合计	3,772,058.43	100.00%	-	3,772,058.43

如上，2012 年度，其他应收款未计提坏账准备，系因为根据公司会计政策与会计师估计，对于员工备用金、各类押金、保证金、无息资金往来款等性质的应收款项（属于其他组合），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2012 年度财务报表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时，未发现其他应收款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2）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持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3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袁奇立	3,100,000.00		
合计	3,100,000.00		

2014 年 2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转让所持上海安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2014 年 3 月 1 日，股份公司召开 201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转让所持上海安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上海安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安畅电子 30% 的股权转让给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股东袁奇立。转让双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该股权转让对价为 310 万元，并于 2014 年 3 月 28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14 年 4 月 2 日，袁奇立支付了上述股权转让款。

（3）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 年 3 月 31 日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袁奇立	安畅电子股权转让款	3,100,000.00	92.05%	1 年以内
中国联通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项目保证金	40,000.00	1.19%	2-3 年
		60,000.00	1.78%	3-4 年
上海智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60,430.00	1.79%	3-4 年
上海市住房置业担保有限公司	保证金	40,000.00	1.19%	2-3 年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项目保证金	30,000.00	0.89%	2-3 年
合计		3,330,430.00	98.89%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中国联通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项目保证金	40,000.00	15.36%	2-3 年
		60,000.00	23.04%	3-4 年

上海智力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房租押金	60,430.00	23.20%	3-4年
上海市住房置业担保 有限公司	保证金	40,000.00	15.36%	3-4年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 司上海分公司	项目保证金	30,000.00	11.52%	2-3年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 司无锡分公司	项目保证金	30,000.00	11.52%	1-2年
合计		260,430.00	100.0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2年12月31日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刘冠英	员工借款	2,899,063.97	76.86%	1年以内
上海道特网络科技有 限公司	暂借款	350,000.00	9.28%	1-2年
中国联通有限公司上 海分公司	项目保证金	40,000.00	1.06%	2-3年
		60,000.00	1.59%	1-2年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上海张庙支行	保证金	84,000.00	2.23%	1-2年
上海市住房置业担保 有限公司	保证金	80,000.00	2.12%	2-3年
合计		3,513,063.97	93.13%	

### 3、预付账款

####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022,324.96	1,313,307.17	-
2-3年	-	-	220.00
3-4年	-	220.00	-
合计	2,022,324.96	1,313,527.17	220.00

(2)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中无应收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

#### (3)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年3月31日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上海沂软建筑工程有 限公司	工程款	1,833,439.83	90.66%	1年以内
上海神奕通信工程有 限公司	工程款	117,077.00	5.79%	1年以内
上海长博实业有限公 司	预付员工宿舍房租	21,600.00	1.07%	1年以内
上海宽度通讯网络设 备有限公司	设备款	14,443.00	0.71%	1年以内

上海市信产通信服务有限公司	通信服务款	8,400.00	0.42%	1年以内
合计		1,994,959.83	98.65%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3年12月31日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上海慧喆广告有限公司	广告宣传费	768,064.69	58.48%	1年以内
上海沂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513,650.48	39.10%	1年以内
百度在线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上海软件技术分公司	广告宣传费	20,000.00	1.52%	1年以内
卡拉威高尔夫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办公费	11,592.00	0.88%	1年以内
乐邦方泰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	220.00	0.02%	3-4年
合计		1,313,527.17	100.0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2年12月31日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乐邦方泰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	220.00	100.00%	2-3年
合计		220.00	100.00%	

#### 4、存货

##### (1) 存货结构

项目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库存商品	2,527,293.73	100.00%	1,669,410.90	100.00%	245,023.99	100.00%
合计	2,527,293.73	100.00%	1,669,410.90	100.00%	245,023.99	100.00%

##### (2) 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未发现存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5、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457,260.08	385,762.29	97,642.24
预缴企业所得税	547,510.31	315,479.19	240,742.50
房租待摊费	-	-	60,430.00
设备租金待摊费	-	-	10,277.76

物业费待摊费	-	-	9,872.00
招聘费待摊费	-	-	6,300.00
合计	1,004,770.39	701,241.48	425,264.50

2013年末至2014年初，伴随着业务的快速扩张，公司大量采购服务器等固定资产，因而取得了较多的可抵扣增值税发票，而公司最主要的业务是为客户提供 IDC 租赁托管服务并向客户开具营业税发票，因此期末有较大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

2012年末、2013年末、2014年3月末，公司应交税费-企业所得税均出现负数，主要由于公司在每个季度末预缴的企业所得税大于公司实际应承担的所得税。

## 6、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3月31日
固定资产原值	27,549,073.21	600,433.16	-	28,149,506.37
运输工具	917,931.00	-	-	917,931.00
电子设备	25,975,564.58	600,433.16	-	26,575,997.74
办公设备	655,577.63	-	-	655,577.63
累计折旧	10,300,069.79	1,974,613.98	-	12,274,683.77
运输工具	138,885.63	43,556.91	-	182,442.54
电子设备	9,640,518.38	1,909,417.80	-	11,549,936.18
办公设备	520,665.78	21,639.27	-	542,305.05
固定资产净值	17,249,003.42	600,433.16	1,974,613.98	15,874,822.60
运输工具	779,045.37	-	43,556.91	735,488.46
电子设备	16,335,046.20	600,433.16	1,909,417.80	15,026,061.56
办公设备	134,911.85	-	21,639.27	113,272.58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原值	13,116,603.61	14,632,469.60	200,000.00	27,549,073.21
运输工具	800,000.00	317,931.00	200,000.00	917,931.00
电子设备	11,731,723.80	14,243,840.78	-	25,975,564.58
办公设备	584,879.81	70,697.82	-	655,577.63
累计折旧	5,507,420.24	4,874,982.97	82,333.42	10,300,069.79

运输工具	61,750.06	159,468.99	82,333.42	138,885.63
电子设备	5,033,634.16	4,606,884.22	-	9,640,518.38
办公设备	412,036.02	108,629.76	-	520,665.78
固定资产净值	7,609,183.37	14,632,469.60	4,992,649.55	17,249,003.42
运输工具	738,249.94	317,931.00	277,135.57	779,045.37
电子设备	6,698,089.64	14,243,840.78	4,606,884.22	16,335,046.20
办公设备	172,843.79	70,697.82	108,629.76	134,911.85

项目	201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原值	9,597,965.32	4,054,390.43	535,752.14	13,116,603.61
运输工具	700,000.00	600,000.00	500,000.00	800,000.00
电子设备	8,388,312.91	3,379,163.03	35,752.14	11,731,723.80
办公设备	509,652.41	75,227.40	-	584,879.81
累计折旧	2,455,379.58	3,192,367.17	140,326.51	5,507,420.24
运输工具	66,500.12	134,583.33	139,333.39	61,750.06
电子设备	2,057,876.57	2,976,750.71	993.12	5,033,634.16
办公设备	331,002.89	81,033.13	-	412,036.02
固定资产净值	7,142,585.74	4,054,390.43	3,587,792.80	7,609,183.37
运输工具	633,499.88	600,000.00	495,249.94	738,249.94
电子设备	6,330,436.34	3,379,163.03	3,011,509.73	6,698,089.64
办公设备	178,649.52	75,227.40	81,033.13	172,843.79

(2) 公司不存在暂时闲置、受限的固定资产。

(3) 报告期末，不存在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 7、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持有上海安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0% 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2012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3月31日
上海安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权益法	3,000,000.00	1,505,391.21	3,006,221.20	-

期末未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014年2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转让所持上海安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及 2014 年 3 月 5 日，股份公司召开 201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转让所持上海安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上海安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安畅电子 30% 的股权转让给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股东袁奇立。转让双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该股权转让对价为 310 万元；安畅电子于 2014 年 3 月 26 日向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宝山分局递交股权变更的《企业变更登记申请书》等工商变更登记文件。2014 年 3 月 28 日，安畅电子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2014 年 4 月 2 日，袁奇立已通过银行支付给公司股权转让款 310 万元。

#### 8、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4 年 3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经营用房租金	906,250.06	1,087,500.04	-
合计：	906,250.06	1,087,500.04	-

长期待摊费用系公司一次性支付的以后年度待摊销的经营用房租金（1,450,000.00 元），租赁期两年，租赁期限 2013 年 7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 （六）主要负债情况

#### 1、短期借款

##### （1）分类情况

项目	2014 年 3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2,000,000.00	4,000,000.00	3,5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4,000,000.00	3,500,000.00

（2）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借款单位	借款金额	借款期限	利率	抵押担保情况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山支行	2,000,000.00	6 个月	7.76%	最高额保证，保证担保人为公司股东袁奇立、程小中、龚辉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山支行	1,000,000.00	一年	6.9%	最高额保证，保证担保人为公司股东袁奇立、程小中、龚辉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山支行	3,000,000.00	一年	6.0%	最高额保证，保证担保人为公司股东袁奇立

合计	6,000,000.00			
----	--------------	--	--	--

## 2、应付账款

###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4,098,797.35	4,265,982.24	2,546,770.43
合计	4,098,797.35	4,265,982.24	2,546,770.43

(2)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3)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年3月31日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运营成本	1,645,610.62	40.15%	1年以内
上海仕熙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490,778.26	11.97%	1年以内
上海今禹贸易有限公司	设备款	336,006.00	8.20%	1年以内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	运营成本	322,649.00	7.87%	1年以内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运营成本	268,953.00	6.56%	1年以内
合计		3,063,996.88	74.75%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3年12月31日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上海仕熙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1,765,880.00	41.39%	1年以内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运营成本	1,132,552.76	26.55%	1年以内
上海今阔实业有限公司	设备款	508,382.13	11.92%	1年以内
上海今禹贸易有限公司	设备款	336,006.00	7.88%	1年以内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运营成本	274,157.00	6.43%	1年以内
合计		4,016,977.89	94.17%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2年12月31日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运营成本	1,132,927.70	44.48%	1年以内
上海沂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606,893.48	23.83%	1年以内

上海妙娜工贸有限公司	设备款	262,560.00	10.31%	1年以内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运营成本	230,673.00	9.06%	1年以内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	运营成本	175,825.00	6.90%	1年以内
合计		2,408,879.18	94.58%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核算主要事项有：①支付运营商的机房运营成本，公司以每月与运营商就各托管机房运营费用进行结算和对账的方式确认当月的应付款项；②工程项目外包款项，与外包方签订外包协议后，根据最终验收情况确认应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波动则是由于公司业务不断扩张，IDC业务订单不断增长，所需运营商托管的服务器不断增加，使得公司IDC运营成本、应付账款相应增长。

### 3、其他应付款

####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63,948.87	239,469.49	2,685,495.63
1-2年		964.57	1,016,658.00
2-3年		-	113.42
3-4年		113.42	-
合计	63,948.87	240,547.48	3,702,267.05

(2)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如下：

单位名称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龚辉		-	1,000,000.00
合计		-	1,000,000.00

(1)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年3月31日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代扣代缴三金	社保	29,540.00	46.19%	1年以内
上海智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租金、物业费	12,133.00	18.97%	1年以内
青岛超联网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押金	8,800.00	13.76%	1年以内
住房公积金	公积金	7,555.00	11.81%	1年以内

个人所得税	个税	2,920.87	4.57%	1年以内
合计		60,948.87	95.31%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3年12月31日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上海智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租金、物业费	176,410.55	73.34%	1年以内
代扣代缴三金	社保	25,119.20	10.44%	1年以内
个人所得税	个税	21,627.42	8.99%	1年以内
青岛超联网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押金	8,800.00	3.66%	1年以内
住房公积金	公积金	5,993.00	2.49%	1年以内
合计		237,950.17	98.92%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2年12月31日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上海畅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470,000.00	39.71%	1年以内
龚辉	往来款	1,000,000.00	27.01%	1-2年
上海统联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835,855.37	22.58%	1年以内
上海安畅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0,000.00	5.40%	1年以内
		86,658.00	2.34%	2-3年
其他	其他	79,656.00	2.15%	1年以内
合计		3,672,169.37	99.19%	

#### 4、预收账款

#####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3,472,122.66	15,510,845.34	6,476,393.20
1-2年	-	-	771.70
合计	13,472,122.66	15,510,845.34	6,477,164.90

(2)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3)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年3月31日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上海智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IDC预收款	875,000.00	6.44%	1年以内
上海同策众心房产咨	IDC预收款	193,315.83	1.42%	1年以内

询有限公司				
北京凤凰常青树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IDC 预收款	189,443.33	1.39%	1 年以内
香港傲林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IDC 预收款	181,604.28	1.34%	1 年以内
上海利得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IDC 预收款	181,117.78	1.33%	1 年以内
合计		1,620,481.22	11.92%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上海智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IDC 预收款	986,250.00	6.36%	1 年以内
安徽新益辰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IDC 预收款	246,190.17	1.59%	1 年以内
上海云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IDC 预收款	224,770.00	1.45%	1 年以内
杭州志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IDC 预收款	193,983.97	1.25%	1 年以内
香港傲林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IDC 预收款	182,984.78	1.18%	1 年以内
合计		1,834,178.92	11.83%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上海基德金融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IDC 预收款	171,330.97	2.65%	1 年以内
灵性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IDC 预收款	131,661.25	2.03%	1 年以内
上海翰平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IDC 预收款	119,872.07	1.85%	1 年以内
上海阡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IDC 预收款	115,816.99	1.79%	1 年以内
东莞市东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IDC 预收款	109,846.58	1.70%	1 年以内
合计		648,527.86	10.02%	

#### 5、应交税费

项目	2014 年 3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税	380,868.63	598,734.04	363,790.08
城建税	19,842.39	30,735.66	19,148.97
教育费附加	11,329.77	17,865.72	10,868.42
地方教育费附加	7,556.16	11,913.48	7,321.10
河道管理费	3,776.59	5,955.24	3,637.89

个人所得税	25,351.81	3.92	-
合计	448,725.35	665,208.06	404,766.46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营业税余额的变动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3 年的销售收入较上年大幅增长，故而当月计提下月应交营业税的金额随之上升。

## （七）股东权益情况

### 1、实收资本（或股本）

股东姓名或名称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袁奇立	3,654,000.00	3,654,000.00	4,500,000.00
程小中	3,045,000.00	3,045,000.00	3,500,000.00
龚辉	1,740,000.00	1,740,000.00	2,000,000.00
鞠洪翔	761,000.00	761,000.00	4,500,000.00
沈黎	500,000.00	500,000.00	-
郭彩云	100,000.00	100,000.00	-
杨渊	100,000.00	100,000.00	-
余华纲	100,000.00	100,000.00	-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 2、资本公积

项目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59,225.28	759,255.28	-
合计	759,225.28	759,255.28	-

2013年12月，公司以截至2013年9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超过股本部分的1,427,849.75元计入资本公积，但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表时，发现股份制改制时出具的中汇沪会审[2013]381号《审计报告》存在差错，故出具中汇会审[2014]2726号《审计报告》时，对前期差错进行审计调整，累计调减净资产668,624.47元。详细调整见中汇会审[2014]2726号《审计报告》附注“二、（二十三）前期差错更正说明”相关部分介绍。

### 3、盈余公积

项目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85,901.31	185,901.31	-

合计	185,901.31	185,901.31	-
----	------------	------------	---

## 4、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余额	1,673,111.74	-2,321,579.84	-8,425,999.12
加：本期净利润	-518,106.37	4,939,818.17	6,104,419.2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185,901.31	-
转增资本	-	-	-
分配股东股利	-	-	-
其他减少	-	759,225.28	-
年末未分配利润余额	1,155,005.37	1,673,111.74	-2,321,579.84

## (八) 母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 1、应收账款

##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4年3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0,189,373.15	95.46%	305,677.24	9,883,695.91
1-2年	149,323.78	1.40%	14,932.38	134,391.40
2-3年	96,795.00	0.91%	48,397.50	48,397.50
3-4年	29,672.11	0.28%	23,737.69	5,934.42
4-5年	28,500.00	0.27%	28,500.00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0,594.00	1.69%	180,594.00	-
合计	10,674,258.04	100%	601,838.81	10,072,419.23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8,350,140.52	94.13%	250,504.22	8,099,636.30
1-2年	173,122.69	1.95%	17,312.27	155,810.42
2-3年	105,795.00	1.19%	52,897.50	52,897.50
3-4年	32,704.24	0.37%	26,163.39	6,540.85
4-5年	28,500.00	0.32%	28,500.00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0,594.00	2.04%	180,594.00	-

备				
合计	8,870,856.45	100.00%	555,971.38	8,314,885.07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5,882,012.52	89.96%	176,460.38	5,628,285.84
1-2年	376,497.00	5.76%	37,649.70	338,847.30
2-3年	236,330.85	3.61%	118,165.42	118,165.43
3-4年	32,441.00	0.50%	25,952.80	6,488.20
4-5年	11,200.20	0.17%	11,200.20	-
合计	6,538,481.57	100.00%	369,428.50	6,169,053.07

(2)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

(3)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2014年3月31日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上海有限公司	2,464,085.96	23.08%	1年以内
上海中移通信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2,240,929.27	20.99%	1年以内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	281,880.54	2.64%	1年以内
北京蓝汛通信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70,247.25	2.53%	1年以内
上海视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64,270.58	2.48%	1年以内
合计	5,521,413.60	51.72%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上海中移通信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2,500,905.41	28.19%	1年以内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上海有限公司	1,014,121.99	11.43%	1年以内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7,478.87	2.23%	1年以内
上海复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85,583.89	2.09%	1年以内
河南润来银商贸有限公司	100,689.62	1.14%	1年以内
合计	3,998,779.78	45.08%	

单位名称	2012年12月31日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上海中移通信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2,876,749.58	44.00%	1年以内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上海有限公司	511,442.25	7.82%	1年以内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466,312.81	7.13%	1年以内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950.12	3.10%	1年以内
北京辉悦天成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98,000.00	1.50%	1-2年
合计	4,155,454.76	63.55%	

## 2、其他应收款

###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账龄	2014年3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3,107,400.00	92.27%		3,107,400.00
1-2年	60,000.00	1.78%	-	60,000.00
2-3年	40,000.00	1.19%	-	40,000.00
3-4年	160,430.00	4.76%	40,000.00	160,430.00
合计	3,367,830.00	100.00%	40,000.00	3,327,830.00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2年	30,000.00	11.52%	-	30,000.00
2-3年	70,000.00	26.88%	-	70,000.00
3-4年	160,430.00	61.60%	40,000.00	120,430.00
合计	260,430.00	100.00%	40,000.00	220,430.00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2,929,063.98	79.94%	-	2,929,063.98
1-2年	511,366.70	13.96%	-	511,366.70
2-3年	223,725.00	6.10%	-	223,725.00
合计	3,664,155.68	100.00%	-	3,664,155.68

(2)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袁奇立	3,100,000.00		

合计	3,100,000.00		
----	--------------	--	--

2014年2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转让所持上海安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2014年3月5日，股份公司召开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转让所持上海安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上海安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安畅电子30%的股权转让给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股东袁奇立。转让双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该股权转让对价为310万元，并于2014年3月28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14年4月2日，袁奇立支付了上述股权转让款。

(3)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年3月31日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袁奇立	安畅电子股权转让款	3,100,000.00	92.05%	1年以内
中国联通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项目保证金	40,000.00	1.19%	2-3年
		60,000.00	1.78%	3-4年
上海智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60,430.00	1.79%	3-4年
上海市住房置业担保有限公司	保证金	40,000.00	1.19%	2-3年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项目保证金	30,000.00	0.89%	1-2年
合计		3,330,430.00	98.89%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3年12月31日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中国联通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项目保证金	40,000.00	15.36%	2-3年
		60,000.00	23.04%	3-4年
上海智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60,430.00	23.20%	3-4年
上海市住房置业担保有限公司	保证金	40,000.00	15.36%	3-4年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项目保证金	30,000.00	11.52%	2-3年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	项目保证金	30,000.00	11.52%	1-2年
合计		260,430.00	100.0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2年12月31日	占期末余额比例	账龄
刘冠英	员工备用金	2,899,063.97	79.12%	1年以内

上海道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暂借款	350,000.00	9.55%	1-2年
中国联通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项目保证金	40,000.00	1.09%	2-3年
		60,000.00	1.64%	1-2年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庙支行	保证金	84,000.00	2.29%	1-2年
上海市住房置业担保有限公司	保证金	80,000.00	2.18%	2-3年
合计		3,513,063.97	95.87%	

### 3、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投资了全资子公司姜堰市恒通信息有限公司、参股公司上海安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0% 股权，前者采用成本法核算，后者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情况如下：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2012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3月31日
上海安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权益法	3,000,000.00	1,505,391.21	3,006,221.20	-
姜堰市恒通信息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	1,000,000.00	-	-

期末未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 4、投资收益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3,027.92	829.99	18,412.9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46,806.72	100,000.00	-
合计	93,778.80	100,829.99	18,412.99

2011年9月，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股权收购取得姜堰市恒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支付人民币 100 万元作为对价。但 2013 年 10 月，公司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的净资产进行审计时，因姜堰市恒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账面净资产仅为 10 万元左右，故从审慎角度，将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 90 万元，计提减值准备后，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净资产值为 10 万元。截至 2013 年末，公司以人民币 20 万元处置姜堰市恒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故产生投资收益 10 万元。

2014 年 3 月，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通过相关决议，同意将持有安畅电子 30% 的股权以人民币 31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袁奇立；考虑到安畅电子 2014 年 1-2 月的损益变动情况，公司首先根据权益法确认安畅电子投资损失 53,027.92 元，

并根据截至 2014 年 3 月 1 日公司持有的安畅电子 30%的股权对应的净资产，2,953,193.28 元，再次确认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6,806.72 元；因此，本期公司对安畅电子总的投资收益为 93,778.80 元。

### （九）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 1、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4 年 3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口径）	67.29%	67.42%	66.73%
流动比率（倍）	0.81	0.66	0.91
速动比率（倍）	0.70	0.60	0.90

如上，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一直维持在较高水平，但公司负债包括短期借款、预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其中以预收账款、应付账款等经营性负债为主，该类负责无需支付资金成本，结合公司现金流量来看，公司偿债能力较好。2013 年末，因新增订单大幅增长，且公司采取预收款结算方式，使得当期末预收账款余额增长近 900 万元，导致流动负债有所上升，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下降明显。

2014 年 3 月，因公司处置参股公司安畅电子股权应收股权转让款增加，公司流动资产增加，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有所上升。

综上，报告期期末，表面上公司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指标不理想，但是从负债结构来看，公司负债多以经营性负债为主，即经营业务产生的预收账款和供应商给予的商业信用，从侧面反应公司业务经营良好，未来公司偿债能力不弱。

#### 2、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84	7.58	10.59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天）	49	48	34
存货周转率（次）	5.52	36.38	113.07
存货周转天数（天）	16	10	3

如上，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维持在较高的水平，主要是由于公司 80%以上的收入来源于 IDC 业务，该业务的结算方式以预收款方式为主，基本不存在应收款项的情形，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而室内网络优化工程项目业务，其

回款则多为应收款结算，回款相对缓慢、周期较长。具体如下：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IDC业务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65	11.51	14.26
IDC业务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天)	34	31	25
工程项目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48	1.38	2.57
工程项目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天)	188	261	140

如上，报告期内，IDC业务应收账款周转天数略有增加，但仍维持在1个月左右。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余额增长较大，存货周转率有所降低，主要是公司业务量增长，公司需增加服务器及其配件的库存，以满足客户需求的缘故。

### 3、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9%	48.68%	131.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5.31%	44.47%	97.98%
每股收益	-0.05	0.49	0.61

如上表，与2012年度相比，2013年度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下降较多，主要原因如下：①虽然2013年度，公司IDC业务收入较2012年度增长较多，但利润并未大幅增长，主要是基于业务发展的良好预期，公司加大了产品研发、基础平台建设投入以及全国化营业体系的建设，导致公司运营成本、研发费用、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等增长较大；②盈利积累使得2013年末净资产值较2012年末有所增加；③剔除政府补助等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2012年度及2013年度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下降幅度则减小。

2014年1-3月，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为负，一方面是由于2014年第一季度，公司业务呈现季节性波动，新增业务订单较少；另一方面则是由于公司基于2013年业务大幅增长，预期未来业务良好发展，进一步加大了相关网络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直接推动营业成本、运营费用的上升，但短期内并未产生直接效益。综上因素影响，公司经营业绩下降明显，略微亏损，间接导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等盈利指标较差。

### 4、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15,315.50	16,994,371.42	10,858,010.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433.16	-17,302,469.60	-5,019,631.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0,852.22	302,470.84	-2,016,533.72

####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较2012年度相比，2013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增长明显，主要是受两方面因素的影响：一方面是销售收入的增长直接推动了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长；另一方面则是2013年末，公司IDC业务新增待执行订单约2,000万元，由于公司与客户的结算方式绝大部分以预收款为主，使得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约900万元。

2014年1-3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全年出现较大下滑，主要是因春节假期等因素的影响，2014年第一季度公司新增订单较少。结合公司与客户的结算方式来看，公司以预收款结算方式为主，因新增订单较少，直接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亦少。

#### (2)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与2012年度相比，2013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的支出大幅度增加主要为公司购买必要的生产经营设备的缘故，如服务器等固定资产。

#### (3)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2年度，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公司偿还借款的缘故。2014年度1-3月，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系新增银行借款所致。

##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 (一) 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袁奇立	董事长，持股36.54%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
程小中	董事，总经理，持股30.45%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
龚辉	董事，董事会秘书，持股17.4%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
姜堰市恒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原全资子公司

##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鞠洪翔	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
沈黎	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
杨渊	持股 5%以下股东，监事
余华纲	持股 5%以下股东
郭彩云	持股 5%以下股东，监事会主席
廖娟	职工监事
谢方	财务负责人
上海安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袁奇立控制的企业
上海安畅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袁奇立、龚辉控制的企业
上海畅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原实际控制人龚辉、程小中控制的企业
RONGXIN TECHNOLOGY CO., LIMITED	实际控制人龚辉控制的企业
ANCHNET (HK) CO., LIMITED	实际控制人龚辉控制的企业
威海健坤新材料制品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威海市阳和园农资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威海市威鹰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威海市威鹰塑胶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威海市明程保洁服务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上海锐渠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袁奇立、程小中参股的企业

注 1：姜堰市恒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11 月 09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注册地址为姜堰区姜堰镇通扬中路 110 幢 108 室，法定代表人为龚辉，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一般经营项目：计算机软件、硬件及网络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服务；国内广告制作、代理、发布。”2011 年 9 月，安畅网络收购姜堰市恒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 股权，2013 年 12 月，安畅网络将所持股权转让给龚华（无关联第三方）。2014 年 1 月，姜堰市恒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更名为泰州市恒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一并办理了股东变更登记备案。2014 年 3 月，龚辉辞去公司法定代表人职务，2014 年 3 月 5 日，公司取得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 2：上海安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5 月 23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宝山区纪蕴路 588 号-3-A210，法定代表人为袁奇立，经营范围为“电子器件、集成电路、集成电路芯片、通讯设备、电子设备加工；设计、制作各类广告；商务信息咨询（除经纪）；电子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其原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	出资比例（%）
1	袁奇立	货币	400	40
2	上海安畅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300	30
3	袁竹欣	货币	300	30
合计			1,000	100

2014年3月，安畅网络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将其所持有的30%的股份转让给袁奇立，转让完成后，安畅电子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	出资比例（%）
1	袁奇立	货币	700	70
2	袁竹欣	货币	300	30
合计			1,000	100

注3：上海安畅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05年4月20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注册地址为上海曹安路5555号—231，法定代表人为袁奇立，经营范围为“通讯设备及相关产品的开发、销售，电信设备专业技术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销售，广告设计、制作、代理，日用百货的销售，商务信息咨询服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其出资结果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	出资比例（%）
1	袁奇立	货币	40	40
2	徐小勇	货币	30	30
3	龚辉	货币	30	30
合计			100	100

注4：上海畅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5月31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注册地址为上海市崇明县陈海公路三星段299号5号楼225室（上海三星经济小区），法定代表人为姚文丽，经营范围为“（电子科技、电信设备）专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日用百货、计算机软硬件、通信设备及相关产品的销售，设计、制作各类广告，商务信息咨询，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其原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	出资比例（%）
1	龚辉	货币	60	60
2	程小中	货币	40	40
合计			100	100

2013年9月10日，畅展电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龚辉将所持畅展电子60%的股权转让给姚文丽，股东程小中将所持畅展电子40%的股权转让给姚文丽（无关联第三方）。

转让完成后，畅展电子变更为姚文丽的全资子公司。

注 5：RONGXIN TECHNOLOGY CO., LIMITED，成立于 2011 年 01 月 28 日，住所为 UNIT 04, 7/F, BRIGHT WAY TOWER, 33 MONG KOK RD, KL，业务性质为“销售，代理，国际贸易，资讯网路”。其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 (万港币)	出资比例 (%)
1	龚辉	货币	6	60
2	郭彩云	货币	4	40
合计			10	100

注 6：ANCHNET(HK)CO., LIMITED，成立于 2013 年 11 月 20 日，住所为 UNIT 5, 27/F., RICHMOND COMM. BLDG., 109 ARGYLE ST, MONGKOK, KLN, HONG KONG，业务性质为“CORP”。龚辉持股 100%。其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 (万港币)	出资比例 (%)
1	龚辉	货币	100	100
合计			100	100

注 7：威海健坤新材料制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06 月 15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注册地址为威海市高技区火炬路-213-2 号火炬创新创业基地 A0608 A0609，法定代表人为鞠洪鹏，经营范围为“备案范围内的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塑料制品、化工原料（危险品除外）、金属制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机械产品的销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其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 (万)	出资比例 (%)
1	鞠洪鹏	货币	73	14.60
2	鞠洪翔	货币	27	5.40
3	威海市威鹰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400	80
合计			500	100

注 8：威海市阳和园农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11 月 07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60 万元，注册地址为威海工业新区尚山镇尚兴路-3-1 号，法定代表人为鞠洪翔，经营范围为“化肥、农用薄膜、农业机械的销售；农业生产资料的储藏及销售（未取得国家专项审批不得经营）；农业技术推广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经营）”其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 (万)	出资比例 (%)
1	威海市康嘉园农资超市有限公司	货币	294	44.55

2	威海市威鹰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53	23.18
3	鞠洪翔	货币	147	22.27
4	威海市恒友贸易有限公司	货币	66	10.00
合计			660	100.00

注 9：威海市威鹰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02 月 22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威海市苕山镇中韩路 1 号，法定代表人为刘昌荣，经营范围为“凭资质从事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其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	出资比例（%）
1	鞠远胜	货币	500	50.00
2	鞠洪鹏	货币	200	20.00
3	鞠洪翔	货币	200	20.00
4	邹积永	货币	100	10.00
合计			1,000	100.00

注 10：威海市威鹰塑胶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5 年 08 月 30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8 万元，注册地址为威海工业新区苕山镇苕兴路-3-1 号，法定代表人为鞠远胜，经营范围为“塑料制品（不含超薄塑料袋和一次性发泡塑料制品）、五金制品、硅塑井盖的生产、销售；废旧物资回收；通用零部件的销售；备案范围内的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规定须经许可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其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	出资比例（%）
1	威海市威鹰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22.50	51.48
2	鞠洪鹏	货币	81.50	34.24
3	邹积永	货币	15.00	6.30
4	曹玉丽	货币	1.00	0.42
5	于成彬	货币	4.50	1.89
6	林乐水	货币	0.50	0.21
7	刘维刚	货币	2.00	0.84
8	刘华	货币	0.50	0.21
9	丛卫滋	货币	2.00	0.84
10	刘新波	货币	4.00	1.68
11	刘建兵	货币	3.00	1.26

12	刘昌忠	货币	1.00	0.42
13	于庆江	货币	0.50	0.21
合计			238.00	100.00

注 11: 威海市明程保洁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13 年 01 月 17 日,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 万元, 注册地址为威海高新区怡心苑-7 号-302, 法定代表人为丛日芝, 经营范围为“清洁服务、家政服务”。其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	出资比例(%)
1	丛日芝	货币	30	60.00
2	隋晨明	货币	20	40.00
合计			50	100.00

注 12: 上海锐渠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02 年 12 月 26 日,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 万元, 注册地址为青浦区新业路 599 号 3 幢 5-6 房, 法定代表人为董舜斐, 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及销售, 计算机专业领域内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网络系统集成及计算机软硬件设计, 设计制作、代理各类广告, 投资管理, 商务信息咨询, 销售通信设备及相关产品(除专控)、机电设备、日用百货。(涉及行政许可的, 凭许可证经营)。”其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	出资比例(%)
1	朱成培	货币	75	37.50
2	董舜斐	货币	75	37.50
3	袁奇立	货币	30	15.00
4	程小中	货币	20	10.00
合计			200	100.00

## (二) 关联交易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 公司与关联方不存在经常性交易。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 公司与关联方的偶发性关联交易主要如下: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事项	2014 年 1-3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上海安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19,364.12
上海畅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58,314.81
袁奇立	出售股权	3,100,000.00		
合计		3,100,000.00		277,678.93

如上，公司与安畅电子的关联交易是销售价值约 12 万元的计算机配件供关联方正常业务运营使用，双方采取协商定价原则，交易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同时，交易金额较小，对公司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另外，2012 年公司与畅展电子采购了价值约 15 万元的服务器，双方采取协商定价原则，交易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同时，交易金额较小，对公司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自 2013 年起，公司已杜绝与安畅电子、畅展电子的关联销售与采购。

上海安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原为袁奇立（出资 400 万元）、袁竹欣（出资 300 万元）、上海安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300 万元）。因安畅网络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需要，且安畅电子主营业务与安畅网络存在差异，且其经营情况不好，加上安畅网络本身业务投入较大，为减少安畅网络对外不必要的投资，故将持有安畅电子 30% 的股权出让。本次股权转让价格参考安畅电子截至 2014 年 2 月 28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 10,300,052.04 元作出，定价公允，未损害公司利益。2014 年 3 月 1 日，安畅电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上海安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安畅电子 30% 的股权转让给股东袁奇立，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转让双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该股权转让对价为 310 万元；安畅电子于 2014 年 3 月 26 日向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宝山分局递交股权变更的《企业变更登记申请书》等工商变更登记文件。2014 年 3 月 28 日，安畅电子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2014 年 4 月 2 日，袁奇立已通过银行支付给公司股权转让款 310 万元。

### （三）关联方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往来的科目余额如下：

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14 年 3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畅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470,000.00
上海安畅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86,658.00
龚辉	往来款			1,000,000.00
合计				2,756,658.00
占期末余额的比重				74.46%

其他应收款	款项性质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袁奇立	安畅电子股权转让款	3,100,000.00		
合计		3,100,000.00		
占期末余额的比重		92.05%		

如上，2012年末，公司与畅展电子、安畅通信的往来款主要为公司向关联方拆入资金而在2012年末尚未归还；公司与龚辉的往来款系公司收购姜堰子公司支付的对价而由龚辉代付所致。截至目前，上述往来款已经全额还清。

2014年3月，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通过相关决议将持有安畅电子30%的股权以人民币31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袁奇立，并于2014年3月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14年4月2日袁奇立支付前述该股权转让款。

#### （四）关联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袁奇立	上海安畅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万元	2014年5月14日	2016年5月13日
袁奇立		300万元	2013年10月21日	2016年10月21日
龚辉				
程小中				
袁奇立		500万元	2015年4月29日	2017年4月28日
合计		1,100万元		

2013年5月14日，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山支行借入人民币3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3年5月14日至2014年5月13日，并由公司股东袁奇立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2014年5月14日至2016年5月13日；2013年10月21日，公司向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西路支行借入人民币1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3年10月21日至2014年10月21日，并由公司股东袁奇立、程小中、龚辉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2013年10月21日至2016年10月21日；2014年2月27日，公司向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山支行借入人民币2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4年3月3日至2014年9月3日，并由公司股东袁奇立、程小中、龚辉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2014年2月27日至2016年10月21日；2014年4月29日，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山支行借入人民币5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4年4

月 29 日至 2015 年 4 月 28 日，并由公司股东袁奇立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 2014 年 4 月 29 日至 2017 年 4 月 28 日。

#### （五）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与关联往来的金额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 （六）公司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规范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和回避制度，主要内容如下：

##### 1、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 （1）《公司章程》的规定

第三十九条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十五）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关联交易总额在 50 万元以上，或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10%以上的。

第四十条规定，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五）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第九十九条规定，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八）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十七）采取有效措施防范和制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以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第一百零二条规定，董事会对收购和出售资产、资产置换、对外投资、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事项的审查和决策权限：（七）关联交易：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关联交易总额低于 50 万元，或低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10%的，由董事会决定。

第一百一十一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

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一百三十七条规定，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十一）负责对控股股东、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日常监督，指导和检查公司建立的防止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内部控制制度和相关措施，对报送监管机构公开披露的控股股东、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有关资料和信息进行审核。

#### （2）《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

第十一条规定，公司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关联人以垄断采购和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公司的经营，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的价格或收费原则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公司应对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予以充分披露。

第十二条规定，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应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并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合同或协议内容应明确、具体。

公司关联交易定价的基本原则：若有国家物价管理部门规定的国家定价，则按国家定价执行；若国家物价管理部门没有规定国家定价，相应的行业管理部门有行业定价的，则按行业定价执行；若无国家定价，亦无行业定价，则按当地市场价格执行；若以上三种价格确定方式均不适用，则按实际成本另加合理利润执行。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须由董事会批准。

第十八条规定，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须由董事会批准。

第十九条规定，公司与关联人发生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须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第二十条规定，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事项属于股东大会批准权限的，由股东大会批准。

第二十一条规定，不属于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范围内的关联交易事项由公司总经理批准。

第二十二条规定，股东大会、董事会、总经理依据《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在各自权限范围内对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审议和表决，并遵守有关回避制度的规定。

第二十四条规定，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原则上应获得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的事前批准。如因特殊原因，关联交易未能获得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事前批准既已开始执行，公司应在获知有关事实之日起六十日内履行批准程序，对该等关联交易予以确认。

第二十五条规定，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持有本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前款的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第二十六条规定，由公司控制或持有 50%以上股份的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视同公司行为，适用本制度的规定；公司的参股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以其交易标的乘以参股比例或协议分红比例后的数额，适用本制度的规定。

## 2、关联交易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就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回避，作出了明确的要求：

### （1）《公司章程》的规定

第三十八条规定，公司与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第七十六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参加涉及自己关联交易的股东大会，并可就该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法以及产生的原因向股东大会作出解释和说明，但该股东不应当就该事项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应提出回避申请，其他股东也有权提出回避。董事会应根据法律、

法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对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作出判断。如经董事会判断，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则董事会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关联股东。

董事会应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前，完成前款规定的工作，并在股东大会的通知中对涉及拟审议议案的关联方情况进行披露。

公司全体股东均与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存在关联关系的，全体股东不予回避，股东大会照常进行，但所审议的事项应经全部股东所持表决权表决通过。

### （2）《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第三十七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表决关联交易事项时，应当自动回避，并放弃表决权，会议主持人应当要求关联股东回避；如会议主持人需要回避，到会董事或股东应当要求会议主持人及关联股东回避并推选临时会议主持人（临时会议主持人应当经到会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股数半数以上通过），非关联股东均有权要求关联股东回避。对会议主持人及关联股东要求回避的申请应当在会议召开前以书面方式提出。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不参加投票表决时，其持有的股票不计入有表决权票数，应视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不同，由出席本次股东会议的非关联交易方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或者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能形成决议。

被提出回避的股东或其他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定性被要求回避、放弃表决权有异议的，可提请董事会召开临时会议就此作出决议。如异议者仍不服的，可在召开股东大会后以法律认可的方式申请处理。

### （3）《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第十三条规定，委托和受托出席董事会会议应当遵循以下原则：（一）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非关联董事不得委托关联董事代为出席；关联董事也不得接受非关联董事的委托。

第二十条规定，出现下述情形的，董事应当对有关提案回避表决：（三）《公

司章程》规定的因董事与会议提案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而须回避的其他情形。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有关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形成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不得对有关提案进行表决，而应当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

第十四条规定，公司与关联方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合同、协议或作出其他安排时，应当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

(一) 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

(二) 关联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

(三) 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1、交易对方；2、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能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3、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4、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以本制度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为准）；5、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以本项制度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为准）；6、公司认定的因其他原因使其独立的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人士。

(四) 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股东应当回避表决：1、交易对方；2、拥有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3、被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4、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5、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或者影响的。

第十五条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就除对外担保以外的关联事项形成决议，须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董事会就涉及关联关系的对外担保事项形成决议，须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六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明确表示回避的，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表决结果与股东大会通过的其他决议具有同样法律效力。

第二十五条规定，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持有本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前款的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不存在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因本次挂牌需要，公司聘请了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了银信资评报（2013）沪第 534 号《拟股份制改制涉及的资产和负债价值评估报告》，有限公司 2013 年 9 月 30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1,329.51 万元。

## 十、报告期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 （一）报告期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缴纳企业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 10%提取，盈余公积金达到注册资本 50%时不再提取；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4、分配股利。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支付股东股利。

### （二）报告期实际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股利分配。

### （三）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开转让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

2、公司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

公司在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占公司经审计报告可分配利润的比例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且超过人民币 30 万元的。

3、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姜堰市恒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泰州市恒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号	320922000014346
住所	姜堰区姜堰镇通扬中路 110 幢 108 室
法定代表人	龚华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股权结构	龚华持股 100%
成立日期	2002 年 11 月 09 日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一般经营项目：计算机软件、硬件及网络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服务；国内广告制作、代理、发布。
主营业务	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
取得方式	2011 年 9 月 3 日，原姜堰市恒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东王子建作出《关于转让股权的决定》：“决定将本人所持的姜堰市恒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 100 万股权全部转让给上海安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p>2011年9月3日，王子建与上海安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00万元。</p> <p>2011年9月26日，姜堰市恒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取得了股东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p>
股权转让	<p>2013年12月13日，上海安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作出股东决定：“将本公司所持的姜堰市恒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100万股权全部转让给龚华。”</p> <p>2013年12月15日，龚华与上海安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20万元。</p> <p>2013年12月25日，龚华决定将公司名称变更为：泰州市恒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将公司住所变更为：姜堰区姜堰镇扬中路110幢108室。并作出决定，继续聘任龚辉为公司经理、执行董事，免去袁奇立的监事职务，委派王卫勤为公司监事。</p> <p>2014年1月21日，泰州市恒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取得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p>
龚辉辞去法定代表人职务	<p>2014年2月20日，龚辉提出申请辞去泰州市恒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职务的《辞职报告》。</p> <p>2014年2月20日，龚华作出《关于重新委派公司执行董事的决定》，同意龚辉辞去公司执行董事职务，重新委派龚华为泰州市恒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p> <p>2014年2月20日，龚华作出《关于重新聘任公司经理的决定》，免去龚辉公司经理职务，重新聘任龚华为公司经理。</p> <p>2014年3月5日，泰州市恒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取得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p>

##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	-10,015.29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07,902.75	107,902.75
负债总额	-	-
净资产	107,902.75	107,902.75

## 十二、经营发展目标及风险因素

### （一）经营目标和计划

未来三年，公司根据对IDC行业的变化趋势和IaaS细分市场需求的分析，结合自身特点，制定了清晰的未来战略目标：在IaaS领域成为国内最专业的混合云服务商。为实现该目标，安畅网络制定了三年内的中期发展规划：

#### 1、产品和技术研发

作为技术驱动型企业，公司致力于核心技术的自主研发和科技创新，并通过有效的对外合作加强技术实力。公司将继续加大产品线的研发投入，通过人才引进及培养力度，建立更高水平的技术研发队伍，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奠定人才基础。在公司现有产品基础上，通过技术创新实现产品的升级换代，全面提升产品竞争力，并做好创新技术产品的专利申请。

## 2、基础设施和网络建设

公司提供的产品服务需要有高等级的数据中心机房支持，并通过互联网交付给客户使用。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数据中心基础设施的规模扩展和加强自治网络的建设，包括几个方面：①扩大数据中心基础设施战略合作伙伴数量和提升遴选标准；②持续扩大网络建设，规模上从目前包括北京、上海、无锡、香港在内的四大核心节点，进一步扩展到国内十多个二级城市节点；③重点在加强网络融合，包括加大国内的骨干传输网以及上海的城域网建设，扩大与国内各大运营商之间的互联互通带宽，并与两家以上的海外运营商建立互联，提升海外用户的访问体验。

## 3、市场拓展和营销体系建设

公司将继续加大市场拓展及品牌推广力度，同时进一步补充、完善高素质的销售团队，基于各销售子公司的平台，整合资源，在现有市场份额的基础上，积极整合、完善公司现有的品牌推广渠道，拓宽销售渠道，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

## 4、人力资源体系建设

公司一直坚持以人为本，视团队中的人才资源为企业发展的第一资源，并将始终将人才战略作为公司发展战略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未来，加大人才引进、扩充所需人才、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是公司的重点任务，计划从组织、流程、制度、IT系统支撑和培养专业人才五个方面开展人力资源体系建设。持续调整公司薪酬体系，强化绩效考核机制，进一步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营造良好工作的环境，提升员工的认同感和归属感。通过实现人力资源管理体系优化，进而提升企业管理能力，最终转化体现为公司对外的市场竞争力的提升。

未来加强人力资源、IDC资源的储备，加大研发投入，并进行了云计算平台的升级开发，持续招聘和培训了更多的运维管理服务人员，建立了西安分公司，大大提高了运维管理服务的交付能力。

## 5、完善服务和支持体系

公司 51 管家的 ProSupport 专业服务体系自建立以来,得到众多客户的认可,也已成为影响客户选择安畅的核心竞争力之一。未来公司将继续完善以 ITIL V3 为核心,结合 IaaS 服务领域特点的最佳实践服务和支持体系,重点通过人员、流程和平台系统三方面来推进完善。

## 6、公司组织治理

根据战略发展规划与自身经营需求,未来两到三年内,公司将对整体组织架构、业务流程和运营模式进行适应性调整,进一步加强企业内部控制建设,企业文化建设和管理架构调整,优化企业管理环境。实现公司管理的专业化、一体化和高效化。

### (二) 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及自我评估

#### 1、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公司治理的基本架构,股东会、执行董事、监事能够各司其职,但公司的内部控制不健全,实践中存在部分关联交易、个别经营范围变更等未经过相关决议程序,执行董事、监事、经理未经重新选举或聘用等不规范情形。

股份公司成立后,虽然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与企业发展相适应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而且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的不断扩大,特别是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转让后,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管理层对于新制度的理解、贯彻水平仍有待提高。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持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公司治理将面临更大挑战。因此,股份公司设立初期,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的公司治理风险。

应对措施:后续,公司管理层需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学习,提高自我规范管理的意识,并在主办券商及其他机构的协助与督导下,严格按相关规则运作,以提高公司规范化水平。

#### 2、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是一家知识和技术密集型企业,公司的核心技术研发不可避免地依赖专业人才,特别是核心技术人员,故公司面临依赖核心技术人员的风险,同时也

面临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核心技术人员的流失可能导致以专有技术为主的核心技术流失或泄密，以及不能及时根据互联网行业涌现的新业务、新应用领域而革新技术，将使公司主营业务丧失竞争优势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在积极引进相关人才的同时，注重人才培养，致力于创造优良的工作环境和提供较好的薪酬待遇，重点培育核心技术人才，吸引优秀人才。同时，完善各项培训管理制度，加强技术梯队建设，降低因人才流失带来的风险。

### 3、税收优惠政策到期或变化的风险

公司是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执行 15% 的优惠税率。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规定：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自颁发证书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企业应在期满前提出复审申请，通过复审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为三年。如果本公司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则将无法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以后年度的净利润将受到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关注税收政策的变化，保持享有税收优惠的相关资质；同时，公司还将从提升服务质量、扩大市场份额等多个方面，努力扩大收入规模，提高利润水平，最大程度减少税收政策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 4、客户分散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 IDC 业务，即服务器的托管与租赁，且客户对象分布广泛，服务于广大中小企业。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5.24%、17.01%、17.77%，较为分散。但从报告期内，客户流动性来看，公司客户流动率约为 30%，同时，公司新增客户增长亦达 70%。如上，虽然公司新增客户增长明显，但是公司客户分散、流动性较大，对公司的市场营销、客户管理、风险管控等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不能实施良好的管理运营，导致客户流失或者新增客户较少，将给公司经营管理带来不利影响，导致经营业绩下降。

应对措施：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市场拓展及品牌推广力度，同时进一步补充、完善高素质的销售团队，基于各销售子公司的平台，整合资源，在现有市场份额的基础上，积极整合、完善公司现有的品牌推广渠道，拓宽销售渠道，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

## 5、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公司所从事的业务为 IDC 数据服务，是互联网应用的基础服务，是 IT 产业重要的基础设施。目前，行业竞争激烈，而从事 IDC 服务（服务器的租用托管）没有很高的资金、技术壁垒，进入该行业较为容易，最重要的障碍为资质壁垒，即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建设 IDC 机房需要 IDC 证，从事 IDC 业务（服务器租赁与托管）则需要 ISP 证。但是 2014 年 1 月，国务院发布的《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发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4〕5 号文）决定“取消基础电信和跨地区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备案核准”，降低了 IDC 服务行业壁垒，可能进一步加剧行业竞争。

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加大产品线的研发投入，通过人才引进及培养力度，建立更高水平的技术研发队伍，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奠定人才基础。在公司现有产品基础上，通过技术创新实现产品的升级换代，全面提升产品竞争力。

## 6、业绩季节性波动风险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3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38,171,585.69 元、54,867,210.63 元和 16,950,724.56 元；净利润分别为 6,104,419.28 元、4,939,818.17 元和-518,106.37 元，经营业绩存在明显的波动。2012 年、2013 年，公司营业收入呈现高速增长态势，主要是受两方面因素的驱动：①行业方面，移动互联网行业的快速爆发及云技术的落地，推动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在此趋势下，公司加大了 IDC 自动化托管平台等的研发投入，进一步丰富和提升了产品或服务的功能和体验，使得公司产品或服务的竞争优势及市场认可度得到提高；②客户方面，因业务增长，致使自身需求大幅度增长。该部分客户的新增需求形成了公司收入增长的重要引擎。2014 年 1-3 月，公司营业收入主要为以前年度延续订单产生的收入，本季度新增订单收入并不明显。虽然从宏观行业角度，IDC 服务需求具有持续性与稳定性；但是从微观行业角度，因受春节假期等季节性因素的影响，客户一般不会在此时增加 IDC 服务采购或更换原服务器托管单位，因此导致公司 2014 年 1-3 月，新增订单较少，营业收入增长不大。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业务拓展力度，扩大公司业务规模，降低因季节性因素导致公司新增业务订单减少，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情形。

## 7、曾受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处罚

有限公司于2009年10月20日委托他人为股东袁奇立、龚辉、程小中三人垫资人民币共900万元办理注册资本增资变更登记,并进行了验资;2009年10月21日,袁奇立、龚辉、程小中又以本票形式将验资款人民币900万元从基本户中汇出。

袁奇立、龚辉、程小中分别于2010年9月14日、2011年3月7日和9月28日主动补入了344万元的股本金,随后分别补足了各自的股本金,并经上海信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信捷会师字(2012)第B0153号《专项审计报告》,对补足到位的人民币900万元进行了专项审计。

袁奇立、龚辉、程小中的上述行为违反了《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九条“虚报注册资本”的相关规定。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宝山分局对有限公司处以人民币9万元的罚款。

隆安律师事务所认为,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宝山分局虽对有限公司进行了处罚,但未按照《公司法》规定的情节严重范畴,作出撤销公司登记或者吊销营业执照处罚,而是根据安畅有限改正违法行为、减轻危害后果的情况,从轻或减轻作出了处以人民币9万元罚款的处罚。

2014年3月3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证明》,证明“上海安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自2012年1月1日至开具证明之日,除2012年2月因涉嫌虚报注册资本案被行政处罚责令改正外,没有发现其他因违反工商行政管理法律法规的违法行为而受到工商机关行政处罚的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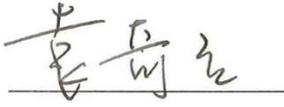
综上所述,主办券商及隆安律师事务所认为,袁奇立、龚辉、程小中及有限公司的上述违法行为未被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宝山分局认定为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对本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不构成障碍。

**应对措施:**公司将规范财务制度,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内部控制,提高企业经营管理水平和会计规范处理。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及公司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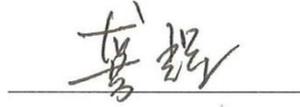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袁奇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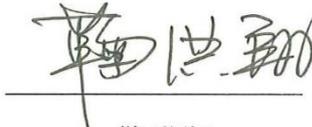
程小中



龚辉



沈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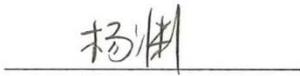


鞠洪翔

全体监事：



郭彩云



杨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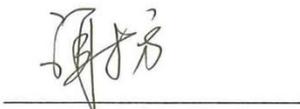


廖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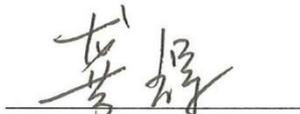
全体高管：



程小中



谢方



龚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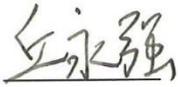
上海安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2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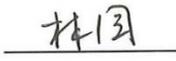
##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小组成员：



丘永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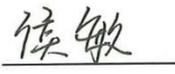
林园



高超



何嘉



侯敏

项目负责人：



曾伟

法定代表人：



何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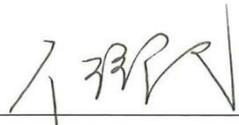


###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叶锦

  
任立民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杨坤

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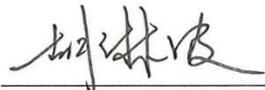
2014年10月22日



####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胡琳波

  
项彩英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余强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4年10月2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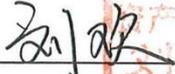


##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徐红兵  


  
刘欢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梅惠民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22日



## 第六节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